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上帝所传的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GOD

再思旧约圣经最令人称奇的一章



《上帝所传的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GOD

对旧约圣经最令人称奇一章的再发现

约翰·麦克阿瑟（John MacArthur）著

© copyright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God

《上帝所传的福音》

作者：John MacArthur（约翰·麦克阿瑟）

中文版编辑：陈建城（Tan Keng Seng）

出版：恩泽亚洲（Grace to Asia）

电子邮件：inquiry@gracetoasia.org

官方网站：www.ezyz.org

中文版出版日期：2018 年 9 月

ISBN：978-981-11-8660-8

简体中文（修订）版版权声明

本书为内部资料，仅供个人或小组研读使用，严禁用于任何商业用途。

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本书内容进行编辑、

加工、印刷、复制、出版、定价或销售。

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研经工具

网址：daoyanjing.com

邮箱：office@ircbookschina.com

目录

《上帝所传的福音》

推荐语

序 言

整个救恩故事尽在预言中 a

第一部分 受苦的仆人

第 1 章 旧约圣经最令人称奇的一章 1

第 2 章 先知说这话是指着谁呢？ 24

第 3 章 令人惊奇！ 47

第 4 章 即便有不信的，这有何妨呢？ 71

第 5 章 替代的仆人 105

第 6 章 沉默的仆人 134

第 7 章 受苦和升高的仆人 163

第 8 章 担罪的仆人 189

第二部分 先知以赛亚的生平和时代	208
第 9 章 我在这里，请差遣我！	209
第 10 章 南国犹大的灭亡	233
致谢	254
附录：“多受痛苦之人”	255

推荐语

“《上帝所传的福音》按着透过先知以赛亚启示出来的信息，以优美的文笔阐释了耶稣基督的福音。就如腓利坐在埃塞俄比亚那位朝臣的车上，约翰·麦克阿瑟拿起他的笔，从以赛亚书说起，向我们传讲耶稣！这本著作注重学术，也富于灵修色彩——是把福音教导给教会的素材，也是向犹太人和外邦人传福音的工具。”

——保罗·大卫·华许（Paul David Washer）

心灵呐喊宣教协会（HeartCry Missionary Society）会长；著有福音再发现系列（Recovering the Gospel series）、《认识永生上帝》（Knowing the Living God）、《探寻荣耀的福音》（Discovering the Glorious Gospel），以及《认清人的困境》（Discerning the Plight of Man）。

“约翰·麦克阿瑟以精湛技艺阐释了以赛亚书 53 章，使我们直面基督被钉十字架的福音。在我们神圣替代者的死里面，我们看到上帝慈爱的崇高和我们罪孽的深重。早在耶稣降世之前七个世纪，上帝就已把它启示给以色列，当我们留意到这一点的时候，这段预言的清晰性越发令人惊奇。虽然基督徒对上帝的约和这世代的末了持有不同的见解，但当我们以爱慕和谦卑喜乐的心屈膝在十字架脚下的

时候，却发现自己被它凝聚在一起。”

——周毕克 (Joel R. Beeke)

清教徒改革宗神学院 (Puritan Reformed Theological Seminary) 院长

“约翰·麦克阿瑟越来越出色。《上帝所传的福音》必定成为未来多年以赛亚书 53 章的权威讲解。这是我们首屈一指的牧师神学家之一所取得的一份杰出成就。”

——德瑞克·托马斯 (Derek W. H. Thomas)

南卡罗来纳州哥伦比亚市第一长老会主任牧师 (Senior Minister, First Presbyterian Church, Columbia, South Carolina); 林格尼尔事工教学伙伴 (Teaching Fellow, Ligonier Ministries); 改革宗神学院校长教授 (Chancellor's Professor, Reformed Theological Seminary)

“这位解经大师和精湛的神学家倾其全部侍奉来定义和捍卫耶稣基督的福音。在这些页面当中你必将发现救恩佳音的圣经基础，这救恩是在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的位格和工作当中找到的。他是罪人惟一的救主，又是天地的主，在他的形像当中注目上帝的荣耀，你的

心一定欢欣鼓舞。本书是这位畅销书作者又一部教义色彩深厚、却通俗易懂的力作。但凡约翰·麦克阿瑟写下的书，都当本着使的你灵魂得益处的目的而去阅读。这本书也不例外。”

——史蒂夫·劳森 (Steven J. Lawson)

德克萨斯州达拉斯市“专一火热”事工 (OnePassion Ministries, Dallas, Texas)

主席

“《上帝所传的福音》是约翰·麦克阿瑟对以赛亚书52:13-53:12震撼人心、条理清晰、合乎圣经的阐释。在这些页面当中，‘聆听’约翰·麦克阿瑟本着旧约圣经传福音，实为奇特的乐趣。上帝曾使用这段经文改变了埃塞俄比亚那名太监的生命（徒8:27-38），你当在这里停留片时，从中认识基督。”

——利根·邓肯 (Ligon Duncan)

改革宗神学院院长兼总裁；约翰·理查兹 (John E. Richards) 教席系统与历史

神学教授

“以赛亚书52:13-53:12展现出上帝智慧的高度、深度和广度，甚至展现出他话语的无谬。这一切的丰盛全都在本书清楚阐述出来，它的作者是我们这个时代最有恩赐、最饱读圣经的教导者之一。麦克阿瑟又一次不负众望；这是差不多半个世纪察考、相信和解释圣经的成果。当你读这本精深的研经作品时，我们的救赎主会在你眼中看为更有恩惠、更有怜悯、更使人羡慕、更加配得。这是一本必读不可的书！”

——米格尔·努涅斯（Miguel Núñez）

圣多明各市国际浸信会（International Baptist Church of Santo Domingo）主任牧师；智慧与正直事工（Wisdom and Integrity Ministries）主席兼创办人；福音联盟理事会成员（Council Member, The Gospel Coalition）

“我八岁的时候，在一间苏格兰国立学校‘被迫’把以赛亚书53章熟记于心。老师说这段经文讲的是耶稣。她说的对。我却巴不得她能读到《上帝所传的福音》。那样一来，她便能指示我以赛亚的预言要如何详细得着应验，也能帮助我明白救主为我所忍受的可怕孤单、暴打、羞辱和弃绝的意义。这就是《上帝所传的福音》所做的事。作者约翰·麦克阿瑟以我们所期待于他的那种因饱读圣经而有的勇气做成了这事。”

——**辛克莱·傅格森** (Sinclair B. Ferguson)

改革宗神学院系统神学校长教授

“将近半个世纪以来，约翰·麦克阿瑟毫不退缩地忠于圣经，我们全都因此从他的写作和讲道当中受益匪浅。在《上帝所传的福音》一书中，他再次游刃有余地处理一件位于基督教福音核心的事——基督的赎罪性献祭。以赛亚书53章是一条稀有却极为丰富的福音真理矿脉，约翰·麦克阿瑟博士以他惯常的严谨和福音热情开采它。如果你想对加略山的爱有一种全新的领悟，使你的理性和心灵更加宽广，本书就是你购买和阅读的不二选择！”

——**康拉德·姆贝韦** (Conrad Mbewe)

卡布瓦塔 (Kabwata) 浸信会牧师；津巴布韦卢萨卡市非洲基督教大学校长

致 斯坦·布罗德 (Stan Broder),

我的好友, 亲爱的仆人同伴——

心里没有诡诈的真以色列人。

将近四十年前, 斯坦创办了恩典归你国际事工 (the international ministries of Grace to You), 把我的讲道事工向外拓展到印度、南非、澳大利亚、新西兰、新加坡、英格兰, 最后推广到全世界讲英文的各个地区。在我们的事工当中, 没有人比他服侍的时间更长, 比他看见结更多的果子, 或者比他更忠心。我们的团队成员当中, 也没有人比他更广受爱戴。

“兄弟啊……众圣徒的心从你得了畅快。”(腓利门书 7 节)

序 言

整个救恩故事尽在预言中

有一次别人问慕迪先生，他的信经是否印刷成册。他以自己独有的敏捷风格回答说：“是的，先生；你在以赛亚书 53 章就能找到它。”整本圣经浓缩在这一章里面。整个福音全都在这里。

——查尔斯·司布真¹

“以赛亚”的意思是“耶和华是救恩”。这个名字与先知很般配，因为他以透彻、生动、精准的细节预告了福音信息。

截至目前，以赛亚记下来的各项预告基本都已应验。尚未应验的仅剩下那些论到弥赛亚将来作王的预言，那时“主耶和华必照样使公

¹ Charles H. Spurgeo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London: Passmore & Alabaster, 1893), 39:22.

义和赞美在万民中发出”（赛 61:11）。百姓“要将刀打成犁头，把枪打成镰刀；这国不举刀攻击那国，他们也不再学习战事。”（2:4）最后，一切蒙救赎的人都要进入一种全然福乐的永恒，天与地要在其中合而为一，那时上帝要“造新天新地。从前的事不再被记念，也不再追想。”（65:17）

从这方面来说，以赛亚书强烈肯定了熟知经文以看出预言应验的价值。整体观看旧约圣经有关弥赛亚的所有预言，受苦与荣耀两个主题并驾齐驱，它们在基督被钉十字架之前让人感到神秘莫测是可以理解的。甚至在复活之后，当基督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向两个门徒显现时，他们也是满面愁容，对发生的事显然感到灰心丧气。他们说：“我们素来所盼望要赎以色列民的，就是他。”（路 24:21）

耶稣的回答是一种柔和的责备：“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25-26 节）然后他借着旧约圣经许多关乎弥赛亚的预言跟他们交谈起来：“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已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27 节）

圣经并未记载这次讲解的实际内容，但我们却绝对可以确定，复活的弥赛亚把他们带到了以赛亚书 53 章。他很有可能在那里花费了相当多的时间，让他们看到，他所受的一切苦都已作过清楚预告。他

在十字架上的死既不是偶发事件，也没有打断上帝的计划；他是“按着上帝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徒 2:23），为要一次永远地“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来 9:26）。

贯穿整本新约圣经，以赛亚是众多旧约先知当中被引用次数最多的人。耶稣和新约作者至少引用他六十五次，新约圣经有二十二次提到他的名字。（相比之下，这位先知的名字在旧约圣经的历史书中仅仅出现了十六次。）关于这个人本身的信息，我们知之甚少。我们在本书的第二部分，将会概览一下他的生平和他所服侍的时代。

以赛亚的预言内容丰富，引人入胜，充满形象描写和教义主题，它们构成了基督教福音的基要真理——人的败坏、上帝的恩典、称义、替代性赎罪等等。哲罗姆是第四世纪的神学家和历史学家，他曾将大部分圣经翻译成拉丁文，他说过一段名言：“与其将以赛亚称为先知，不如把他称作一位传福音的人，因为他极其清晰地描写出基督和教会的一切奥秘，以至于让人以为，与其说他在预言将来的事，不如说他在谱写一部已经发生的历史。”²

² 摘自哲罗姆武加大译本的以赛亚书序言，Biblia Sacra: Iuxta Vulgatam Versionem, ed. Robert Weber, 2 vols. (Stuttgart: Deutsche Bibelgesellschaft, 1975), 2:1096。

事实上，以赛亚预告将来事件的精准程度极其惊人，致使学术界死板的理性主义者和怀疑主义者顽固地坚持说，以他的名字命名的这卷书一定是由至少三位相隔数百年的作者写作而成的，他们书写的其实是历史，而不是预言。这类批评人士当中，有一位狂傲地宣称：“几乎没有人坚称整卷书（甚至大部分篇章）是由一个人写成。”³

这种宣告满载着现代主义的愚顽狂妄。凡接受圣经是上帝话语的忠心信徒（与不计其数的犹太学者一道）全都持定本卷书的作者是同一位以赛亚。事实上，在这位先知有生之年过后至少有 2400 年时间，没有一个重要人物曾提出以赛亚书的作者超过一位。耶稣本人，连同新约福音书的全部作者，显然全都坚持以赛亚书的作者只有一位。马太福音引用了以赛亚书很多不同部分的经文，每一次都把引用的文字归到这位先知身上。⁴

³ 大卫·彼得森《先知文学导论》David L. Petersen, *The Prophetic Literature: An Introduction*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2002), 48。

⁴ 马太福音 13:14-15 引自以赛亚书 6:9-10，马太福音 15:8-9 引自以赛亚书 29:13。在这两个地方，耶稣把这些话全都明确归到先知以赛亚身上。马太本人一次次引用以赛亚书（马太福音 3:3 引自以赛亚书 40:3-5；马太福音 4:15-16 引自以赛亚书 9:1-2；马太福音 8:17 引用的是以赛亚书 53:4-5；马太福音 12:18-21 来自以赛亚书 42:1-4）。在每一个例子当中，马太都说：“这是先知以赛亚所说的”。

现代批判植根于荷兰哲学家斯宾诺莎（Baruch Spinoza，1632-1677）的理性主义。斯宾诺莎曾因质疑摩西是摩西五经的作者和摩西五经的悠久年代而名声大噪。接下来的一个世纪，欧洲各式各样的学者纷纷把斯宾诺莎源自不可知论的、猜测性的学术方法应用于圣经文本（今天称之为**历史批判的方法**，或者**高等批判**）。最后，德国神学家弗里德里克·施莱尔马赫（Friedrich Schleiermacher，1768-1834）采用并深入发展了这种方法。到了十九世纪中叶，高等批判严重削弱了欧洲的宗教学术界。他们进而催生出神学自由主义，对二十世纪的大量主流宗派造成了严重破坏。

以赛亚书是高等批判者钟爱的一个目标，恰恰是因为假如他们承认了这位先知预告不可思议的精准度，便维持不住他们反对超自然的怀疑主义了。圣经文本的超自然起源，最明显的证据莫过于以赛亚书 53 章，它以预言强有力地描述出弥赛亚的受苦和遇害。

1947 年，死海古卷发现以后，对批判性怀疑主义造成沉重打击。

约翰福音包含一小段文字（12:38-41），使徒在那里引用了以赛亚书 53:1 和以赛亚书 6:9-10。每一个自由派的批评人士都会无一例外地宣称，以赛亚书这两段经文肯定由不同的作者写成，但约翰却把两处经文全都归给那位特指的“先知以赛亚”。

发现日期最早、保存最好的文献之一便是一卷完整的以赛亚书（称为大以赛亚书书卷 [the Great Isaiah Scroll]，现在永久陈列在以色列博物馆侧翼的一个特别展厅，圣书之龕 [the Shrine of the Book]）。该古卷比其他一切现存的手抄本古老一千多年。它的抄写年代鉴定于基督前一个多世纪（主前 150 年至 125 年之间的某个年份）。另外还找到第二件以赛亚书的古卷，不像第一件那样古老（但依然不晚于主前一世纪晚期的某个时候）。保存得尚好，但不太完整。后续的研究已经鉴定出其余至少二十件以赛亚书古卷留下的残片。如此多以赛亚书残片的存在，证实了新约圣经所暗示的事：以赛亚书的预言在第一世纪受到高度重视，广为人知。

福音派学者艾基新（Gleason Archer）仔细研究过死海古卷收藏集中的以赛亚书古卷。他写道：

尽管 1947 年在死海附近库姆兰 1 号山洞发现的两份以赛亚书比先前所知道的、年代鉴定最古老的手抄本（主后 980 年）早了一千年，但事实证明，它们却有超过 95% 的文本与我们的标准希伯来圣经一字不差地完全相同……剩下百分之五的差异主要是由明显的笔误

和拼写上的变化组成。⁵

请你注意，首先，在使徒时代之前将近两百年，以赛亚书早已完全按着跟我们现今一模一样的形式和内容很好地确定下来，并且完备地抄录成书。当时公认它是不可分割的一整卷书，是同一位作者写成的著作，而不是久而久之汇编成的文集。

不但如此，现代批评者的论证还在相当程度上依赖于一个断言，该断言声称谁都不可能按着以赛亚书反映出的那种精准程度预测出将来的事件。举例来说，以赛亚书 13:17-22 以预言宣告说，玛代人要毁灭巴比伦城：“巴比伦素来为列国的荣耀，为迦勒底人所矜夸的华美，必像上帝所倾覆的所多玛、蛾摩拉一样。其内必永无人烟，世世代代无人居住。阿拉伯人也不在那里支搭帐篷，牧羊的人也不使羊群卧在那里。”（19-20 节）以赛亚发出这一预言的时候，亚述是权倾天下的帝国，玛代还处于弱小和分裂中。以赛亚离世以后不到一百年，巴比伦逐渐成为全世界最大的城市。在当时任何一位世界政治观察家看来，以赛亚的预言似乎都是描绘了一幅不可能实现的图景。

⁵ 艾基新《旧约概论》。Gleason Archer, *A Survey of Old Testament Introduction*, rev. ed. (Chicago: Moody, 2007), 2

但是以赛亚记录它之后过了三百多年，这一预言果然应验。巴比伦的陷落始于但以理的时代：“迦勒底王被杀，玛代人大利乌取了迦勒底国。”（但 5:30-31）巴比伦最终被玛代人所灭，正像以赛亚预告的那样，直至今日，它的遗址上（巴格达以南大约 80 公里）依然无人居住。虽然已有人作过数次重建的尝试（最近的一次由萨达姆·侯赛因从 1983 年到 2003 年主导），但是今天的巴比伦大体上还是一堆废墟，上头有一些未完工的砖砌建筑。数个世纪以来，那里一直没有一座可持续的城市，正如以赛亚预言的那样。

零散分布于整卷以赛亚书各处的预言准确地描述了以赛亚有生之年过后已经实现的其他几个事件。批评人士声称，以赛亚书的几个组成部分肯定是在以赛亚的年代过后，由相隔几百年时间的多位作者分别写成。坦率地说，他们如此批判的惟一原因，正是因为这些默示的准确程度。

但以赛亚书 53 章戳穿了他们这种假设，因为它详尽完美地预言了最具史诗性的事件（耶稣被钉十字架），这一事件发生于现存年代最早的以赛亚书古卷之后将近两百年。当然，这正是我们在本书要聚焦的一段经文。只要稍微用心研究一下以赛亚书 53 章，只有故意不信、内心冷漠的人才会得出结论说，它与新约福音书中叙述的事件毫无关系。有一位释经家说得很有道理，以赛亚书 53 章“是如此惟妙惟肖地讲说了基督的工作，以至于就算把他的名字补写进去，对他的

揭示程度也增添不了多少。”⁶

以赛亚书 53 章对基督徒读者来说可能比以赛亚书其他部分更加熟悉，但整卷书对基督教信仰全都有重要影响。对基督教至关重要的许多教义都受到以赛亚书一些章节的光照。

以赛亚书有时候又称为“第五卷福音书”，其实还不限于此。它以微缩的方式包含了全范围的救赎真理，就像一部微型的圣经纲要。事实上，以赛亚书的布局和圣经的整体安排之间有一些很有意思的相似点。

当然，在希伯来文原稿的手抄本当中，并没有分章，也没有经节数字。（这些章节数到十六世纪中叶才添加上去，当时圣经首次在印刷机上大规模印制，为要使普通百姓读到圣经。）然而，这种章节划分一般来说确实遵循了经文的逻辑构造，它们有时候能够非同寻常地揭示出圣经结构的奇异对称性。

以赛亚书分成两大部分，头一部分包含三十九章，第二部分二十七章。圣经也分成两大部分：旧约三十九卷和新约二十七卷。

⁶ Geoffrey W. Grogan, “Isaiah,” in *The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Frank E. Gaebelin ed., 12 vols.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86), 6:305.

以赛亚书第二大部分的起头和结束与新约圣经起头和结束的地方完全一样。它以施洗约翰的侍奉开头（赛 40:3-5），新约圣经也是如此（太 3:3；可 1:3；路 3:4-6；约 1:23）。它以新天新地收尾（赛 65:17，66:22），新约圣经也是这样结束（启 21-22 章）。因此，虽然以赛亚书是在弥赛亚降生前数百年写成，但它不可思议的预言却准确地预见和预示了新约圣经的走向。

以赛亚书第二部分包括四首论到弥赛亚的预言性诗歌，将他称为耶和华的仆人。第一首记载在 42:1-9，揭示出他要蒙上帝拣选，圣灵要加给他能力。这位仆人要给世界带来公平、公义和拯救，释放瞎眼的囚犯走出罪恶的地牢。

第二首仆人之歌记载在 49:1-13，我们在这里看到这位仆人对外邦众民的权柄，他命令他们听他的言语，留心听他的话。这位仆人将会是一个人，而不是天使之类的活物，因为他还在母腹当中的时候，上帝就呼召他。他不但要给以色列，而且还要给外邦人带来救恩；并且他要得荣耀。

第三首诗歌（50:4-11）介绍仆人所受的苦，受苦之后最终要为他伸冤。比起前面两首，这首诗歌说到他的时候，交代的细节更加完整，更令人惊奇。

第四首，也是最后一首仆人之歌，是我们在本书最为关注的文字：

以赛亚书 52:13-53:12。这段经文揭示出这位仆人所承担使命的准确细节，这些事除了上帝以外，谁都不可能知道。这里清楚表明，这位仆人决不仅仅是一位蒙上帝拣选，又有圣灵加给他能力，透过羞耻和苦难学习顺从的人。他还是弥赛亚，他要给世界带来公平和救恩——他将要作为赎罪祭而死。

他完全的荣耀直到受苦之后才会显明出来。单单这个事实对大部分犹太读者来说就是难以置信、意想不到和琢磨不透的。耶和华的受膏者竟然先要作一名受苦的奴仆，然后才会以得胜君王的身份显现出来，他们觉得这一点难以想象。

更加骇人听闻的观念是，耶和华的仆人受苦，不是因为他行了任何恶事，而是因为别人的罪受苦。他竟然要成为一个替代者，顶替别人而死，而那些人（跟他不一样）原本罪有应得，理当接受由他来承受的命运。“他虽然未行强暴，口中也没有诡诈，人还使他与恶人同埋；谁知死的时候，与财主同葬。耶和华却定意将他压伤……耶和华以他为赎罪祭（或作‘他献本身为赎罪祭’）。”（赛 53:9-10）他担当了他百姓的罪，“为我们的罪孽压伤。”（5 节）

今天在不悔改的人听来，以赛亚的话语依然同样难以置信，而他的信息对他们的救恩来说依然同样至关重要。这些页面上的文字体现出我在一本篇幅可控的可读书籍之内，竭尽全力来解释 52:13-53:12。

在我们一同细读这段文字的过程中，我盼望能帮助你清楚领会这段经文的历史和预言背景，指出一些你可能从未看到的奇异特征，并（以经文相互比照的方式）尝试推断耶稣在复活那一天有可能针对这段经文讲说过的要点，当时他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试图向门徒解释弥赛亚必须先受这些苦，然后才能进入他的荣耀。

第一部分 受苦的仆人

第 1 章 旧约圣经最令人称奇的一章

这是居于圣经核心位置的一章经文。它是上帝圣言的至圣所。因此，让我们从脚上脱下鞋子，因为我们所站的地方是格外圣洁之地。以赛亚书第 53 章是一部微型的圣经。它是浓缩起来的福音精髓。

——查尔斯·司布真¹

在整本旧约圣经当中，意义最为重大的经文莫过于 52:13-53:12。这是一段以耶和华自己的声音开始，又以耶和华自己的声音结束的预言。他呼唤我们留意一个独特的人：“看哪，我的仆人……”（52:13，和合本 2010 版），“我的义仆”（53:11）。

这位仆人正是以色列的受膏者——弥赛亚。我们晓得这一点，有几个原因。首先，开头的这句话显然是对以赛亚书 42:1 的呼应：“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扶持、所拣选、心里所喜悦的，我已将我的灵赐给他，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我们在序言部分指出，以赛亚写下四

¹ Charles Spurgeo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London: Passmore & Alabaster 1903), 49:189

段类似诗篇的经文，明显在重点介绍一个人，先知称他为耶和华的仆人：以赛亚书 42:1-9, 49:1-13, 50:4-11 和 52:13-53:12。它们全都（常常统称为以赛亚书的仆人之歌）说到这位仆人的温柔举止和普世使命。全部四段经文显然都是关乎弥赛亚的预言。

以赛亚书的这几段经文与另一个关于弥赛亚的著名预言，撒迦利亚书 3:8 有异曲同工之妙：“看哪，我必使我仆人大卫的苗裔长出。”（和合本 2010 版）论到这同一个人，以赛亚先前曾写道：“……政权必担在他肩头上……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他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9:6-7）

因此，以赛亚书 52:13 这句导言清楚表明，接下来是一条论到弥赛亚的预言，也就是上帝应许出自以色列的那位救赎者：“看哪，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他必被高升，高举，升到至高之处。”（和合本 2010 版）

整段经文随后聚焦在耶和华的仆人身上一——以浅显的词句将他描写为一个具体的人。这段经文说的不是哪一个民族、部落、族群，也不是笼统讲论某一类受欺压的人。这一段说的是一个具体的人，耶和华的仆人所受的苦，直至以赛亚书 53 章的结尾，他一直都是这段经文的惟一焦点。

我们在本书的序言部分也注意到，最初的手稿当中找不到现代圣

经的章节划分。虽然总体来说很有用，也很方便，但章数划分和经节号码却不是上帝所默示的。以我们这段经文为例，两章之间的分割点安插在一个相当不妥当的位置。以赛亚书 52:12 之后，预言显然已从一个主题转换到下一个主题。无论是上下文还是内容本身全都清楚表明，以赛亚书 52 章最后三节经文其实是贯穿整个 53 章这一段内容的序言，因而属于 53 章那段经文。所以，为了方便起见，请你记住，贯穿本书始末，当我总体上提到以赛亚书 53 章，并未引用具体经节的时候，我心里所指的是包括 52 章最后那三节经文在内的整段经文。

经文内容

以下是这一段的完整经文，排列格式反映了以赛亚以诗句写作的事实：

[看哪，]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或作“行事通达”)，

必被高举上升，

且成为至高。

许多人因他(原文作‘你’)惊奇，

（他的面貌比别人憔悴，

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

这样，他必洗净（或作‘鼓动’）许多国民，

君王要向他闭口。

因所未曾传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

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

我们所传的（或作‘所传与我们的’）有谁信呢？

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

他在耶和华面前生长如嫩芽，

像根出于干地。

他无佳形美容，

我们看见他的时候，

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

他被藐视，被人厌弃，

多受痛苦，常经忧患。

他被藐视，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

我们也不尊重他。

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

背负我们的痛苦，

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

被上帝击打苦待了。

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

为我们的罪孽压伤。

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

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

我们都如羊走迷，

各人偏行己路，

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他被欺压，

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或作‘他受欺压，却自卑不开口’）；

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

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

他也是这样不开口。

因受欺压和审判，他被夺去，

至于他同世的人，谁想他受鞭打、

从活人之地被剪除，

是因我百姓的罪过呢？

他虽然未行强暴，

口中也没有诡诈，

人还使他与恶人同埋；

谁知死的时候

与财主同葬。

耶和華却定意（或作‘喜悦’）将他压伤，

使他受痛苦；

耶和華以他為贖罪祭（或作‘他獻本身為贖罪祭’）。

他必看見後裔，並且延長年日，

耶和華所喜悅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

他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

便心滿意足。

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仆得稱為義，

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

所以，我要使他与位大的同分，

与强盛的均分掬物；

因为他将命倾倒，

以致于死，

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

他却担当多人的罪，

又为罪犯代求。

以赛亚书这一段短小而又关键的经文是在清清楚楚地预言弥赛亚的侍奉、受死、复活和加冕，在他降临之前七个多世纪就已写成。这是上帝所传的福音。在旧约圣经一切关乎弥赛亚的预言当中，这一段预言因其令人赞叹的丰富性和无与伦比的清晰性格外显得与众不同。尤其是，以赛亚描绘出一幅精准预言弥赛亚所受苦难的画像。他还栩栩如生地详细解释了弥赛亚以死为他百姓的罪献上赎罪祭的真实意义。

弥赛亚受死前后的事件有许多关键性的历史细节，都在这段经文确切陈明出来。举例来说，以赛亚说到在他身上造成的伤害何等凶狠残暴（52:14），他在控告者面前全然保持沉默（53:7），他的死（8-9节），他的埋葬地点（9节），以及他工作完成的最终得胜（11节）。先知甚至暗指他从死里复活：“他必……延长年日，耶和華所喜悦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10节）

这段经文还承载着一些教义主题：替代性的献祭（4-6、10）、借

着弥赛亚流出的鲜血罪得赦免（5 节）、这位替他百姓而死，“被藐视、被人厌弃”的仆人是无罪的（9 节）、上帝凭至高主权主动为罪人预备赎罪（10-11 节）、许多人称义（11 节），那位献上自己为祭者的代求工作（12 节）。

这位受苦的仆人是谁呢？

古代的犹太释经家认识到并且承认以赛亚书 53 章的弥赛亚意义。早期在一些拉比中间有一种信念，即弥赛亚将会面色苍白、体弱多病——被人视为麻风病人——因为以赛亚书 53:3 这样描写受苦的仆人：“[他] 被藐视，被人厌弃……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塔木德》是一部大型的拉比教导纲要，涵盖了数个世纪的传统、注释、律法观念、哲学、伦理以及其他犹太习俗方面的事务。它成书于基督后五世纪，但收录了早在基督前二三世纪的口头传统记录。《塔木德》有一部分记载了关于弥赛亚的一场讨论，讨论的是该把他称作什么。作者问道：“他的名字是什么呢？”有人根据创世记 49:10 回答说：“细罗”。（“杖必不离……直等细罗来到。”）然而，作者却说：“[我们的] 拉比坚持说，他的名字是‘拉比犹大·哈拿西（Rabbi Judah the Prince）学派的麻风病患者’，因为经上说：‘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

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被上帝击打苦待了。’”² 尽管这些犹太拉比误解了以赛亚书 53 章的关键细节，但他们显然承认它的弥赛亚意义。

举例来说，下面这份犹太人的正式祷告词选自主后九世纪赎罪日的崇拜仪式，它这样来使用以赛亚书 53 章：

弥赛亚我们的义（或者“我们公义的弥赛亚”）已离开我们：恐惧已经抓住我们，无人使我们称义。他已担当我们罪孽与过犯的轭，因我们的过犯而受伤。他将我们的罪担在他肩头上，好叫我们的罪孽得着赦免。等到永恒者把他（弥赛亚）造成一个新造的人，那时候我们要因他的伤得医治。哦，求你使他从地球大圈上升，从西珥山使他升高，借以农的手第二次将我们招聚在黎巴嫩山上。³

² Talmud Bavli, tractate Sanhedrin 98b。这个翻译引用于 Yehoiakin ben Ya'ocov *Concepts of Messiah: A Study of the Messianic Concepts of Islam, Judaism, Messianic Judaism and Christianity* (Bloomington, IN: Westbow, 2012), 34。

³ 这份祷告词据信由以利亚撒·本·卡里尔（Eleazar ben Kalir）撰写而成。“以农”是弥赛亚的一个拉比名号。David Baron, *The Servant of Jehovah: The*

十六世纪有一位学识渊博、德高望重的拉比纵览了论及以赛亚书 53 章的犹太文学作品，他指出，从严格的犹太视角来看，这段经文“很难按着字面的方式来解释或安排”。然而，他承认“我们的拉比异口同声地接受和肯定一种观点，认定先知说的是君王弥赛亚。”这位拉比本身固守传统，因而他写道：“我们自己也要秉持相同的看法。”但为了免得承认这段经文说的是耶稣，他立即加上一句：“弥赛亚当然就是大卫。”⁴

对那些活在旧约时代的人来说，对于怎样解读这段经文存有几许困惑也是可以理解的。就跟大多数论到弥赛亚快要来临的旧约预言一样，以赛亚书 53 章也笼罩着一些神秘色彩，直到预言应验的时候，才让它的意思清楚呈现出来。使徒彼得承认说，就连“众先知（也）早已详细地寻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弥赛亚）的灵，预先证明（弥赛亚）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

Sufferings of the Messiah and the Glory That Should Follow [New York: Marshall, Morgan & Scott, 1922], 14. 一书引用了这段祷告词。

⁴ 这位拉比就是摩西·阿尔希奇（Mosheh El-Sheikh，一般拼写为 Moses Alshech），这些话记录在 *The Fifty-third Chapter of Isaiah According to the Jewish Interpreters*, trans. S. R. Driver & A. Neubauer [Oxford, UK: Parker 1877], 258. 一书中。

（彼前 1:10-11）

毫无疑问，旧约圣经充满了惟独指向耶稣的弥赛亚预言。他不但是新约圣经宣讲的中心主题（徒 5:42，8:12，9:27，11:20，17:18；罗 16:25；多 2:8），而且也是旧约预言的中心主题。耶稣呼召腓力跟从他之后，腓力“找着拿但业，对他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约 1:45）确实如此，“因为预言中的灵意乃是为耶稣作见证。”（启 19:10）

在约翰福音 5:39，耶稣对犹太宗教领袖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后面在这次探讨当中，主又说：“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46 节）在马太福音 5:17，他对那些听登山宝训的人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这是他在地上整个侍奉过程中反复宣告的事。（参太 26:24、31、54、56；可 9:12，14:26-27；路 4:16-21，18:31，22:37；约 13:18，15:25，17:12，19:28）

旧约圣经当中的弥赛亚

事实上，旧约圣经关于弥赛亚的教导实在太多了，以至于当门徒

对耶稣的死大惑不解，对他的复活毫无准备的时候，耶稣甚至因他们对圣经的无知而责备他们。你还记得，耶稣复活之后对去往以马忤斯路上的那两个门徒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 24:25-27）随后在同一天晚上，剩余的十一使徒在那间楼房聚集，主对他们说：

“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旧约圣经分成的三大部分）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于是耶稣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又对他们说：“照经上所写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并且人要奉他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路 24:44-47）

我们已在序言部分指出，那天下午在去以马忤斯的路上，我们的主具体教导的内容，圣经并未记载。但是毫无疑问，这教导肯定既包括关乎他的直接和明确预告，也包括许多预表他的象征物。后者也许包括：挪亚方舟，预表他才是真正的方舟，罪人进去以后，使他们平安躲过上帝审判的大水（参彼前 3:20-21）；亚伯拉罕献上替代儿子以

撒的公羊（创 22:13）；逾越节的羔羊，它指向上帝的羔羊，作了终极祭物的耶稣（出 12；民 9:12；参林前 5:7；约 1:29）；旷野的吗哪（出 16），预表他是天上降下来的真粮（约 6:32-35）；举起来的铜蛇（民 21:4-9；参约 3:14），象征他被钉十字架；利未记的五大献祭（燔祭、素祭、平安祭、赎罪祭、赎愆祭），耶稣是它们的成全。赎罪日不但预表他是祭坛上的祭物，而且也预示他是把罪担走的替罪羊（利 16:7-10）。旷野出水的磐石（出 17:5-6；民 20:8-11），预表他是百姓属灵供应的源头（林前 10:4）。约拿三天三夜在一条大鱼的肚子里，而后活着出来，这是预示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一幅画面（太 12:39-41）。

耶稣是被人厌弃的房角石（诗 118:22；参太 21:42；徒 4:11；弗 2:20）；他要“牧养这将宰的群羊”（亚 11:4-14）；他是非人手所凿出来的石头，要在他第二次降临的时候灭掉敌基督的帝国（但 2:34-35、44-45）；又是大卫家族长出来的苗裔——“从耶西的本必发一条”（赛 11:1-5；耶 23:5；33:15；结 17:22-23；亚 3:8，6:12）。诗篇 72 篇描绘基督以君王的身份统治一千年（尤其参见 7、17 节）。有些关于弥赛亚的预言当中把耶稣称为“大卫”，因为他是大卫后裔中最伟大的那一位，是上帝在撒母耳记下第 7 章向大卫所作应许的终极应验，又是大卫君王谱系的巅峰（耶 30:9；结 34:23-24，37:24-25 和何 3:5）。既然所有这些把弥赛亚称为“大卫”的预言全都是大卫死了多年以后才发出来的，它们显然指的是尚未来临的某个人，他要表现大卫的宝座

旨在表达的意义。

当然，旧约圣经还包含许多关乎我们的主第一次降临的直接预告。在创世记 3:15 所记载的原始福音（“第一本福音书”）里面，他是女人的后裔（参加 4:4），将要除灭撒但（约壹 3:8）。他是摩西笔下那位伟大的先知（申 18:15-22；参民 24:17-19；徒 3:22-23）。但以理书 7:13-14 将他描写为大有荣耀的人子（耶稣在福音书里面八十多次用来称呼自己的名称）。这就是那位将来要驾着天上的云回来的弥赛亚（太 24:30；可 14:62；启 1:7）。正像旧约圣经对弥赛亚身世的预告，耶稣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创 12:1-3；参加 3:16），来自犹大支派（创 49:10；参启 5:5），并且是大卫的子孙（撒下 7:12-16；代上 17:11-13；参太 1:1）。

以赛亚书 7:14 预告说，弥赛亚要由童女所生。弥迦书 5:2 预言说，他要生在伯利恒（参太 2:6）。耶利米书 31:15 预示着希律在伯利恒四境屠杀男孩造成的嚎啕大哭（太 2:16-18）。以赛亚书 40:3-4 和玛拉基书 3:1 与 4:5-6 预告了他的先行者施洗约翰的到来（参太 3:1-3, 11:10、14, 17:12-13；路 1:17；约 1:23）。诗篇 69:8 预言说，自己家的人要厌弃他（参太 12:46-50；约 7:3-5）。

旧约圣经满有含蓄的线索暗指以色列的弥赛亚。这些包括提到他是道成肉身的上帝（诗 45:6-7；参来 1:8-9），提到他是至高的君王和

永远的大祭司(诗 110:1-7; 参太 22:43-44; 徒 2:33-34; 来 1:13, 5:6-10, 6:20)。其他一些对弥赛亚的委婉提及出现在一些用以生动叙述的短语里面, 描绘他要如何无故遭人恨恶(诗 69:4), 被人挂在木头上, 受到上帝咒诅, 并在日落以前被人取下来(申 21:22-23)。

但以理书七十个七的预言(但 9:24-27)预告出他光荣进耶路撒冷的准确日期。⁵撒迦利亚书 9:9 甚至描写了这一事件期间他要怎样骑上驴驹(参太 21:4-5)。

旧约圣经预告了他被钉十字架相关具体事件的许多主要细节(还有些看似无关紧要的细节)。众先知预告了犹大的背叛(诗 41:9, 55:12-14), 包括出卖者接受钱财的准确数额以及对这笔钱财的最终处置(亚 11:12-13); 在他被卖及被捕之后, 门徒分散(亚 13:7; 参太 26:31、56); 他在大祭司的院子里(太 26:67-68)、从圣殿差役那里(可 14:65)以及罗马人手中(太 27:27-30)遭受的轮番毒打和辱骂(弥 5:1); 被钉十字架的场面(诗 22 篇)——包括罗马兵丁拈阄分他的衣服(诗 22:18); 有人递醋给他喝(诗 69:21); 他的腿未被打断(出

⁵ 但以理的七十个七如何揭示出耶稣荣入圣城的日期, 推荐一种可靠的算法, 参见 Harold Hoehner, *Chronological Aspects of the Life of Christ*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77), 139。

12:46；民数记 9:12；诗 34:20；参约 19:31-33、36）；有一名罗马兵丁扎他的肋旁（亚 12:10）。诗篇 2:7 和 16:8-10 预告了他的复活（参徒 13:34-37）。诗篇 109:8 预示着拣选马提亚代替犹大出任使徒的一员（参徒 1:20）。诗篇 68:18 提到基督的升天（参弗 4:8）。

但在旧约圣经当中，最充分、最清楚地把这位要来的弥赛亚、主耶稣基督启示出来的，莫过于以赛亚记载的预言。以赛亚揭示出他是道成肉身的神子，以马内利（7:14，8:8）；奇妙的策士、全能的上帝、永在的父、和平的君（9:6）；苗或枝子（4:2，11:1）；频率最高的则是耶和华的仆人（42:1，49:5-7，52:13，53:11）。

以赛亚预告说，他要由童女所生（7:14），而他果然由童女所生（太 1:20-23）；这位由童女所生的孩子要统治世上的列国（9:6），而他果然要统治世上的列国（启 11:15，19:11-21）；圣灵要以独特的方式住在他身上（11:2），果然如此（太 3:16；比较赛 61:1-2 和路 4:18-19）。以赛亚还揭示出以色列民族要弃绝他（8:14-15；参 28:16）。果然，“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 1:11；参可 12:10；徒 4:11；罗 9:32-33）

以赛亚书 9:1-2 预告了耶稣在加利利的侍奉（参太 4:14-16）。耶稣亲自引用了以赛亚书 29:18（参 35:5-6，42:6-7），预言他要医治耳聋和瞎眼的人（太 11:5）。以赛亚书 42:1-4 节描写了弥赛亚的品格，

揭示出他温顺柔和，甚至要为外邦人立定公理（太 12:18-21）。以赛亚书 50:6-7 描写了他对父的旨意全然顺服——甚至在仇敌手中遭受残暴对待时也一样顺服——并且他坚定不移地继续这样顺服下去，直到上十字架。透过他的死与复活，他成全了拯救他百姓的新约应许（55:3；参 61:1-2 [耶稣在路加福音 4:18-19 引用了这段经文]；林后 3:6-18；来 8-10 章）。

以赛亚还指出，这位仆人的角色就像上帝救恩计划的头块房角石（28:16）；他要把失丧的罪人从属灵的瞎眼和捆绑当中释放出来（9:2，42:7）；他在犹太和罗马当权者手中遭到身体上的虐待（50:6）。

但在以赛亚书的全部奇妙预言当中，53 章的这段经文凌驾在其余一切预言之上。这是一份针对基督作赎罪祭的宏伟描写。有些释经家说它是整本旧约圣经最重要的文本。以赛亚书 53 章在整个教会历史上受过许多这类的赞誉。波利卡普是二世纪的一位教父，又是使徒约翰的门徒，他把这一章称为“旧约圣经的至尊受难记”。奥古斯丁把整卷以赛亚书称为“第五卷福音书”，这个名称尤其适用于 53 章。约翰·加尔文对以赛亚书 53 章的讲道文集被称为“以赛亚所传的福音”。⁶马丁·路德宣告说，每一个基督徒都应当把以赛亚书 52:13-53:12

⁶ John Calvi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Isaiah*, trans. Leroy Nixon (Grand

的整段经文背下来。十九世纪著名的旧约释经家弗朗兹·德里兹（Franz Delitzsch）写过一段名言：“它已融化过多少以色列人刚硬的心灵！就仿佛它在各各他山上的十字架底下写成……[它]是旧约预言历来所取得的最核心、最深刻、最崇高的成就，大大超越了它自身的限度。”⁷

这一章至关重要的圣经虽说是旧约的一部分，但它重点讲出的真理却是基督教教义最基本的要点。它的词句已变成我们基督徒词汇的组成部分；传讲、论述和歌颂救恩福音的时候，使用过这段经文的人数超过其他任何一段旧约经文。许多人已把这一章称为“旧约圣经的珠穆朗玛峰”。它在所有论到弥赛亚的预言当中是最上乘的佳作，它是以赛亚书的顶峰，总体上又是众先知书当中的皇冠明珠。事实上，它是希伯来圣经（即旧约）的心脏。

腓利在迦萨的旷野遇见一名埃塞俄比亚的太监，当时他正在读的那段经文正是以赛亚书 53 章。太监高声朗读这段经文的一部分：“他像羊被牵到宰杀之地……”（徒 8:32）。随后他向腓利提出一个问题——

Rapids, MI: Eerdmans, 1953).

⁷ Carl Friedrich Keil and Franz Delitzsch, *Biblical Commentary on the Prophecies of Isaiah*, 2 vols. (Edinburgh: T&T Clark, 1873), 2:303.

——这是一个再正确不过的问题。这也是解锁这段经文的钥匙：“请问，先知说这话是指着谁，是指着自己呢？是指着别人呢？”（34 节）

“腓利就开口从这经上 [以赛亚书 53 章] 起，对他传讲耶稣。”
（徒 8:35）——上帝所传的福音！

以赛亚书 53 章一直都使忠信的人感到好奇。竭力想要明白它的旧约信徒知道那是一个高度重要的预言。旧约时代的救赎论是一个未予解答的很大疑问，也就是说，除了对每个罪人进行的完全定罪以外，人类的罪如何能在将来有一天得到充分有效的矫正这一难题——这一章对它的答案作出了暗示。怎么可能会有一种祭物足以成为充分和最终的赎罪呢？一位公平和圣洁的上帝，若不在自己完美的义上妥协，又怎么可能救赎罪人呢？

人类的罪坚不可摧地持续存在，救赎的代价高昂得支付不起，这些真理全都深植于旧约的献祭制度里面。显然（或者对稍微动用常识的人来说本该是显然的），“公牛和山羊的血断不能除罪”（来 10:4）。毕竟，“凡祭司天天站着侍奉上帝，屡次献上一样的祭物，这祭物永不能除罪。”（11 节）没完没了地重复这些献祭清楚表明（数个世纪持续不停），赎罪的工作尚未完成。如此多的动物献祭，这一血淋淋的现实清楚表明，赎罪的真实代价远远高过一切凡人盼望能够支付的。

乍看起来，想在以赛亚书 53 章找到一个预示着胜利解决罪之困境答案的预言，似乎是找错了地方。表面上看，这段经文的格调凄凉，把这位仆人描写为“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好像被人掩面不看一样……我们也不尊重他。”（3 节）这可不是大部分以色列人所期待的弥赛亚画面。他们把他想象成一位所向披靡的君王，他要拯救他的百姓，倾覆他们的仇敌，“为要报复列邦，刑罚万民，要用链子捆他们的君王，用铁镣锁他们的大臣，要在他们身上施行所记录的审判。”（诗 149:7-9）但以赛亚书 53 章述说的却是一位朴实无华、宛如羔羊的仆人，他要遭受痛苦逼迫，并且被治死：“因受欺压和审判，他被夺去……从活人之地被剪除……”（8 节）

然而，对于已经感受到自己罪责深重的忠信读者来说，这个预言确实包含着耀眼的盼望光芒。它清楚描写了一个人，他要为别人的缘故而受苦：“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5 节）。他受的刑罚使我们得平安。“他献本身为赎罪祭”（10 节）。这段经文的高潮是 11 节：“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11 节）

但凡熟悉新约圣经记述基督的生、死、复活和以大祭司身份代求的人，对他们来说，以赛亚书 53 章指的是什么事，应该不是奥秘。它是以预言形式写成的完整福音，令人惊叹地明确预告弥赛亚要怎样做，来永远除去他百姓的罪。它是上帝所传的福音，以希伯来语的经

文传讲出来。

我们在随后的几章要更深入地钻研这个奇妙预言的细节。我相信这次学习能坚固你的信心，强化你对基督的爱，更深刻地认识耶稣基督借着他的死为他的百姓所成就的事。

第 2 章 先知说这话是指着谁呢？

任何人，若既未蒙蔽于偏见，也未沉醉于人类学识的骄傲，就不可能不把我们这段经文中的话应用在他身上：

“他死，是为我们的罪；他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先知宣告弥赛亚受苦的原因之时，讲说的语气并不像悬而未定的争辩话题，而是信心十足地断言说：“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是的，“基督受死，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上帝面前。”

——查尔斯·西缅（Charles Simeon）¹

凡是阅读以赛亚书 53 章的人，即便只是模模糊糊了解新约圣经对耶稣被钉十字架的记载，也会立刻认识到这段来自旧约圣经的奇妙经文的重大意义。经文栩栩如生地描述了罗马刽子手鞭打的可怕残暴程度，以及人死在十字架上令人惊骇的身体状况：“他的容貌毁损得不像人，他的形状毁损得不像世人。”（赛 52:14，新译本）它准确地

¹ Charles Simeon, *Horae Homileticae*, 21 vols. (London: Holdsworth and Ball, 1832), 8:353.

描绘出耶稣面对一种不当受的残忍死亡之时表现出的确切举止：“他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53:7）从提到“我们的过犯[和]我们的罪孽”转换到“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5节）经文陈明，这位受苦的仆人以他的死“献本身为赎罪祭”（10节）。它宣告了因信称义的教义：“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11节）。随后这一章的结尾说，上帝这位委身的仆人“为罪犯代求”（12节）。

不论是机缘巧合还是人的直觉，全都解释不了以赛亚书 53 章预言的准确性。这是一项大有说服力的证据，证明上帝是圣经的作者（提后 3:16）。对于上帝的羔羊究竟要怎样除去世人的罪，在别人毫无概念之前数百年，除了上帝以外，还有谁能把他救赎计划的细节天衣无缝地描写出来呢？以赛亚预言的各个详尽的细节都逐一准确地应验在主耶稣基督的生、死、埋葬、复活、升天、代求和加冕上。“人还使他与恶人同埋；谁知死的时候与财主同葬。”（赛 53:9）而在这之后，以赛亚说：“他必……延长年日，耶和华所喜悦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10节）

只要对福音书的记载略知一二的人，都不会怀疑以赛亚这话是指着谁说的。否定以赛亚是指着耶稣说的，就是弃绝了圣经和历史两方面的清楚见证，因为惟有他一人应验了预言所预告的每一个事项。就

如启示录 19:10 所说：“预言中的灵意乃是为耶稣作见证。”耶稣是旧约一切预表和预言里面的中心人物，然而最明显的地方莫过于以赛亚书 53 章这里说的话。

耶稣本人在路加福音 22 章第一次进行这种关联。他引用以赛亚书 53:12，对门徒说：“我告诉你们，经上写着说：‘他被列在罪犯之中。’这话必应验在我身上，因为那关系我的事，必然成就。”新约圣经的作者后来又六次引用了以赛亚书 52:13-53:12 的话：

- 罗马书 15:21 引自 52:15
- 约翰福音 12:38 和罗马书 10:16 引自 53:1
- 马太福音 8:17 引自 53:4
- 使徒行传 8:32-33 引自 53:7-8
- 彼得前书 2:22 引自 53:9

注意：加长版的预言（以赛亚书 53 章加上 52 章最后三节）总共有十五节经文。合计起来，新约圣经直接从其中的七节当中引用了词组——将近一半的节数。专心研读圣经的人可在新约圣经找到有另外五十多处间接提到了以赛亚书 53 章出现的词句或概念。

难怪有着使徒权威的圣经作者如此频繁地回到这一章。它的清晰度和准确度无与伦比——它不但描写了基督被钉十字架，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它透彻地解释了，我们主在十字架上的死**如何**买来他百姓的救赎。以赛亚为我们提供了福音的总结和主旨。每一条最重要的福音教义全都依托于以赛亚书 53 章所宣告的某个历史事实、真理主线或者信仰条文。没有一项严肃的福音主题研究可以忽略这一段经文。

你所念的，你明白吗？

以赛亚书 53 章是如此地饱含福音真理，以至于头一次看到这段经文的人很有可能误以为读的是新约圣经。有些犹太人对圣经的接触仅限于每个礼拜在会堂里面高声宣读的经文，他们对以赛亚书 53 章完全不熟悉。会堂里公开宣读经文的进度表，总是略去这一整段的经文。

每一个安息日，在普天下的每一间会堂里面，按规定全都要高声宣读两段经文——其中一段选自摩西五经（“妥拉”），另一段是从先知书（“哈夫塔拉，*haftarah*”）摘选出来的经文。年复一年，所有的会堂全都遵循同一份宣读进度表。经过一年的时间，这种循环读经法按着正典次序涵盖了摩西五经的每一节经文。但先知书的宣读则有更大的选择性。先知书的重要选段之一是以赛亚书 51:12-52:12。周期表的下一段诵读经文却是以赛亚书 54:1-10。因此，**以赛亚书**

52:13-53:12 在会堂里面从不公开宣读。

正因如此，以赛亚书 53 章是大群虔诚犹太人都不熟悉的一段经文。2015 年的年中，有一个设在以色列，名为 Medabrim 的弥赛亚派（基督徒）团体在网上发布了一段视频，标题是“塔纳赫（*Tanakh*，希伯来圣经）中‘被禁的一章经文’”，主要内容是若干名以色列人按着希伯来原文读以赛亚书 53 章。他们全都是头一次看见它。这些亲爱的人流露出明显的惊诧表情，他们的惊讶很快转变为深沉的反思。当一位采访的人请他们用自己的话说出这段经文的含意时，显然他们每一个人都看到了这个预言与新约圣经对耶稣的记载之间的清楚关联。

基督徒也应该更认真地反思以赛亚书 53 章。这个预言就像一座圣经真理的无底宝藏。我们越多钻研它，就会越多意识到，没有一个传道人或释经家能完全测度其令人惊叹的深度。这段经文第一次引起我的注意，是在我年轻的时候，而每当我回头再看它的时候，都会希奇地发现，它丰富的真理再次焕然一新。

先知的观察点

在我们开始细致研究这段经文的词汇和短语之前，首先必须对以赛亚写作的独特观察点有准确的理解。在事件真正发生之前，上帝使

他预先瞥见十字架的时候，他对基督遇害原因的洞察深度，超过一切其他的凡人。事实上，假如新约圣经的其余部分全都失传，只剩下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历史记载，单单透过以赛亚在 53 章对赎罪的解释，依然能够引领罪人得救。可以说，对于救主的工作，有史以来赐给一切先知的启示当中，这个是最深刻的。

尽管如此，以赛亚的预言有一个重要的特征，释经家和研经的人却常常全然忽视。请你不要漏掉这个事实：**先知是站在一个回顾过去的时间观察点来描写这位受苦仆人的牺牲，而这个时间点甚至按现在来说依然是将来的某个时刻。**他是从一个靠近人类历史终点的先知视角来观看十字架。他在预言犹太人在那个时刻的集体回应，他们终于看见、明白并**相信**，当初他们弃绝的那一位真的就是所应许的弥赛亚。

圣经清楚告诉我们，以色列民族有一天要全体归向耶稣基督。“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于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如经上所记：‘必有一位救主从锡安出来，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恶。’”（罗 11:25-26）

这一事件的发生，要与基督的第二次降临连结在一起：“他们必仰望……他们所扎的；必为他〔或作‘我’〕悲哀，如丧独生子，又为他愁苦，如丧长子。”（亚 12:10）正因如此，“那日必给大卫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开一个泉源，洗除罪恶与污秽。”（13:1）“以色列人必归回（或作‘回心转意’），寻求他们的上帝耶和華和他们的王大卫。

在末后的日子，必以敬畏的心归向耶和华，领受他的恩惠。”（何 3:5）

以赛亚正是站在那一天发预言，他已靠近人类历史的终点，真正站在耶稣被钉十字架以后数千年。因此，他述说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是把它视为一个过去的事件。这就可以解释，为什么从 53 章的第 1 节一直到第 10 节的前半部分所有的动词全都是过去时态。

换句话说，我们理解这段经文，需要不单单要把它视为一份被钉十字架本身的描写；它实际上还是悔改的以色列将来某个时候唱出的一首哀歌，那时候犹太人要回想他们已经弃绝了如此之久的弥赛亚，并最终欣然接受他们的主和君王。以赛亚书 53 章预言性地表达了以色列信从的余数到那时要发表的戏剧性信仰告白。以西结写道，主宣告说：“我必从你们中间除净叛逆和得罪我的人。”（结 20:38）这场洁净过后，到那日活着的每一个犹太人都要欣然接受耶稣为真正的弥赛亚。

世上其余的人也会看见。“君王要向他闭口。因所未曾传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赛 52:15）许多定意反对他的外邦君王和列国要继续叛逆下去，他要发动战争讨伐他们的不信。“有利剑从他口中出来，可以击杀列国。他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并要踹全能上帝烈怒的酒榨。”（启 19:15）

诚然，以赛亚是在具体描写他自己的民族犹太人的回应。他们最

终认出耶稣是弥赛亚，以赛亚用言语表达出使他们的心灵和良心大受责备的深深懊悔。因此，以赛亚书 53 章是一首悲伤的歌，是一曲哀歌。然而，这首曲调哀婉的圣诗却构成了人类历史上将要发表的最伟大、最凯旋的信仰告白。

在将来才会上演的救赎大戏的最后一幕当中，这是一个重要的时刻。普天之下只有一个民族将来要**群体性地一同**成批归向基督，那就是以色列。当他们这样做的时候，以赛亚书 53 章要成为他们的告白。

拯救的三重应许

结合以赛亚书 53 章所处的上下文来看，这种视角很重要。你要记住，从 40 章直到本卷书的结尾，先知以一种延伸的视野来观看上帝的拯救工作。在以赛亚的预言当中，这二十七章都在宣讲福音（在结构和信息上与新约圣经对应的一种预言）。它们虽然有一个统一的单独主题——**拯救**——却又充满了上帝的广阔应许，从主前六世纪犹太人蒙拯救离开巴比伦，到将来千年国度期间基督在地上作王，甚至还超越了这个，延伸到新天新地（65:17）。既然以赛亚的视角是回顾性的，我们也可以说，以赛亚对预言景观的观察是从人类历史的终点往回拉伸到他自己的时代。

对以赛亚书的文学结构，这里还要注意到另外一件重要的事：以

赛亚书的福音部分（40-66 章）是一幅加长版的三联画。以赛亚的这部分预言自然而然分成三大段，每大段包含九章。各大分段向上帝的百姓分别应许一种不同的拯救。前九章（40-48 章）预告犹太**蒙拯救脱离巴比伦的被掳生活**；中间九章（49-57 章）重点关注**蒙救赎脱离罪**；最后一段（58-66 章）展望基督在千禧年和永恒当中作王，讲说从**亚当堕落的咒诅当中完全解放出来**。

与拯救的主题形成鲜明对比，各大分段的结尾全都发出一句恶人要受咒诅的警诫。前两段以几乎完全相同的咒诅结束：“耶和华说：‘恶人必不得平安。’”（48:22）“我的上帝说：‘恶人必不得平安。’”（57:21）然后第三分段以耶稣自己用过的一种说法来形容地狱，恶人永恒的居所，以赛亚书随之结束：“他们的虫是不死的，他们的火是不灭的。凡有血气的都必憎恶他们。”（66:24）

然而，这二十七章的主导音符却不是咒诅，而是赦免。这一主题在 40 章开头几节直接宣讲出来——刚好就在以赛亚信息的关键转折点上。“你们要安慰、安慰我的百姓。要对耶路撒冷说安慰的话，又向他宣告说，他争战的日子已满了，**他的罪孽赦免了，他为自己的一切罪，从耶和华手中加倍受罚。**”（40:1-2）这次提到赦免罪孽是为后面的一切奠定基础——直至以赛亚书 66 章的结尾。

圣经中章节的安排有助于我们看到文本自身固有的对称性，这便

是一个经典的例子。以赛亚书 53 章是以赛亚拯救三联画居于第二幅中间位置的那一章。换句话说，上帝宣告“恶人必不得平安”的两句咒诅之间，不偏不倚位居中央的竟是主的仆人的百姓得平安的蒙福故事。当然，他们也曾是恶人（以赛亚书前三十九章一次次清楚说明了这一点）。但他们悔改自己的恶行，得到完全的、白白的赦免，这不是对他们悔改（或者对他们做过的任何事情）的奖赏。他们蒙福，是因这位仆人的缘故。使他们得着平安的一切必要条件，都已由他替代完成。这段话就是他们的告白：“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53:5）这个民族终于明白过来，他原是为了拯救他们而死。

这节经文是 53 章的核心，也是上帝所传福音的中心。它以毫不含糊的措辞陈明了“代受刑罚”的原则。它教导说，主的仆人（基督）代替他的百姓，为他们的罪忍受极重的刑罚，从而救赎他们。“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11 节）替代性献祭的事实清楚刻画在旧约的献祭制度当中，但以赛亚书 53 章第一次作出清楚暗示，弥赛亚要亲自在上帝的真正羔羊，他要除去世人的罪。虽然他自己“并没有犯罪”（彼前 2:22），却代替他的百姓担当了罪的足额工价——相当于永远下地狱的等额刑罚。

我们若从全部十五节经文的整体来看——以赛亚书 52:13 到

53:12——第 5 节实在是整段的中心经节：“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换句话说，代受刑罚赎罪这一教义在以赛亚的拯救三联画当中，是中央那块画板正中间那一章核心经节的关键。它是以赛亚书对于罪得赦免一切讲论的核心和焦点。这样安排恰如其分，因为再没有更重要的福音真理。

文学对称完美工整，焦点醒目鲜明。你从各个可能的观察点都能看到它。无论我们孤立察看以赛亚书 53 章，或是整体考量由九章组成、以赦免为主要题目的这一分段，还是扩大我们的视线，把以赛亚书整个福音部分全都包括进去，十字架实实在在总处于中心位置。它留在那里，有一道耀眼的聚光灯照射在代受刑罚赎罪这一教义上。

当然，假如上帝从不赦免罪恶，谁都不可能得到拯救。若不赦免起先招致审判的罪，也就谈不上把犹大从巴比伦拯救出来。事实上，若没有蒙救赎效忠于弥赛亚的百姓，他在新天新地作王也就相当没有意义。

不但如此，“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 9:22）因此，上帝发出的每一条赦罪和拯救的应许全都取决于充分而有效的赎罪。正因如此，即使在今天，信徒还是把耶稣基督的十字架看作整个人类历史的焦点。

他要广行赦免

接下来，我们来看恩典和赦免的主题在以赛亚书三联画正中间的分段如何表达出来：49 章记载了以赛亚仆人之歌的第二首（1-13 节）。它既是一个救赎的应许，也是一个归信的呼吁——以仆人自己的声音宣讲出来。他说：“耶和华从我出胎，造就我作他的仆人，要使雅各归向他……”（5 节）随后，这首歌不但把这位仆人描写为以色列的拯救者，而且还是掌管地上一切君王的合法统治者。父上帝对他说：

你作我的仆人，

使雅各众支派复兴，

使以色列中得保全的归回

尚为小事；

我还要使你作外邦人的光，

叫你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极。

救赎主以色列的圣者耶和华，

对那被人所藐视、

本国所憎恶、

官长所虐待的

如此说：

“君王要看见就站起，

首领也要下拜，

都因信实的耶和华，

就是拣选你以色列的圣者。”（49:6-7）

50 章开头有一句提醒，犹太被掳的原因在于罪。“[看哪，] 你们被卖，是因你们的罪孽；你们的母亲被休，是因你们的过犯。”（1 节）这里的讲话者是耶和华。他接着指出，犹太人自己的历史上有大量证据表明，他不但有审判，而且还有拯救的充足大能。第 2 节包含了一句清楚提到出埃及的话：“我的膀臂岂是缩短、不能救赎吗？我岂无拯救之力吗？看哪，我一斥责，海就干了，我使江河变为旷野，其中

的鱼因无水腥臭，干渴而死。”

然后这位主的仆人开口说话，作见证述说自己的全然顺服：“主耶和华赐我受教者的舌头……”（50:4）“主耶和华开通我的耳朵，我并没有违背。”（5 节）千真万确，他道成肉身的时候，“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来 5:8）。“[他] 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在以赛亚书 50 章这里，我们预言性地简短瞥见这一真理。只有一节经文，却让我们得以预览以赛亚书 53 章将要论到的事。这些是这位仆人自己说的话：“人打我的背，我任他打；人拔我腮颊的胡须，我由他拔；人辱我吐我，我并不掩面。”（赛 50:6）新约圣经说，耶稣受审决定生死的时候受到讥笑凌辱，这节经文准确预告出新约所说的事。“他们就吐唾沫在他脸上，用拳头打他；也有用手掌打他的……”（太 26:67）“[兵丁] 又拿一根苇子打他的头，吐唾沫在他脸上，屈膝拜他。”（可 15:19）然而，“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来 12:2）他在以赛亚书 50:7 预言性地说：“我硬着脸面好像坚石，我也知道我必不至蒙羞。”

主耶和华和这位仆人在随后的两章半交替发言，反复讲论上帝的信实，呼吁上帝的百姓归信。安慰的话和拯救的应许交织起来，贯穿整段经文：“你的主耶和华，就是为他百姓辨屈的上帝，如此说：‘……我愤怒的爵……你必不至再喝。’”（赛 51:22）“你们……也必……被赎。”（52:3）“那报佳音、传平安、报好信、传救恩的……这人的脚

登山何等佳美。”（7 节）“因为耶和华安慰了他的百姓，救赎了耶路撒冷。耶和华在万国眼前露出圣臂，地极的人都看见我们上帝的救恩了。”（9-10 节）

对这位受苦仆人的预言就出现在这种直接语境当中。你要记住，这段经文其实是从 52 章结束前的三节开始，横跨 53 章的全部经节。它的主题我们已经知道。它说的是主的仆人所受的苦，以及他担当罪恶的胜利结果：“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53:11）换句话说，因为他担当了他们的罪孽，代替他们受上帝的刑罚，所以罪人才会被称义。

因此，以赛亚书 54 章充满了欢天喜地的赞美：“要发声歌唱，扬声欢呼。”（1 节）“大山可以挪开，小山可以迁移，但我的慈爱必不离开你，我平安的约也不迁移。这是怜恤你的耶和华说的。”（10 节）这一章的结尾，又一次欢欢喜喜地肯定了因信称义的教义：“凡为攻击你造成的器械，必不利用；凡在审判时兴起用舌攻击你的，你必定他为有罪。这是耶和华仆人的产业，是他们从我所得的义。这是耶和华说的。”（17 节）

以赛亚书 55 章主要记载了一段劝人归信和悔改的著名呼吁，应许将白白的救恩赐给一切离弃罪并凭信心接受弥赛亚的人：“你们一切干渴的都当就近水来……当趁耶和华可寻找的时候寻找他，相近的

时候求告他。恶人当离弃自己的道路，不义的人当除掉自己的意念，归向耶和华，耶和华就必怜恤他；当归向我们的上帝，因为上帝必广行赦免。”（赛 55:1、6-7）

56 章清楚表明，上帝提出的怜恤扩展到犹大以外，甚至达到外邦人和寄居的人——“还有那些与耶和华联合的外邦人，要侍奉他；要爱耶和华的名，要作他的仆人，就是凡守安息日不干犯，又持守他约的人。我必领他们到我的圣山，使他们在祷告我的殿中喜乐。他们的燔祭和平安祭，在我坛上必蒙悦纳，因我的殿必称为万民祷告的殿。”（6-7 节）这个预言现在正在应验，各族、各方、各国的人都在转向基督寻求救恩。

56 章最后四节经文突然在语调上有一种戏剧性的转变。这一章剩余的部分和 57 章前三节经文是在严厉定罪任意妄为的犹大领袖：“这些牧人不能明白，各人偏行己路，各从各方求自己的利益。”（56:11）先知严厉地把他们称为“巫婆的儿子，奸夫和妓女的种子”（57:3）。57 章继续揭露和定罪犹大过去拜偶像的愚妄。经文带着严厉训斥的语调：“你哀求的时候，让你所聚集的拯救你吧！”（57:13）

虽然是在具体讲说犹大国的背道光景，但以赛亚书 57 章依然在警示历世历代的人，上帝对罪决不宽容——然而他却愿意赦免悔改的罪人。所有这些严厉的话语都在斥责犹大的诸多过犯，最后却被另一

个拯救的应许打断：“那投靠我的必得地土，必承受我的圣山为业。”
（57:13）接着以赛亚最后说了几句安慰和平安的话，为这段赦免罪恶的长篇证道划上了句号。主必“使谦卑人的灵苏醒，也使痛悔人的灵苏醒。”（15 节）

这一章结尾的几句经文引用了上帝自己对他百姓的应许：

“我必不永远相争，也不长久发怒，

恐怕我所造的人与灵性都必发昏。

因他贪婪的罪孽，我就发怒击打他。

我向他掩面发怒，他却仍然随心背道。

我看见他所行的道，

也要医治他，又要引导他，

使他和那一同伤心的人再得安慰。

我造就嘴唇的果子，

愿平安康泰归与远处的人，也归与近处的人；

并且我要医治他。”这是耶和華说的。

（16-19 节）

这九章组成的整个分段结束的时候（像以赛亚书三联画各大组成部分一样），向那些继续顽梗悖逆全能上帝的人发出一句咒诅：“惟独恶人，好像翻腾的海，不得平静；其中的水常涌出污秽和淤泥来。我的上帝说：‘恶人必不得平安。’”（20-21 节）

这段经文虽以这种基调结束，但这九章（赛 49-57 章）的主题却不容置疑。这段预言宣讲说，个人的罪要得着赦免。它的主题只有一个，就是从罪中拯救出来——穿插着一次次劝人悔改和归信的呼吁。提出怜恤和付上赎罪代价的，正是上帝自己。“一切干渴的”都得着保证说，上帝“必广行赦免”（55:1、7）。因而，这九章构成了以赛亚向犹太人所传信息的福音性核心，以赛亚书 53 章的预言解释的则是哪件事让罪得赦免成为可能。

以赛亚书 53 章为何如此遭人误解

单单从以赛亚书 53 章，并非总能清楚看出弥赛亚怎么会受苦。

事实上，在基督开门徒的心窍，使他们明白圣经之前（路 24:45），这一章以及旧约圣经提到弥赛亚受苦和被人厌弃的经文似乎神秘莫测（并且听起来与大部分民众对弥赛亚的预期背道而驰）。人们几乎不知道如何理解它们。基督降临之前数百年间，以赛亚书 53 章似乎或多或少地逐渐消失于犹太人的集体意识背景之中，凯旋得胜国度的应许使之黯然失色。

另有一个重要的属灵因素促成了对以赛亚书 53 章普遍缺乏理解。大部分犹太人根本看不到需要一位担罪的救主。就连以赛亚时代背道的犹太百姓也不确信他们需要那种救赎者。他们反倒期盼一位大有权势的政治人物。他们想要一位所向披靡的弥赛亚，能为犹太人报仇雪恨，解放犹太民族摆脱在地上欺压他们的人，把以色列提升到主导世界政治和军事的地位。这种期待接连持续了数个世纪，到耶稣的时代依然是最主要的盼望。要他们接受有一位受苦和被人厌弃的救主，这种观念不太符合那种憧憬。

反复承认民族和个人的罪，也一样不合时宜：“**我们的过犯……我们的罪孽……我们众人的罪孽……**”（赛 53:5-6）这些字眼明显在控诉整个民族，也特别控诉其中的每一个人。当然，它们述说的这条真理对犹太人和外邦人同样适用（罗 3:9-12）。我们处在属血气、属肉体的状态，每一个人都是堕落的，毫无指望地作罪的奴仆，与上帝隔绝，并且失丧。“我们都如羊走迷”（53:6）。若没有一位救主，我

们全都要被定罪。但是，发觉自己最难接受这一真理的人，莫过于那些全身心投入，借着顺服上帝律法的繁文缛节，来建立自己义的人（罗 10:3）。

亚哈斯和玛拿西作王时期的显著特征，就是那种泛滥成灾、肆无忌惮的偶像崇拜。但犹太人被掳时期结束，大批人从流放地归回之后，再没有重蹈覆辙。犹太人被掳归回以后，对律法有了一种新的挚爱。后放逐时期的犹太教最独特的地方，也许就是史无前例地强调严格顺服律法，尤其注重律法的外在和仪文特征——饮食条例、衣着、礼仪性的洗濯、象征虔诚的可见符号，例如佩戴在额头和手臂上的经文盒和衣裳穗子（太 23:5）。

但展示宗教热心并不能解决困扰人类的罪这一难题。即便最严苛地顺服上帝的律法，罪人也不能使自己圣洁。条文和规矩——“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这些规条……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西 2:21-23）然而，一种越来越严守清规戒律的犹太教形式脱颖而出，并且靠诉诸于传统，而非真实的信心，来延续下去。到了基督的时代，纯粹的律法主义在以色列是占据主导地位的宗教。

“律法主义”这个概念指的是借着自己行义，罪人可以在上帝面前赚来功德。律法主义者还很容易把他们的传统当作虔诚的最高准则，外添到、并进而废掉上帝的真正律法。法利赛体系集中体现了这

两种倾向。因为严格地遵守律法，法利赛人“仗着自己是义人，藐视别人”（路 18:9）。不但如此，耶稣还对他们说：“你们诚然是废弃上帝的诫命，要守自己的遗传。”（可 7:9）他们的宗教是以律法主义、假冒为善替代了真实的信心。所有这些特征（律法主义、自以为义、假冒为善和藐视他人）全都源自一个事实，他们并未真正感觉自己罪责深重。

这些人以为凭着自己的行为可以在上帝面前赚来功德，他们根本看不到需要一位救主。正如保罗写信给加拉太的教会所说的：“义若是借着律法得的，基督就是徒然死了。”（加 2:21）本于行为的宗教忽视了人性败坏带来的毫无指望。但圣经说得一清二楚：堕落的人没能力拯救自己。“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赛 64:6）论到以自我赎罪的盼望为基础的宗教虔诚，上帝借着以赛亚的笔墨宣告说：“我要指明你的公义，至于你所行的，**都必与你无益。**”（57:12）

然而，因为犹太民族蒙上帝拣选，拯救者要透过他们的血统而来，所以有许多人相信，既然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因此上帝的恩宠和赐福已经是他们的。毕竟，“那儿子的名分、荣耀、诸约、律法、礼仪、应许，”与生俱来都是他们的（罗 9:4）。他们把上帝的恩慈和怜恤看为理所当然——就跟现今基督教界大批人一模一样。宣称他们需要一位救主来抵偿他们的罪，或者救他们脱离上帝的定罪，这种概念

对耶稣时代的普通犹太人来说，招人反感的程度丝毫不亚于现今有教养的世俗主义者、道德相对主义者，以及自以为生来或受洗之后就已变成基督徒的人。那些信奉法利赛教义的人欢喜承认外邦人和其他不道德的人是罪人，但他们却认定自己是“不用悔改的义人”（路 15:7）。他们“自以为清洁，却没有洗去自己的污秽”（箴 30:12）。

这就是行为宗教的致命危险。这正是耶稣谴责的那种态度，他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太 9:12-13）

你不要搞错：**所有的假宗教全都培养罪恶的自信**。这包括各种招牌的文雅“信仰”和现今很时尚的假冒基督教。自以为义的灵魂看不出自己是毫无指望的罪人，需要一位救主，因此决不可能真正重视以赛亚书 53 章的信息。

太多的人——外邦人和犹太人没有分别——看过以赛亚书 53 章对这位受苦仆人的记载，却依然不为所动，我深信主要的原因（甚至现今）依然在于此。

所以，亲爱的读者，在你继续往下读之前，我要恳请你停顿下来，认真思索，接受以赛亚第 6 节的叙述。这是一句庄严的告白：“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无一例外——偏行己路。”我们需要一位神圣的牧者来拯救我们。

惟有作出这种告白的人才能真正说：“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

第3章 令人惊奇！

这位荣耀君王的外表竟要到这般地步，甚至许多人因他而惊奇。我是这样来念的：许多人因他而反感。希伯来文 **מִשְׁׁׁ** 的意思是受到惊吓、表情扭曲。这个词描写了一种快要呕吐、强烈反感的姿势，因为他的外貌实在太过丑陋，许多人要恶心和反感。

——马丁·路德¹

以赛亚书 52:13-53:12 由五个诗节组成，分别解说了这位仆人侍奉的五个不同方面，他不但侍奉以色列，而且侍奉普天下的人。以赛亚运用的语言和文学风格是在旧约先知书里面随处可见、典型的特有诗歌形式。

52:13-15 构成了第一个诗节。这几节经文是一段总结性的叙述，介绍了两个对比鲜明的观念——在 53 章要更加突显出来的主题。具体来说，52 章结尾的三节经文揭示了以色列的弥赛亚和君王，主耶

¹ Jaroslav Pelikan, ed., *Luther's Works: Lectures on Isaiah: Chapters 40-66* (St. Louis, MO: Concordia, 1972), 216.

稣基督，不但要受苦，而且还要升高。说这话的是上帝自己：

[看哪，] 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

必被高举**上升**，

且成为**至高**。

许多人因他（原文作‘你’）惊奇

（他的面貌比别人**憔悴**，

他的形容 [外表] 比世人枯槁），

这样，他必洗净（或作‘鼓动’）许多国民，

君王要向他闭口。

因所未曾传与他们的，

他们必看见；

未曾听见的，

他们要明白。

一如往常，先受苦再得荣耀。这个次序在这三节经文当中或许看似颠倒过来，但请你注意对他升高的预言如何以将来时态表达出来。论到他受苦的那一节是过去时态。你要记住，以赛亚是从靠近世界历史终点的一个预言观测点往回观看。所以先知把基督受苦看作一个过去的事件，而他在荣耀当中升高依然是不久的将来才会有事。

以赛亚书 53 章详细清楚地陈明了他受苦和荣耀的两个方面。先介绍他“多受痛苦，常经忧患。”（3 节）他“受责罚，被上帝击打苦待了。”（4 节）“他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7 节）“[他]从活人之地被剪除。”（8 节）这是形容死亡的一种希伯来表达方法。第 9 节说到他死后被埋葬。第 10 节指出，他作为赎罪祭而死，12 节说“他将命倾倒，以致于死。”

但是随后：“他必看见后裔，并且延长年日，耶和华所喜悦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10 节）“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11 节）上帝“要使他与位大的同分，与强盛的均分掬物。”（12 节）所有这些语句的前提都是他的复活。

以赛亚书 52 章这三节预备性经文的用语强调说，一切与主的仆人的事——他的品格、他的死、他的复活、他的升高——全都令人惊奇。13 节以“看哪”这个词开始（和合本 2010 版），然后说：“许多人因他惊奇。”（14 节）君王“要向他闭口”，他要开通他们的眼睛，看见和明白他们未曾想象过的事（15 节）。所以，这位仆人的到来，他受的羞辱和他的升高——这些在以赛亚书 53 章中展开的主题——全都在以赛亚书 52 章最后几节作了介绍。

仆人令人惊奇的启示

开头的惊叹，译作“看哪”的希伯来文在旧约圣经使用了一千多次（译注：和合本有一部分并未译出）。这个词唤起人注意，可以译作一种呐喊（“请看！”），或者一句简单的命令（“请仔细观看这个”）。旧约的众先知还有其他四次在主要宣讲重要的弥赛亚应许时，在文本当中使用了这个词。撒迦利亚书 3:8（与以赛亚书 52:13 一样）以上帝的声音讲话，把他的受膏者介绍为“我仆人大卫的苗裔”。在撒迦利亚书 6:12，“看哪”这个词指向“那名称为大卫苗裔的[人]”，强调了弥赛亚的人性。撒迦利亚书 9:9 使用同一个词突显了这个著名的预言：“看哪，你的王来到你这里，他是公义的，并且施行拯救，谦谦和和地骑着驴，就是骑着驴的驹子。”以赛亚书 40:9 说：“你要登高山……对犹大的城邑说：‘看哪，你们的上帝！’”这四个称谓，仆人、人、王和上帝与四卷福音书独特地对应起来。马可把耶稣刻画为一名

仆人，路加侧重于他的人性，马太把耶稣描写为君王，约翰则强调他的神性。

译作“仆人”的这个词指的是顺服主人做苦工的人。真正的仆人并不是独立行事，来满足自己的意愿；他单单寻求讨他所服侍的那个人喜悦。这个词描写的是一个恪尽职守顺服主人的人。它与汉语“奴仆”这个词的意思完全一致。

但当圣经选用这个词来称呼服侍上帝的人时，却包含着崇高、而不是贬低的意味。在旧约圣经里面，它用来描写一些大名鼎鼎的人物，例如亚伯拉罕（创 26:24）、以撒（24:14）、雅各（结 28:25）、摩西（出 14:31）、大卫（撒下 3:18）、约书亚（书 24:29）、以利亚（王下 10:10）、以赛亚（赛 20:3）、约伯（伯 1:8）、约拿（王下 14:25）和一般而言的众先知（王下 17:13）。

尽管在永恒本质上与父绝对同等（腓 2:6；西 1:15；来 1:3），主耶稣基督却自愿“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主的奴仆或仆人（腓 2:7）。他常（或译作“一直”）做上帝所喜悦的事（约 8:29）。他宣告说：“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约 6:38，参 4:32，5:30，14:31，15:10）

以赛亚说，这位主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赛 52:13）。这个希伯来词语说的是某个人以精湛技艺来完成一项任务。有一个现代译本

译作：“我的仆人必**成功**。”（当代译本）两种翻译都可采用。希伯来原文指的是取得丰硕成果的明智举动。智慧和成功在圣经里面常常连在一起（参书 1:7-8；撒下 18:5、30；王上 2:3，这些地方用的是同一个动词）。这种语言突出了一个事实，这位仆人的升高并不是由于偶然的成功或者运气不错。他最终的得胜是以娴熟的技巧取得的成就。这位仆人的惊人智慧必定导致心想事成。他决不会成就不了上帝的旨意，因为他明智地运用公义的手段，来达成最高贵的结果。不但如此，“这位仆人的智慧有深刻的舍己性，因为它意味着接受上帝所定的目标，并且甘心把难以言表的痛苦担在肩头上，使它们得以实现。在这里，上帝的智慧和人类的智慧彻底分道扬镳。”（参林前 1:17-25）²

第 13 节对这位仆人的赞美分成三部分表达出来。因为他“**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这几个词组并不是赘述；相反，它们是逐步升级的叙述，从高到更高，再到至高。这种逐渐上升的程度对应着基督的复活（高）、升天（更高）和（直至达到最高程度的尊荣）加冕（腓 2:9-11）。未曾有过别的人如此有智慧地行事，也从未有人因此升到如此高的地位。

² Geoffrey W. Grogan, *Isaiah,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ed. Tremper Longman III and David E. Garland, 13 vols.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2008), 6:798.

有一个明显的事实我们不可能没有留意到，基督所受的苦是计划好的、目标明确的、也是大有功效的。怀疑主义的批评人士有时认为耶稣一败涂地，想把他一笔勾销。他们把耶稣视为一个大有前途却令人失望的人物，被钉十字架使他成为一名殉道者，而不是弥赛亚——仿佛十字架标志着一份宏伟的计划突然坍塌。他们声称，他的死是为本为好意的人生却落得悲惨的、不幸的结局。甚至曾有人提出，耶稣不明智地误判了民众容忍他教导的甘心程度，当他得意忘形的时候，使他付上生命的代价。还有些人把他视为一名误入歧途的民族主义者，奋力发动一场反对罗马的革命，却绝望无能。甚至还有人把他描绘为一个野心勃勃、自封为王的征服者——但事实却是，他果断拒绝了百姓强逼他作王的尝试（约 6:14-15）。各种各样的不可知论者、怀疑论者、玩世不恭者和冷嘲热讽者无一例外想把耶稣归类，说他无非是又一名宗教狂热份子，被妄自尊大冲昏了头脑。

对他的这类看法全都是错误的，都是侮慢褻渎。诚实读圣经的人，决没有一个人能得出结论说，耶稣的生平事迹并未按着他的本意进行下去——仿佛他本来梦想一个更美好的世界，最终反倒陷入一场个人的噩梦中。

事实上，再没有比这更符合真相的猜测。他死的时候遭受的一切恐怖和痛苦，数个世纪之前在以赛亚书 53 章全都预言过。这段经文无可辩驳地清楚表明，决不是有份计划意想不到出现可怕的差错，

致使耶稣成为某种好心没好报的受害者。他“行事有智慧”，他全然知道自己的生命要怎样结束，甚至知道细枝末节。从创立世纪以先，制订救赎计划的时候，他就已知道它。

耶稣通晓旧约圣经的每段预言。他责备那些门徒，因为旧约圣经早已预告他必定要死，他们却不明白：“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路 24:25-27、44）在他侍奉的整个过程当中，他一次又一次亲口对门徒说过他将要受害：

耶稣对他们说：“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岂能叫陪伴之人禁食呢？但日子将到，新郎要离开他们，那日他们就要禁食了。”（路 5:34-35）

耶稣切切地嘱咐他们，不可将这事告诉人。又说：“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长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路 9:21-22）

耶稣对门徒说：“你们要把这些话存在耳中，因为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路 9:43-44）

我有当受的洗还没有成就，我是何等的迫切呢？（路

12:50)

耶稣说：“你们去告诉那个狐狸〔希律〕说，今天、明天我赶鬼治病，第三天我的事就成全了。”（路 13:32）

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杀害先知，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们不愿意。看哪，你们的家成为荒场留给你们。我告诉你们，从今以后，你们不得再见我，直等到你们说：“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路 13:34-35）

只是他必须先受许多苦，又被这世代弃绝。（路 17:25）

耶稣带着十二个门徒，对他们说：“看哪，我们上耶路撒冷去，先知所写的一切事都要成就在人子身上。他将要被交给外邦人，他们要戏弄他，凌辱他，吐唾沫在他脸上，并要鞭打他，杀害他，第三日他要复活。”（路 18:31-33）

尽管有许多预告清清楚楚说他要遇害，当他最后被钉十字架的时候，这些最靠近他的人却还是完全措手不及——大吃一惊，大惑不解。

确实如此，基督被钉十字架依然是一个令人全然震惊的事件，理当使一切认真思索它的人大吃一惊。基督遭到何等残忍的折磨，我们对此感到惊诧；当读到基督在有生之年多次对他即将受害作出预告，我们因而意识到，他完全知道摆在前面的事，我们有理由感到恐惧战兢。这些事竟然如此细致入微地预告出来，这一事实非但没有减弱十字架的奇妙，反倒使它越发显得奇妙。

仆人令人惊奇的羞辱

耶和华的忠心仆人、应许给以色列的拯救者，竟然会以一种惊恐的、羞辱的样式展示给众人看，这实在是太令人惊奇。以赛亚使用的正是这个词：“许多人怎样因你而惊奇，（因为他的容貌毁损得不像人，他的形状毁损得不像世人。）”（赛 52:14，新译本）

这节经文的前后两节都在描写这位仆人的尊贵、影响与升高，中间却突如其来、令人惊讶地插入这一节，打断了这一主题。它的写作手法刻意放大了读者的惊奇。出其不意的主题转换——从**升高到羞辱**，毫无警示或过渡——形象说明了“许多人因他惊奇”的原因。简言之，正像我们一再强调的那样，这位所应许的弥赛亚，他的死深深令人震惊。除了耶稣本人以外，似乎谁都没有预想到他的死。

顺带说一下，英文译作“**astonished**（惊奇）”的希伯来文含意丰

富。这个英文词（和合本有时用“惊奇”、“希奇”或“诧异”来对应）能够用来表达非常正面的意思。举例来说，在马可福音 7:37，它描写耶稣医好一个聋子之后众人的着迷和欣喜之情，经文写道：“众人分外**希奇**，说：‘他所作的事都好……’”他教导众人的时候，“他们很**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他的话里有权柄。”（路 4:32）当他治好一个被污鬼所附的男孩子时，“众人都**诧异**上帝的大能（‘大能’或作‘威荣’）”（路 9:43）。

以赛亚书 52:14 说的却是一种不同类型的惊奇。以赛亚使用的这个希伯来术语（*shamem*），从不用来描写正面的回应。它比较靠近英文的“*appalled*（惊骇）”一词，甚至比这个词还要强烈，指的是极度不安或震惊。事实上，这一术语可以描写军队一败涂地，或者变成废墟的广阔地区全然荒凉的景象。（以赛亚在 49:19 使用这个词来形容迦勒底军队除灭了几乎所有人类居住痕迹过后的犹大地，他提到‘你荒废凄凉 [*shamem*] 之处，并你被毁坏之地’。）

旧约圣经常常使用同一个希伯来词语，一般把它翻译成“成为荒凉”或者“变为荒场”。但是，用在类似于以赛亚书 52:14 的语境当中，这个词则带有恐怖的含义。它说的是那种难以置信的震惊，人的一切理性功能全都失控。可以把它翻译成“麻木”、“惊呆”或“瘫痪”。

所以，这是一个非常强烈的词，用途广泛，但意义非常清晰。利

未记 26:32 以一种文字游戏的手法两次使用这个词，显示了它的宽广语义范围。讲话者是上帝自己，他说：“我要使地成为荒场 [*shamem*]，住在其上的仇敌就因此诧异 [*shamem*]。”

有些人要亲眼目睹施加在这位受苦仆人身上的残暴伤害，以赛亚运用这个词来描写他们的惶恐不安。他们极为震惊。但**对他**造成的损伤更是残暴得无法言传：“他的容貌毁损得不像人，他的形状毁损得不像世人。”（赛 52:14，新译本）换句话说，施加在他身上的苦难，要把他弄得面目全非，脸面和身体甚至看着不成人样。

这里看到的毁损和毁容景象当然是在描写我们的主在被钉十字架之前不久，受审的时候遭遇的事。耶稣的面容毁损其实在他被卖和被捕的那一夜，始于客西马尼园。圣经描写了上帝无罪的儿子在深深思考担当罪恶以及与父隔绝的时候，经历到那种撕心裂肺的内在痛苦，以及身体上的彻底筋疲力尽。他想到自己即将代替罪人受苦的时候，血水真的从汗腺流出来。甚至还未被人拖走，到公会受审之前，他早已软弱无力、面容憔悴了。

但致使他“容貌毁损得不像人”的，却是那些治死他的刽子手施行在他身上的诸多酷刑。我们从福音书的记载得知，他们打耶稣的头、吐唾沫在他身上、戏弄他、鞭打他。打骂他的有大祭司（太 26:67-68）、圣殿的差役（可 14:65）和罗马人（太 27:27-30）。除此以外，还有彼

拉多下令让他遭受的可怕鞭刑（约 19:1）。

遭受罗马人的鞭打是一种惨烈的、甚至危及性命的刑罚。他们毫不留情地抽打犯人时所用的鞭子是一种“钩肉鞭（flagellum）”——由木柄及木柄上连着的皮条组成的一种短鞭。每根皮条上全都以绳结固定着由骨头、铁、锌为材质的锋利碎片，这些绳结间隔三到五厘米排列在每根皮条打人的一侧（排出 30 厘米或者更长距离）。他们把犯人拴到一根柱子上，双手高过头顶，双脚离地悬垂，把他的身体拉直。鞭子上的尖利碎片抽到人的后背上，会撕裂肌肉，切开血管，把内脏器官暴露出来。所造成的创伤是如此巨大，有时候鞭打本身就可置人于死地。

当然，判决若是要求钉十字架，鞭打致死就不是理想的结果。手法娴熟的执法吏（lictor，执行鞭打的兵丁）很懂得怎样把刑具用到一个地步，既让疼痛和伤害达到最大程度，同时又让犯人活下来，好叫钉十字架的判决可以执行出来。

钉十字架是有史以来所发明的、最残暴的公开处决方式。在这个过程当中造成的伤害残酷得难以形容。然而，在新约圣经的叙事当中，提到基督所受的真实伤害，却寥寥无几。复活之后，耶稣自己说起过他的手和肋旁的伤口（约 20:27）。但新约圣经并未尝试详细描写耶稣受伤的严重程度。凡在罗马影响范围之内的人，全都早已熟知钉十字

架对一个人的身体造成的可怕摧残。

因此，论到基督所忍受的羞辱性伤害，旧约关于他受害的预言向我们讲述的情况多于新约。以赛亚书 52:14 是圣经最逼真地描写我们的主被人极端毁容的单节经文——他面目全非到一个地步，已不再像人的样子。诗篇 22 篇让人更深刻地看到耶稣在十字架上所忍受的事。那首诗篇的起头正是基督在十字架上说的话：“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为什么离弃我？”本诗还引用了救主挂在那里的时候，那些讥诮他的人所说的话：“他把自己交托耶和华，耶和华可以救他吧！耶和华既喜悦他，可以搭救他吧！”（8 节；参太 27:42）

所以，诗篇 22 篇所指的事不容置疑。这是基督自己对十字架的见证，在一首它应验之前至少一千年就已经写成的诗篇里面，以预言的方式说给我们听。他说：

我如水被倒出来，

我的骨头都脱了节，

我心在我里面如蜡熔化。

我的精力枯干，如同瓦片；

我的舌头贴在我牙床上。

你将我安置在死地的尘土中。

犬类围着我，恶党环绕我；

他们扎了我的手、我的脚。

我的骨头，我都能数过，

他们瞪着眼看我。（14-17 节）

尽管在尚未有人想到以这种方式处决罪犯数个世纪之前就已写成，这段经文却以不可思议的准确程度描写出基督被钉十字架的情形。扎了手和脚当然指的是把耶稣固定在十字架上所用的钉子。刽子手把他钉在十字架上以后，要把十字架笔直地竖立起来，再把它丢进一个早已挖好、深度足以让十字架直立得住的柱底坑里面，这期间耶稣的骨头被扭得“脱了节”。这种震动骨头的撞击力能使全身许多关节错位。骨头可以数算，是因为极大的创伤和脱水导致他简直就像一个骨头架子。环绕着的“恶党”正是福音书的记载所描写的事（可 15:27-32）。“我心在我里面……熔化”也正是人从约翰福音描写的场景得到的印象，那时“惟有一个兵拿枪扎〔耶稣〕的肋旁，随即有血

和水流出来。”（约 19:34）

再说一次，诗篇 22 篇是对被钉十字架结果的准确预言性描述，甚至比我们从新约见证人的叙述得到的画面还更逼真。然而，在一切历史记录当中，最早提到被钉十字架乃是大卫死后五百年发生的一个事件。主前 519 年大利乌一世第二次征服巴比伦的时候，他把城里三千名最显赫的人刺透，让他们缓慢死去。³后来他们把这种做法当成一种公开处决的手段予以采纳，因为它能使那些亲眼目睹的人胆战心惊。接下来的五百年间，世界性的帝国纷纷采用各种不同形式的刺透和钉十字架的刑罚。希腊人普遍嘲笑这种做法，仅仅少量使用。正是罗马人完善了一种方法，能使犯人接连三天或更长时间饱受煎熬。

弗雷德里克·法勒（Frederic Farrar）是十九世纪英格兰的一位教会领袖，他对被钉十字架的恐怖景象作了这样一段描写：

[在十字架上]，随着时间的流逝，折磨越来越不堪忍受，越来越令人发疯，痛苦难当的受害者有可能弥留在一种生不如死、难以忍受的残忍状态，他们常常被逼得苦苦哀求观看的人或者刽子手大发慈悲，终止这种使人无法忍

³ 希罗多德，《历史》Herodotus, *Histories*, 3.159

受的痛苦折磨——神志清醒到最后一刻，经常是可怜巴巴地凄惨落泪，恳求仇敌行行好，使他们得享无价的死亡解脱。

因为实际上，被钉十字架的死亡似乎包含着痛苦和死亡所能涉及的一切可怕和惊悚细节——眩晕、痉挛、干渴、饥饿、失眠、创伤性发烧、破伤风、众目睽睽之下的羞耻、长时间的持续折磨、期待死亡而来的恐惧、伤口得不到处置引发的朽烂——这一切的剧烈程度刚好达到可以承受的极限，但又刚好止步于受痛苦的人昏死过去从而得以解脱的界限。不自然的身体姿势导致受刑者每次活动一下都会钻心地疼痛：撕裂的静脉血管和压碎的肌腱剧痛不止、抽搐悸动；伤口因暴露在外而红肿发炎，渐渐生出坏疽；动脉血管——尤其是头部和腹部——因额外充血而肿胀起来，承受压迫。各种不同形式的痛苦渐渐增强、持续下去；与此同时，又在它们之外增加了一阵阵灼热而剧烈的难耐干渴；这一切身体并发症促使内心生出一种兴奋与焦虑感，反倒使人期盼死亡本身——死亡原本是可怕的未知仇敌，当它临近的时候人往往是大大颤栗不已——现在

却好像成为一种美味可口、优美细腻的解脱。⁴

以赛亚书 52:14 必须从这种眼光来理解。耶稣忍受的残暴虐待使他受到极其严重的伤残和损毁，甚至看着简直不成人样。

众人的惊奇表达了他们的蔑视，反映出他们看见耶稣所受的羞辱深感震惊。他们发现耶稣让他们感到厌恶反感，与他们对弥赛亚君王应当是什么样子的概念相距甚远。他的屈辱程度深刻至极、惨烈至极、恐怖至极。

但对比之下，他的升高程度也会达到至高、至深、至荣耀。

仆人令人惊奇的升高

对基督一无所知的读者，想必很难跟得上以赛亚书 52:12-15 从一幕到另一幕的节奏转换。在 52:13 开始的时候，主的仆人“必被高举

⁴ Frederic William Farrar, *The Sweet Story of Jesus: The Life of Christ* (New York: Commonwealth 1891), 619。从医学方面对被钉十字架的分析，见 William D. Edwards, Wesley J. Gabel, and Floyd E. Hosmer, “On the Physical Death of Jesus Christ,”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Medical Association* 255 [March 21, 1986]: 1455–63。

上升，且成为至高”。14 节以过去时态让我们大为震惊地瞥见救主“容貌毁损得不像人”。但随后在 15 节，场景、动词时态和语调全都再次突如其来地转变，我们在展望基督大有荣耀的凯旋归来，那时候“诸王都要叩拜他，万国都要侍奉他。”（诗 72:11）而在这里，要大大惊奇的是外邦的国民和君王，他们看见他的时候，惊得无话可说：“这样，他必洗净许多国民，君王要向他闭口。因所未曾传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赛 52:15）

“洗净”是 *nazah* 这个希伯来文的几种可选译法之一，它的字面意思是“喷出”或“飞溅”。这个词还有“使跳跃”或者“使惊吓”的意思。罗伯特·洛思（Robert Lowth）是十九世纪早期圣公会的一位主教（他出版过自己按着希伯来原文翻成的以赛亚书译本），他曾引用钱德勒（Chandler）主教《辩护词》（*Defence*）一书 148 页的一段话：“[他]说：‘喷洒’用来指‘使人惊讶或惊奇’，就像有人把大量的水喷到人身上时引起的反应一样。七十士译本遵循的就是这种意思。”⁵实际上，耶稣时代所用的以赛亚书古希腊文译本运用了希腊动词 *thaumazō*（“感到惊奇”或“钦慕”）的一种形式。因此，从七十士译本按着字面意思来翻译 15 节，就会翻译成“许多国民要因他希奇，

⁵ Robert Lowth, *Isaiah: A New Translation with a Preliminary Dissertation and Notes* (London: Thomas Tegg & Son, 1837), 363.

君王要向他闭口。”这种译法与上下文搭配得非常好，它保持了以赛亚书 52 章最后那三节经文的主题：“看哪！……许多人因他惊奇……[许多国民要希奇]……君王要向他闭口。”

许多人怎样因仆人的羞辱而惊奇，许多国民和他们的君王也要照样因他被高举上升而惊奇。那些自以为永远都有发言权的君王，要惊得无话可说。当那日子临到的时候，世上的万民都要看见它。“……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太 24:30）他们要因那可怕和壮观的景象吓得目瞪口呆，他们的静默无声是因着极其惊奇和亢奋的情绪而不由自主产生的，致使他们说不出话来。

接下来是圣经对那日子的一些描写：

……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太 24:29-30）

然而，我告诉你们，后来你们要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太 26:64）

加利利人哪，你们为什么站着望天呢？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还要怎样来。

（徒 1:11）

上帝……必将患难报应那加患难给你们的人；也必使你们这受患难的人与我们同得平安。那时，主耶稣同他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要报应那不认识上帝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帖后 1:6-8）

上帝要把他的儿子设立为世界的君王。地上的诸王都要看见这一幕，惊恐万分：

外邦为什么争闹？

万民为什么谋算虚妄的事？

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

臣宰一同商议，

要敌挡耶和华并他的受膏者，

说：“我们要挣开他们的捆绑，

脱去他们的绳索。”

那坐在天上的必发笑，

主必嗤笑他们。

那时，他要在怒中责备他们，

在烈怒中惊吓他们，

说：“我已经立我的君

在锡安我的圣山上了。”（诗 2:1-6）

请注意，这些预言大部分都在强调主耶稣基督的二次降临将会如何在人全然没有察觉的时候临到。原因不难看到。即或在今天，尽管全世界数目庞大的人自称对基督有某种信心，但世上大部分人都不是在寻求基督的再来。但是当他降临的时候，“所未曾传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他们要大惊失色，说不出话来。

以赛亚书 52:15 最后这句话讲出一条影响深远的重要原则。先知在宣告说，全世界有好些人从未听过上帝的话语，至于讲论以色列的弥赛亚那种真理，更没有属地理由去领会，但他们却要突然看见和明白他是谁，因为上帝要亲自开通他们的眼睛，明白真理。保罗引用这些文字来解释说，他为何如此委身于向外邦人传福音的使命：“未曾闻知他信息的，将要看见；未曾听过的，将要明白。”（罗 15:21）

但以赛亚书 52 章这里的上下文暗示说，这一应许的最终应验要到他驾云降临的时候，那时“众目要看见他，连刺他的人也要看见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他哀哭。”（启 1:7）

现在请你再次把以赛亚书 52 章最后这三节经文视为一个整体来思想一下。乍看起来，它们有可能看着像一系列不合逻辑的推论。但它们却以一个清晰的主题紧密连在一起：这位耶和华的仆人是令人惊奇的人。他天生的智慧和荣光是引人注目的奇迹（13 节）。如此大有荣耀的人竟然遭受如此恶劣的羞辱和摧残，真是荒唐透顶和难以置信（14 节）。但最大的奇事却要等到他在荣耀和得胜当中再来的时候才会发生，那时候所有的人都要闭口无言，全世界的人都要伏在上帝的审判之下（参罗 3:19）。

这三节经文（上帝亲口所说的话）论到这位仆人令人惊奇的**启示**、**羞辱**和**升高**，它们仅仅是以赛亚在 53 章所要传讲完整信息的序言。

在那里，我们要面对面正视最令人惊骇的事实——也就是这位仆人令人惊奇地遭到**弃绝**。虽然他来的时候，对弥赛亚的热切期盼正值巅峰，但他却遭遇到那类最猛烈的嘲讽和拒绝。他自己的百姓藐视他，厌弃他（53:3）。我们在这个奇妙预言的第二诗节，就要转向这个可悲的现实。

第4章 即便有不信的，这有何妨呢？

凡是没有偏见的人可能都已从这段经文看到，弥赛亚来的时候，并不会前呼后拥地大讲排场；他来的时候，反而要“多受痛苦，常经忧患”，“被藐视，被人厌弃”。然而，尽管这真理仿佛用一束阳光写成，并且犹太人一般说来又相当熟知自己的圣经，好叫他们有机会认识它，然而当弥赛亚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尽管蒙恩宠，已有论到他最为清晰的预言，他们却不接受他宣称的事，喊叫说：“把他钉十字架！”

查尔斯·司布真¹

既然耶稣来的时候，对弥赛亚的期待之情如此高涨，他为何又被绝大多数犹太人弃绝了呢？“以色列人知道吗？”（罗 10:19）“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 1:11）这是否从某种意义上降低了耶稣是真弥赛亚这一宣称的可信度呢？

¹ Charles Spurgeo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London: Passmore & Alabaster, 1872), 18:565

一点都没有。以赛亚清楚预言说，耶和华这位受苦的仆人要遭遇人的不信和弃绝。从以赛亚书 53 章开头几节经文，就一次又一次把这一点交代得清清楚楚：“我们所传的（或作‘所传与我们的’）有谁信呢？……他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他被藐视，被人厌弃……他被藐视……我们也不尊重他。”（1-3 节）弥赛亚被人弃绝是以赛亚书 53 章的主要特征之一。

大数的扫罗是一名犹太学者，他本人曾经弃绝耶稣基督宣称的事，对基督教恨之入骨，他“从祭司长得了权柄，[他]就把许多圣徒囚在监里。他们被杀，[他]也出名定案。”（徒 26:10）他大体上主管了犹太最高执法机关最早期企图铲除基督教的行动。但后来他自己奇妙地归信，复活的基督呼召他去服侍，并任命他为使徒。最后他在从安提阿到罗马的外邦地区建立了教会。

偶尔会有人提出，保罗之所以到外邦人中间侍奉，是因为他自身的归信导致他对自己的民族形成了一种自我反感。但保罗显然不是一名反犹太主义者。他说，他心中所愿的和常常向上帝祈求的，就是他的弟兄可以领会基督的真理，从而得救（罗 10:1）。他甚至说，假如自己受咒诅能成为拯救犹太弟兄的手段，他情愿接受咒诅：“为我弟兄、我骨肉之亲，就是自己被咒诅，与基督分离，我也愿意。他们是以色列人，那儿子的名分、荣耀、诸约、律法、礼仪、应许都是他们的。”（罗 9:3-4）

如此多的人明明晓得旧约的应许，有十足的理由欣然接受耶稣是弥赛亚，却还是弃绝了他，保罗思索这些人的不信，援引以赛亚书 53 章阐明了一点，认为众先知在宣讲弥赛亚预言的同时，也预告了以色列人的不信。他写道：“只是人没有都听从福音。因为以赛亚书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罗 10:16）

他引用的经文就是以赛亚书 53:1。

人没有都听从福音

耶稣所应验的旧约有关弥赛亚的预言，在细致和具体程度上令人希奇。我们在第一章列举了许多这类预言。在这里结合前后文仔细看一些预言或许大有帮助，因为读者有可能原本并未在某些地方寻找这样的预言，它们却常常意想不到地出现在那里。然而，总体来看，论到要来的弥赛亚，它们交代的具体细节实在太多，让人无法以含糊不清或模棱两可为由无视他的真实身份。

举例来说，弥迦书 5:2 是一节预告弥赛亚要在何地出生的经文：“伯利恒以法他啊，你在犹太诸城中为小。将来必有一位从你那里出来，在以色列中为我作掌权的；他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这节经文出现的前后文，弥迦正在宣讲一条审判西底家的预言，尼布甲尼撒已非法任命他为附属国王，统管犹太。但西底家却图谋造反，所

以尼布甲尼撒把他的眼睛剜出来（王下 25:1-7）。

在第 10 章，我们要概述以赛亚死后直到被掳巴比伦期间统治犹大的一连串国王。西底家刚好属于这一时期。但在这里稍微讲一点他的背景很有必要，有助于明白弥迦书 5:1-2 的历史坐标。

西底家虽说不是直接接着继位次序作王，他却是最后一位坐在大卫宝座上的人。西底家统治结束的时候，尼布甲尼撒对他失去耐心，把耶路撒冷夷为平地，弄瞎他的眼睛，把他带到巴比伦，后来他死在那里（结 12:13）。弥迦书 5:1 指的是尼布甲尼撒攻打耶路撒冷：“成群的民（‘民’原文作‘女子’）哪，现在你要聚集成队；因为仇敌围攻我们，要用杖击打以色列审判者的脸。”“成群的女子”指的是迦勒底军队的一队士兵，尼布甲尼撒派遣他们去惩治西底家。第 1 节把西底家说成“以色列的审判者”，击打他脸的杖则是指用来剜出他眼睛的刑具。

然后第 2 节说给小城伯利恒听。西底家遭废黜之后再没有一个国王登上大卫的宝座，因此第 2 节的应许宣告出来，是要向以色列人保证说，尽管如此，他们真正的统治者、大卫宝座的合法继承人，还要显现出来。这句预言的弥赛亚含意即便在旧约时代也是显而易见。但与旧约大部分弥赛亚的应许一样，在最终应验之前，弥迦书 5:2 也会有几分神秘。对于弥赛亚什么时候，又会以什么方式到来，弥迦并未

提供任何线索；但他非常明确地谈到，所应许的这位掌权者要来自什么地方。

在基督的时代之前，大家显然明白弥迦书 5:2 的弥赛亚意义，有一件事为证。希律在位时期，从东方来的博士前来寻找新生王，祭司长和文士毫不犹豫地引用了这节经文，他们指示几位智者到伯利恒去。

许多不同的旧约预言论到这位身为弥赛亚的拯救者，它们全都大量包含与耶稣准确匹配的具体细节。它们分散在整本旧约圣经的各个角落。举例来说，在创世记最前面的几章，上帝应许亚当和夏娃说，最后必有一位要打败撒但，倾覆罪的咒诅，这一位是一个人，他是女人的后裔（创 3:15）。他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帖前 3:15）。他要出自犹太支派（创 49:10）、大卫的血脉（耶 23:5-6；罗 1:3）。

与此同时，还有一些线索暗示弥赛亚不单单是一个人。他还是成为肉身的上帝。比如说，甚至在弥迦书 5:2 就有对他神性的一个暗示：“他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和合本此处翻译得相当正确：“从亘古，从太初。”在希伯来原文里面，这种说法的意思是“从永恒的过去”，所以，出自伯利恒的这位，要“在以色列中作掌权的，”但他的根源却不在人的范围；他在时间的开端之前早已存在。

弥赛亚神性的证据虽然委婉含蓄，但不容否认。再举一个例子，

大卫称弥赛亚为“主”（诗 110:1）。耶稣与一些犹太宗教领袖对抗之后，亲口反问他们说：“大卫既称他为主，他怎么又是大卫的子孙呢？”（太 22:43-45）大卫毫无疑问是把弥赛亚称为上帝，因为在中东地区没有一个父亲，更别说贵为君王，竟然称自己的子孙为“主”。除了这些例子之外，还有以赛亚在以赛亚书 7:14 论到童女生子的著名预言。这个预言也强烈暗示说，弥赛亚也将是成为肉身的上帝，因为他要起名叫“以马内利”，意思是“上帝与我们同在”。（太 1:23）以赛亚书 9:6 接着又说：“他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上帝**、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经过数个世纪的等待，主耶稣基督终于来了，像以赛亚预告的那样由童女所生（参路 1:26-35），他生于伯利恒（太 2:1），他是亚伯拉罕和大卫的后裔（太 1:1），他无与伦比的言行证实了他的神性（路 24:19；徒 2:22；约 5:36，7:46；太 7:28-29）。他的弥赛亚资格毫无瑕疵，致使许多看见他、听他讲道的人惊奇地说：“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约 7:26）还有，“基督来的时候，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吗？”（31 节）在亲眼目睹他行神迹的大能之后，由成千上万人组成的一大帮人甚至想要“强逼他作王”（约 6:15）。当他最后一次进耶路撒冷的时候，狂热的人群欢呼他是弥赛亚（太 21:9；约 12:13）。

然而，以色列大部分民众最终却追随他们的宗教领袖（太 27:20），

弃绝耶稣是他们的弥赛亚。他们“借着无法之人[罗马官府]的手把他钉在十字架上杀了。”（徒 2:23；参 3:13-15，4:10-11，5:30，7:52，13:27）

怎么会这样呢？耶稣自己的百姓怎么会无视压倒性的证据，拒绝接受他实实在在是以色列期盼已久的弥赛亚呢？我们已经提过，至少有一部分答案在于他们对弥赛亚的错误期盼。他们在寻找一位战无不胜的斗士，将他们从深恶痛绝、欺压他们的罗马人手中解放出来，迎来他的国度时代，并把祝福带给以色列。

埃米尔·舒勒（Emil Schürer）是十九世纪一位著名的历史学家，又是德国的神学教授，他写过一本经过精心研究、由多卷组成的著作，讲解一世纪的犹太教。他以很长的篇幅描写了那个时代对弥赛亚的盼望，并把这段文字称为“弥赛亚教义神学的系统陈述”。²舒勒说，犹太神学家相信，弥赛亚的降临要分成九个阶段，以紧密关联的事件构成的链条逐步展开。下面就是舒勒对一世纪希伯来人末世论的概述：

1. “最后的大灾难和惊慌不定……在救赎出现之前，必须先经历

² Emil Schürer, *A History of the Jewish People in the Time of Jesus Christ* (Edinburgh: T&T Clark, 1896), 2:154

一段特殊的困苦和患难时期。”³

2. “以利亚是先行者。根据玛拉基书[4:5-6]，他们期待先知以利亚回来预备弥赛亚的道路。”⁴

3. “弥赛亚的显现。”⁵舒勒教授说，最早的弥赛亚盼望并不是专注于某一个单独的人物，而是专注于由大卫家行使神权统治的国王组成的整个王朝。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盼望越来越巩固和提升为对一位弥赛亚人物的期盼，上帝要赐给他特殊的恩赐和能力，使他掌权。”⁶舒勒承认，古代犹太作者总体上究竟是把弥赛亚理解成纯粹的人，还是更高等次的先存者，这一点并不完全清楚。但他引用了几部文献，包括《以诺书》（古代犹太人的一部次经作品），在这些文献当中，据说在创造世界以前，上帝就已拣选弥赛亚、给他起名，并把他隐藏起来。他还指出，到第一世纪的时候，犹太人满心期待他们

³ 同上。

⁴ 同上，156。

⁵ 同上，158。

⁶ 同上，160；强调部分出自原著。

的弥赛亚有行神迹奇事的大能。⁷显然，一世纪的犹太人对弥赛亚的盼望，比现今许多犹太领袖愿意承认的更加坚定，也更符合新约圣经的启示。

4. “敌对列邦的最后一次攻击。弥赛亚显现之后，外邦列强要最后一次聚集起来攻击他。”⁸

5. “毁灭敌对的列邦……上帝要亲自向他的仇敌施行一场[末日的]大审判。”⁹这场审判终于促成罪的咒诅被除去，迎来弥赛亚的时代，那段时期普天下要有史无前例的和平与繁荣。

6. “耶路撒冷妆饰一新。既然弥赛亚的国要在圣地建立起来（例如，参拉 9:9），耶路撒冷本身必须首先妆饰一新。”¹⁰

7. “被赶散的人招聚回来。”舒勒教授说，以色列被赶散的人要归回他们的土地，这种期待“不证自明到一个地步，就算没有旧约圣

⁷ 同上，161。

⁸ 同上，164。

⁹ 同上，165。

¹⁰ 同上，168。

经的明确预告，也会怀有这种盼望。”¹¹

8. “在巴勒斯坦的荣耀国度。”¹²在耶路撒冷设立弥赛亚的国度意味着以色列要成为世界的权力中心，其他一切国家都要臣服于犹太人的弥赛亚。“圣地构成这个国度的中心点。因而，‘承受地土’也就相当于在弥赛亚的国度当中有份。”¹³

9. “世界妆饰一新。天地妆饰一新的盼望主要依据以赛亚书 65:17, 66:22。”¹⁴

这种对末世的看法显然与基督徒的前千禧年论（相信基督要回来作王掌权，和平统治世界一千年）有许多共同点。相同点的数目多得不容忽视。实际上，我们若是按着字面意义来认识旧约圣经对弥赛亚国度的应许，并且采用以理解其他任何一段经文的相同解经原则，这份纲要很符合圣经论到以色列的弥赛亚要在末世最终作王掌权所做的教导。在马太福音 24 章，耶稣亲口预告说，世界的末了起先是

¹¹ 同上，169。

¹² 同上，170。

¹³ 同上，172。

¹⁴ 同上，177。

一段“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21 节，参启 7:14）古代学者的预言时间表当中，每一个细节也都在启示录重复出现，以基督作王一千年为高潮（启 20:4-5）。

然而，耶稣时代的学者未能考虑到的，却是以赛亚书 53 章的主题。弥赛亚在得胜最后一个仇敌，并在耶路撒冷建立他的宝座之前，先要流自己的血，为赎罪付上代价，从而“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叫他们归于上帝。”（启 5:9）简言之，在犹太人的弥赛亚神学当中，并没有给一位牺牲、死亡、甚至是复活的弥赛亚留有余地。用一位释经家的话来说：

在他们对弥赛亚的职分和计划的概念当中，没有一个环节是死与复活……他们盼望能有一位弥赛亚动用武力攻破罗马人的帝国主义统治。若有一位弥赛亚，甚至还没来得及组织一次游击战、民众起义或者公开作战，却混得先让自己被犹太官府抓捕，移交给罗马人钉在十字架上——这样的人有什么用呢？如果旧约圣经预言的是一位解放者，他不应当死，而应当得胜凯旋，那么耶稣早已失去资格：他已经死了。而在这之后，再去谈论复活的事就几乎是

无关紧要了。¹⁵

与这些高大的期望值相比，耶稣生平与侍奉的环境似乎不符合犹太人对弥赛亚的期待。他生在最卑微的环境当中。马利亚生完孩子之后，把他“用布包起来，放在马槽里”（路 2:7）。马槽当然是指喂牲口的饲料槽——未曾有过哪一个君王在婴孩时期被放在这样一张毫无帝王尊严的床上。出生的时候，前去看望他的不是社会上的财主和精英，而是牧羊人——靠近社会阶层最底端、最没技能的劳动者。耶稣本身在最卑微的环境中长大，那是一个本国其他地方全都看不起的地区（约 7:41、52），又在一个名不见经传的贫穷村庄由一个劳动阶层的家庭抚养大（约 1:46）。

耶稣不像目中无人、高傲自大、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约 7:49，9:34），他侍奉那些被犹太社会抛弃的人——税吏（太 9:10-11，11:19；路 15:1-2）；诸如盗贼、酗酒者、妓女之类劣迹斑斑的罪人（太 21:31-32；路 7:37、39）；甚至还有遭人藐视的撒玛利亚人（约 4:4-43）。

他不屑从本国的精英属灵领袖、祭司长、文士和法利赛人那里谋

¹⁵ David Gooding, *According to Luke*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87), 351.

求地位或肯定，也没有从杰出的、富有的或者大有政治权势的人中间拣选最亲密跟从自己的人。十二使徒大部分都是渔夫，有一个是税吏。除了一个使徒以外，全都是加利利人，耶路撒冷和犹太地区见多识广的人藐视他们。更糟糕的是，那唯一一个不是加利利人的使徒，最后竟作了叛徒，把耶稣出卖给仇敌。

耶稣并未在拉比学校受教，他没有政治意图，并未谋求有权有势的职位或地位，从未召集过一支军队，也未发表建立他统治的战略。不但如此，过去二十个世纪期间，虽有大群的人以真实、顺服的信心承认耶稣是他们的弥赛亚，但这些人当中“……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林前 1:26）

然而另一方面，他胜过疾病、死亡和鬼魔的超自然大能显而易见（参约 2:23，3:2，6:2，7:31）。就连最强烈反对他的人，祭司长和法利赛人，也恼羞成怒地喊着说：“这人行好些神迹，我们怎么办呢？若这样由着他，人人都要信他，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和我们的百姓。”（约 11:47-48）

耶稣令人惊奇的大能和智慧确实让普通百姓的盼望高涨起来，认定他要作他们所指望的那种弥赛亚和拯救者。正当他在加利利侍奉期间，他们想要以民众的强烈呼声为由谋求强逼他作王（约 6:14-15）。最后，当他到耶路撒冷去过最后一个逾越节的时候，他们欢呼耶稣是

他们的王和弥赛亚，大大展示了民众的乐观情绪。当天大群的人在那里亲眼目睹他光荣进城，他们就像耶稣在往以马忤斯的路上遇见的那两个门徒，盼望着“要赎以色列民的，就是他。”（路 24:21）

但是耶稣第二天返回耶路撒冷的时候，既没有攻打罗马人，倾覆上帝的仇敌，也没有号召以色列人投身于他的事业。相反，他令人震惊地在圣殿——犹太教的中心——里面讨伐宗教当权者所经营的败坏生意。在整个受难周的其余时间里，耶稣继续挑战犹太领袖的错误教导，并公开教导真理。到周五的时候，人群已受他们领袖挑唆（太 27:20），转而反对他。他们强烈要求犹豫不决的彼拉多说：“钉他十字架！钉他十字架！”（路 23:21）“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太 27:25）他们判定耶稣不是他们想要的君王。

然而，他确实是我们全都需要的那位救主。你要记住，一世纪的犹太教已经淡化了圣经对恩典的强调，注入了人本功德的观念。百姓逐渐相信，他们之所以与世上其余的人分别开来，是因为他们的祖宗是亚伯拉罕，这一点借着律法的礼仪特色（大部分都是使他们的虔诚惹人注目的仪规、礼节和饮食禁忌）理直气壮地突显出来。除了这些规条以外，拉比们还外添了好多他们自己发明的、故意卖弄的习惯——额外的洗濯礼、生硬的十分之一规条、装饰性的经文匣和衣裳穗子的穿戴、限制与罪人吃饭的条例等等。对律法和新增拉比条例的顺服变成一种手段，他们认为可以借此积蓄义的功德。所有这些东西加在

一起一定能使他们在上帝面前站立得住，或者说，是他们自以为站立得住。

但律法主义（包括公开展示的礼仪性宗教虔诚——尤其用来遮掩罪的时候）是以可憎之物替代了真正的圣洁。上帝一次又一次谴责这类行为（赛 1:11-16，66:3-4；耶 6:20；摩 5:21-25）。我们所行的一切都因自私的动机、罪恶的情欲和对主缺乏清心的爱而受到败坏。因此，圣经说我们所行的义——就连我们所做的、**好到极致**的事——也只不过是“污秽的衣服”（赛 64:6）。惟有上帝才能“以拯救为衣”给罪人穿上，以“公义为袍”给他们披上（赛 61:10）。

耶稣是真正的弥赛亚，有一天他要回来作王掌权，治理全地。但只有先预备好救恩，而后才能把他的国（连同他一视同仁地应许给犹太人和外邦人的一切福分）建立起来。只有先把人从他们的罪中拯救出来，而后才能把他们从苦难当中拯救出来。在献祭制度之下，虽已献上千百万不计其数的祭牲，但它们并不赎罪。“若不然，献祭的事岂不早已止住了吗？”（来 10:2）不断地献这些牲畜，旨在**使人想起**他们的罪，并**想起**他们需要一种充足的赎罪祭。“但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来。”（3 节）这些祭物指向耶稣，“看哪，上帝的羔羊，除去（或作‘背负’）世人罪孽的。”（约 1:29）惟有一个完美替代者的死才能真正满足上帝的公义要求，并为罪的刑罚付上代价。以赛亚书 53 章就是上帝的应许，他要亲自预备一只合格的羔羊（参创 22:8）。

有谁信了呢？

以赛亚书 53 章开头提出两个问题。和合本对第 1 节在括号中的译法是最严格按照字面意思翻译过来的：“所传与我们的有谁信呢？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这个问题的意思是：“**我们听见的信息**，我们中间有谁信了呢？”这里所说的信息并不是别人从我们听见的信息（和合本括号外的译法）；这里所说的信息是**交给**正在说话发声者的信息。它指的是福音，具体来说就是以色列的弥赛亚要替他百姓的罪而死的消息。这一点从上下文看得清清楚楚，因为这一章剩余的篇幅重点关注的就是这件事。

“我们”又是谁呢？你要记得，这段经文代表着还在将来的某一天，当这个民族终于投靠基督的时候，以色列全家要发表的集体认罪宣言。当然，对每一个在欣然接受基督为主和救主之前，已对基督**有**所了解，却藐视过他一段时间的人来说，这些话都是合适的悔改表达。但从这里的上下文来看，它却是一份非同寻常的全民悔改认罪宣言，我们需要以这种眼光来理解它。

这个预言表明，“以色列人必归回（或作‘回心转意’），寻求他们的上帝耶和華……在末后的日子，必以敬畏的心归向耶和華，领受他的恩惠。”（何 3:5）那时候，他们要认罪，承认自己当初拒绝相信是何等难辞其咎。他们在所有的民族中间本来应当欢欢喜喜地接待

他。你还记得使徒保罗如何简要叙述以色列人身为上帝的选民而享受的诸多属灵优势。“第一是上帝的圣言交托他们。”(罗 3:2)不但如此，“那儿子的名分、荣耀、诸约、律法、礼仪、应许都是他们的。列祖就是他们的祖宗，按肉体说，基督也是从他们出来的，他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上帝。阿们！”(罗 9:4-5)福音本身先是传给犹太人(罗 1:16)。基督来的时候，他“到自己的地方来”(约 1:11)。虽然他恩待每个来寻求他祝福的外邦人，但他在地上侍奉的重心却在犹太人身上。他亲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太 15:24)他“为上帝真理作了受割礼人的执事，要证实所应许列祖的话。”(罗 15:8)

我们已经看见，旧约圣经论到弥赛亚的所有预言，耶稣已经或者将要完全地应验。成千上万人亲眼目睹了他的许多神迹，它们进一步见证了他确实是上帝的受膏者。他的教导带着上帝权柄的一切印记(太 7:28-29)。因此，有绰绰有余的大量证据证实他究竟是谁。然而，约翰却在他的福音书刚刚开篇不久说：“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 1:11)。从耶稣的时代起直到如今，绝大多数犹太人拒不接受他宣称自己是弥赛亚，背弃了罪得赦免和充分救赎的恩惠应许。

当然，在这件事上，不单单他们是这样。绝大部分外邦人也拒不接受福音。“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太 7:13)基督是“活石，固然是被人所弃的，却是被上帝所拣选、所宝

贵的。”（彼前 2:4）上帝的儿子本是耶和華完美的自我启示（西 2:9），不信的人竟断然拒绝他，他们全都要为此永远抱愧蒙羞。在全世界几乎一切文化当中，对福音的大部分回应都是不信，这是显而易见的事实。骄傲自大却全然堕落的人拒不承认他们需要得着赦免。只要提到罪孽或者上帝的愤怒，他们一概予以压制或嘲笑。他们毫无顾忌地摒弃救恩的好消息，认为它是愚蠢和招人反感的道理。

竟然有人会讥笑上帝审判的可能性，真是令人惊骇。但尤其可耻的是，有些人明明听见基督的温柔恳求和应许，却还是离弃了他——甚至单单提到他的名字，他们也常常恨得咬牙切齿。耶稣对十一个忠心的门徒说：“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或作‘该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约 15:18）全世界的人——不只是某一个国家或民族——全都承担着弃绝基督的罪。

然而，对以色列民族中间占据多数的不信者来说——从一世纪勾结罗马人把耶稣置于死地的耶路撒冷宗教领袖算起——他们早有弥赛亚的预言和应许，这一事实使得他们的弃绝越发显得可耻。他们享受的属灵优势应有尽有。福音确实首先传给了他们。我们已经看到，圣经指出，祭司长和宗教当权者有充分理由相信耶稣就是他自称的那一位，然而，他们最怕的却是失去自己的地位：“若这样由着他……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和我们的百姓。”（约 11:48）他们故意关上心门，拒不接受耶稣的宣称为真的可能性。跟每一个不信的

人一样，他们要对自己的不信承担责任，他们无可推诿（罗 1:20）。

上帝既已赐给他们如此多的特权，这一事实就使得他们更显得罪大恶极。他们亲眼见过他，亲自听过他的教导，却还是硬着他们的心。因此，用耶稣的话来说：“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罚。”（可 12:40）“因为多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路 12:48）

不信有一种弄瞎心眼的功效。犹太领袖担心人人都会欣然接受耶稣是上帝所应许的弥赛亚，这似乎表明他们自己知道耶稣就是他自称的那一位。但他们的视线却因着自己的不信和对他的恨恶而受到蒙蔽。耶稣被钉十字架的时候，保罗是法利赛人中间一颗冉冉升起的新星。他本人肯定认识许多最精英的犹太领袖。他在耶路撒冷受教于迦玛列的门下（徒 22:3）。迦玛列是当时名气最大、最受敬重的拉比，也是整个犹太教的最高统治机关——犹太公会（徒 5:34）的成员。据保罗说：“耶路撒冷居住的人和他们的官长……不认识基督，也不明白……众先知的书。”（徒 13:27）

他们依然对自己的不信负有罪责。他们没有理由不认识他。他们因着故意犯罪弄瞎了心眼。保罗接着又说：“[他们]不认识基督，也不明白每安息日所读众先知的书，就把基督定了死罪，正应了先知的预言。虽然查不出他有当死的罪来，还是求彼拉多杀他。”（27-28 节）这是恶意违背了他们身为以色列属灵领袖的本分。他们带领本国的人

背道。

保罗说，从那时候起，整个民族一直受制于一种类似的瞎眼状态。“以色列人有几分是硬心的，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罗 11:25）“以色列人所求的，他们没有得着，惟有蒙拣选的人得着了，其余的就成了顽梗不化的。如经上所记：‘上帝给他们昏迷的心，眼睛不能看见，耳朵不能听见，直到今日。’”（7-8 节）“但他们的心地刚硬，直到今日诵读旧约的时候，这帕子还没有揭去，这帕子在基督里已经废去了。”（林后 3:14）

换句话说，这是一种审判性的刚硬，旧约圣经早已预言过它，上帝为了回应故意的背道而把它实行出来。使徒把以色列比作折下来的橄榄枝（“他们因为不信，所以被折下来。”），好把外邦人接在其中（罗 11:17-20）。保罗阐明这一点，为要勉励外邦人“因为信，所以立得住。你不可自高，反要惧怕。”（20 节）

这也突显出上帝的至高主权。蒙拣选的人（包括许多犹太人在内）甚至现在也正蒙着拯救。“以色列人所求的，他们没有得着，惟有蒙拣选的人得着了，其余的就成了顽梗不化的。如经上所记：‘上帝给他们昏迷的心，眼睛不能看见，耳朵不能听见，直到今日。’”（7-8 节）换句话说，以色列集体性和全民性的瞎眼绝非偶然，它并不表示上帝最终抛弃了他的百姓。这是以色列人经过数个世纪的不信、悖逆

和半心半意之后，上帝所施行的一场有目的的审判。它的终极目的不是为了消灭犹太民族，而是为了刺激他们悔改：“他们失脚是要他们跌倒吗？断乎不是！反倒因他们的过失，救恩便临到外邦人，要激动他们发愤。”（罗 11:11）

保罗心里面思索着这一切，他写道：“只是人没有都听从福音。”（罗 10:16）但他指出，就连以色列人对基督的弃绝也是应验了上帝的计划和预言。为了阐明这一点，他引用以赛亚书 53:1 说：“因为以赛亚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罗 10:16）

简言之，以色列人中间极多的人曾经弃绝、还在继续弃绝关乎耶稣基督的福音信息，根本原因不单单是无知，而且也是顽梗：“至于以色列人，[上帝]说：‘我整天伸手招呼那悖逆、顶嘴的百姓。’”（21 节；参赛 65:2）

福音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

以赛亚书 53:1 提出的第二个问题是：“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耶和华的膀臂”象征着他的神圣大能（参赛 51:9, 52:10, 59:16, 62:8；路 1:51；约 12:38）。这里指的是上帝的大能在耶稣所行的神迹上彰显出来，并最终透过弥赛亚的好消息在拯救人的能力上显现出来。以赛亚的焦点依然紧紧定格在福音信息上：“这福音**本是**上帝的

大能 [‘耶和华的膀臂’], 要救一切相信的, 先是犹太人, 后是希腊人。”(罗 1:16)

虽然以色列人从整体上说绝大多数弃绝了他们的弥赛亚, 但他的工作却继续推进下去。保罗大有忧愁地说, 他的“骨肉之亲”(罗 9:3) “不知道上帝的义, 想要立自己的义, 就不服上帝的义了。”(10:3) 他们未能领会一条真理, “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 使凡信他的都得着义。”(4 节) 换句话说, 他们不明白, 自己本没有可仰仗的东西站在上帝面前, 根本不可能用自己的善行争取到他的恩宠。因此他们没有看到自己需要这位仆人替代他们牺牲。假如他们信了, 上帝就会把他们无罪弥赛亚的完美之义归算到他们身上(参林后 5:21; 彼前 2:24)。相反, 他们却选择穿上自己的自义。由于拒绝上帝的义, 又倚靠自己的义, 结果自己弄得上帝极其反感他们。

事实上, 以赛亚对那些倚靠自己善行的人何等有罪的描写手法, 抛弃了文质彬彬讲论的一切常规。他说, 那种罪就仿佛穿着月经期间使用的破旧烂布一样。这就是以赛亚书 64:6 希伯来原文那个说法的字面意思: “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 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

跟所有自以为义的罪人一样, 他们在想象当中既低估了上帝的圣洁程度, 又高估了他们品行端正的程度。所以, 他们来到上帝面前, 是按着自己的想法, 而不是上帝的要求。没有充分看到罪的罪大恶极,

致使他们搞不明白救主为何而死。

人若不明白上帝的义何等荣耀，就永远看不出赎罪的必要性。

我再说，这是一切不信之人的困境，这决不是以色列独有的错误。施洗约翰论到基督曾说：“他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只是没有人领受他的见证。”（约 3:32）但以色列大多数人因着不信离弃了他，这件事的可悲性和重大意义却是独有的。毕竟，他们是蒙拣选要把弥赛亚带到世间来的民族。

约翰福音让我们清楚看到，实际听见耶稣教导和看见他神迹的人大致上是什么想法。在约翰福音 12:32，主对他们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他指的是自己被钉十字架的事（33 节）。众人不肯相信，他们“回答说：‘我们听见律法上有话说基督是永存的，你怎么说人子必须被举起来呢？这人子是谁呢？’”（34 节）一位要死的弥赛亚对他们来说难以理解，因为他们看不到有必要以他的死来为他们赎罪。

耶稣接着警戒他们这种顽固不信的严重后果：

耶稣对他们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

你们成为光明之子。”耶稣说了这话，就离开他们隐藏了。（约 12:35-36）

使徒约翰随后解释了耶稣这句警戒的重要意义，并引用以赛亚书 53 章的话来强化它：

他虽然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他们还是不信他。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主的膀臂向谁显露呢？”他们所以不能信，因为以赛亚又说：“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约 12:37-41）

以色列大多数人都不信，他们弃绝了耶稣，首先是因为他们的神学有致命缺陷。他们错误地相信透过自己的努力能够换取到救恩。他们信赖自己，而不是上帝。所以他们弃绝了福音，而这福音毕竟是“耶和华的膀臂”——它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

因此上帝使他们瞎了眼，硬了心，从而判决性地命定了他们的不信。

你读到这句话，不要妄想把他们的不信怪罪到上帝头上。错在他

们，因为他们执意坚持、硬着颈项弃绝他的儿子。

他被藐视，我们也不尊重他

在以赛亚书 53:2-3，以赛亚给出了以色列人将来要承认之不信的三个理由。这三个理由全都表达了不信的以色列人对这位上帝仆人的蔑视。

首先，从他们的角度来看，这位仆人的出身就让人看不起。“他在耶和華面前生长如嫩芽，像根出于干地。”（2 节上）他出生的时候，只有少量以色列人认出他的真实身份。他们分别是牧羊人（路 2:8-18）、西面（路 2:25-32）、亚拿（路 2:36-38）和其他一些“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赎的人”（路 2:38）。但他却在父上帝的全然注视之下长大，父以赞许的目光观察成为肉身的圣子“智慧和身量，并上帝和人喜爱他的心，都一齐增长。”（路 2:52）。耶稣受洗的时候（还有登山变像的时候），上帝指着他宣告说：“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可 1:11，参 9:7）

在以色列大部分人看来——包括他家乡拿撒勒的村民（太 13:53-58）——耶稣不过是“嫩芽……像根出于干地”。以色列在很大程度上是农耕社会，所以这幅画面想必大部分人都很熟悉。译作“嫩芽”的希伯来文指的是由主株滋长出来的吸附枝条，毫无用处、未经

修剪、多余生长的寄生树苗，要把它除掉，免得吸干主枝的养分。这类树苗（称为速发枝条）常常在橄榄树上大量生长。它们从树干底部长出来，吸走水分和营养，还导致树木更容易受害虫和疾病的侵袭，因此必须把它们除掉。

这里把这位仆人象征性地称为一根吸附枝条，它反映出一个事实，耶稣起先似乎无关紧要、微不足道、毫无前途。一般的观察人士可能料想他不是那种成长为弥赛亚角色的人。他的父母是普普通通的人，没有任何社会地位。我们已经指出，他的头一个摇篮竟是离家三百里地以外饲养牲畜的马槽，肯定看着像是擅自占用别人的地方的居住地（路 2:7）。他在远离犹太文化和宗教中心、人迹罕至的加利利小村庄拿撒勒长大。拿撒勒不起眼到一个地步，甚至在旧约圣经、塔木德或约瑟夫的著作当中都没提到它。这座小城实在鲜为人知，甚至过去有些怀疑主义者声称拿撒勒在耶稣的时代不可能真正存在（后来大量考古证据已经驳倒了这种论调¹⁶）。人们料想拿撒勒出不来什么好

¹⁶ 考古学家熟知这座小城的位置已有很长时间，这些年来，他们发现了一世纪的陶器碎片、石墓、水池、储物地窖和防御地堡（显然在主后 67 年的犹太人起义期间民众用它来避难）。2009 年考古学家宣布，他们发掘出一世纪的一个住所——在拿撒勒找到的第一间属于基督时代的房屋。网址：<http://www.bible-archaeology.info/nazareth.htm>。

东西（约 1:46）。基督在那里默默无闻地生活了整整三十年，从事木匠职业，直到他开始公开侍奉。

其次，他们期待的是一位所向披靡、战无不胜、有弥赛亚气质的拯救者，耶稣的整体特征却完全相反。“根出于干地”这个短语显然与“嫩芽”的说法是意义相近的对应语。但隐含意义却略有不同。这里以赛亚使用了一个由四个希伯来单词组成的短语，它的字面意思是“生长在旷野干旱地里的根”。它描写一株并非有心栽植、也无人在意的幼苗。（假如他们在意的话，肯定就会浇水。）它也可以指拱出地面、已经晒干，有可能把人绊倒的根。这是以另一种方式形容说，他百无一用、其貌不扬——甚至外表弱不禁风、柔弱无能；无人照看他，人人躲避他。在他们看来，他的家庭出身、社会地位或教育程度并未使他获得一点好处，因为他并未在拉比学校受教。我们已经强调过，就连最贴心跟随他的人多半也是不文雅、没教养的劳动者，毫无社会威望或影响力。

对于一般的以色列人来说，弥赛亚竟然是个无关紧要的人，这种想法简直荒唐透顶，他们认为耶稣就是这种人。他在家乡拿撒勒的会堂里教训人的时候，亲眼看着他们在他们中间长大的乡亲大大惊奇，他们惊叹说：“这人从哪里有这些事呢？所赐给他的是什么智慧？他手所作的是何等的异能呢？这不是那木匠吗？不是马利亚的儿子雅各、约西、犹大、西门的长兄吗？他妹妹不也是在我们这里吗？”（可

6:2-3) 或者可以意译为：这个无关紧要的人、这根吸附枝条、这位毫无前途、毫无用处、如根出于干地的人，哪来的这本事呢？

他们并未对他刮目相看。马可说：“他们就厌弃他（‘厌弃他’原文作‘因他跌倒’。）”（3 节）路加的记载更令人寒心：“[他们] 就起来撵他出城。他们的城造在山上。他们带他到山崖，要把他推下去。他却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路 4:29-30）换句话说，耶稣借着神迹手段摆脱了暴民。他用了一种办法——与他们灵里的瞎眼全然相称——毫无察觉地“从他们中间”走了过去，直接逃离现场。这一事件令人想起所多玛遭毁灭的前夕，天使也曾使所多玛的人眼目昏迷（创 19:11）。

耶稣在拿撒勒遭厌弃两年以后，在约翰福音 8:59 似乎采用了一个类似的神迹逃离了另一群想要用石头打死他的暴民。那一次，犹太领袖冷嘲热讽地将他斥为一名被鬼附的撒玛利亚人（约 8:48），“拿石头要打他，耶稣却躲藏，从殿里出去了。”（59 节）

尽管他所行的神迹彰显了他胜过疾病、鬼魔、死亡和自然界的大能，他们却蔑视他恩慈的教导（“从来没有像他这样说话的”——约 7:46），认定他“无佳形美容，[他们] 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他们] 羡慕他。”（2 节）

他们沉迷于事物的外貌（参撒下 16:7）。耶稣的亲身同在既未使

人望而生畏，也未激起万丈豪情。他（亲口承认说）“心里柔和谦卑”（太 11:29）。他们实在难以置信，一个如此仁慈和谦卑的人怎么可能是他们的弥赛亚。他怎么可能是他们所盼望的那位威风凛凛的征服者呢？整个概念实在太离奇古怪、太招人反感，甚至当彼拉多冷嘲热讽地在十字架上安了一块牌子，宣告耶稣是犹太人的王时，怒发冲冠的宗教领袖气愤地对他说：“不要写‘犹太人的王，’要写‘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约 19:21）

这指向了他们弃绝这位仆人的第三个原因：他的人生结局令人鄙视。“他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他被藐视，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我们也不尊重他。”（3 节）译作“藐视”的希伯来文在旧约圣经当中常常用来表达蔑视和鄙视。以赛亚书 49:7 还用它来描写主的这位仆人，说他“被人所藐视、本国所憎恶、官长所虐待”。

在以扫轻看长子名分的经文中，也使用了同一个词（创 25:34）。百姓选出扫罗作王的时候，有些以色列人藐视他（撒上 10:27）。大卫的妻子米甲（撒下 6:16）和歌利亚（撒上 17:42）曾藐视大卫。在耶利米书 22:28 和但以理书 11:21，用这个词来描写邪恶卑鄙的国王。

以赛亚书 53:3 用这个词来描写以色列人对耶和華这位仆人的普遍印象，它包含了所有这些隐含意义。他们认定他邪恶、卑鄙、配受

羞辱和嘲讽——主要原因在于他非但没有带领本民族战胜罗马人，自己反倒死了。更糟糕的是，他在地上的生涯竟以痛苦、失望和罗马官员的处决而收场。

以色列人看着耶稣在百般恐怖折磨中死去，本应看清它的实质——上帝献上自己的儿子为祭，因他是“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他们本应看得出来，这正是上帝为亚伯拉罕预备那只公羊代替以撒献上的时候所预表的献祭画面。他们本应看到，当初把逾越节羔羊的血抹在门框上，从而拯救百姓脱离了上帝的愤怒，那件事早已预示了基督的死。他们本该能够明白，他献上了最终的、也是惟一可以除罪的真正祭物——数个世纪以来不计其数的千百万祭牲根本办不到的事（来 10:4）。毕竟，耶稣反复说过他的死要作罪人的赎价。“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太 20:28）

但是因为他们并未把自己真正视为罪人，所以显然认定旧约献祭制度没完没了的供物是对付他们过犯的充足手段（而不是更美之物的象征）。他们并未意识到，他们需要某种比公牛和公山羊的血更大的赎罪祭。我再说，他们不是在寻找一位救主；而是在盼望一位政治和军事上的英雄。所以，当弥赛亚竟然多受痛苦的时候，他们就以轻蔑

的态度看待他——许多人依然如此。拉比的著作当中含有大量讥笑和贬低耶稣的术语和绰号，以及谤渎到令人惊骇程度的虚假指控。¹⁷这与以赛亚书 53:3 两次使用“藐视”这个词是一致的。

他不但被仇敌藐视，而且还被各个类型和阶层的人“厌弃”。意思是说，他被整个人类厌弃。借着公开钉十字架的方式，把他象征性从人类开除出去。和合本把希伯来文按着字面意义翻译为“他被藐视，被人厌弃”。这让我们回想起来，他被卖的那一夜，甚至“门徒都离开他逃走了。”（太 26:56）没有一个人陪在他身边。

¹⁷ 举例来说，塔木德宣称“拿撒勒人耶稣被吊死”，因为他“行邪术，教唆引诱以色列人拜偶像”（犹太公会篇，43a）；他“过多留意客栈掌柜的妻子”，指出客栈掌柜的妻子两只眼睛“窄小”，此后他的拉比迟迟不肯饶恕他，这时候他便转而拜偶像（拜一只鱼）（犹太公会篇，107b）；他的母亲与人通奸（犹太公会篇，67a）。这些指控当然与耶稣在地上侍奉期间法利赛人针对他的指控相仿。他们在马太福音 12:24 说：“这个人赶鬼，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啊！”他们是在指控他运用黑暗法术——魔法——来行神迹。在其他地方，他们说耶稣被撒但附着（可 3:22），甚至骂他是“别西卜”（太 10:25）。法利赛人还质疑过耶稣的父母。他们在约翰福音 8:48 说，“你是撒玛利亚人，并且是鬼附着的”之前刚刚说过：“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41 节），他们似乎在暗示耶稣是私生子。但很有意思的是，塔木德对耶稣的种种谴责却并未明确质疑他是大卫的后裔，参见第 6 章的脚注 6。

耶稣挂在十字架上的时候，这一幕与大部分以色列人对弥赛亚的期待全然相反。挂在这里的这个人“容貌毁损得不像人”（赛 52:14，新译本）；他被藐视、被厌弃，就连最贴心跟随他的人也抛弃了他。这位仆人非但没有使以色列的仇敌遭受苦难和悲痛，自己反倒“多受痛苦”（53:3）。大部分英文圣经译本把“痛苦”一词译作 sorrows，希伯来原文的意思则非常广泛，包括受苦、疼痛和患难在内。英文圣经的译法确实使人想到各种形式的内心忧愁，而不是身体的疼痛。但“多受痛苦”这种说法却是指苦不堪言的折磨使他遭受的极大痛苦，而不单是不由自主涌上心头的悲伤感受。

这是一个真正饱经忧伤的人。新约圣经记载耶稣哀哭，却从未说他欢笑，这是一个很有趣的事实。当然，他从各个方面来说都完全是人。（“只是他没有犯罪”——来 4:15）所以，设想他从未欢笑是毫无根据的结论。但是圣经提到他人性的情感之时，却总是向我们讲说他的忧愁。拉撒路死了以后，耶稣看见哀悼的人嚎啕大哭，“就心里悲叹，又甚忧愁。”（约 11:33）在拉撒路的坟前，耶稣哭了（35 节）。他快到耶路撒冷的时候，为这城哀哭（路 19:41）。最后一次即将过逾越节的时候，他一边沉思摆在前头的事，一边说：“我现在心里忧愁”（约 12:27）。忧愁的气息弥漫在他的楼房讲论和大祭司的祈祷当中（约 13-17 章）。他被卖的那一夜，在园中“惊恐起来，极其难过”（可 14:33）。他对彼得、雅各和约翰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

(34 节)

所以，若把“痛苦”一词译作 sorrows (忧愁)，诚然符合我们对耶稣性情的了解，但以赛亚写这个预言的时候，却是着眼于十字架，他的焦点放在耶稣所忍受的深切痛苦上面——既有身体上的痛苦，也有伤心欲绝的忧愁。他的身体和灵魂所受的折磨极其令人惊恐，真的变成一个“被人掩面不看”的人。

要记住，以赛亚在这段预言的起头说，“他的容貌毁损得不像人，他的形状毁损得不像世人。”（新译本）他临死前的最后几个钟头忍受了极其惨烈的痛苦，面目摧残到令人作呕的程度，那时候看他一眼必定使人不适。这种凄惨景象根本不符合他们预计弥赛亚要怎样降临的期待，所以他们“不尊重他”。

顺便说一句，译作“尊重”的希伯来文是一个会计术语——是希腊文 *logizomai* 一词的希伯来文对应词，意思是“归算”或“计算”。它是圣经论到称义教义的一个关键词。它在这里的意思不过是说，他们错误地把这位上帝的忠心仆人估算得一无是处。在他们看来，耶稣是弥赛亚这种观点纯属无稽之谈。

这是嗤笑人的终极说法：他一无是处，无足轻重。那些强烈要求治死他的人就是这种态度。凡是听见福音却转身离开的人——包括大部分犹太人在内——实质上都是这种看法。

然而，有一天这个民族却要回转过来，欣然接受他是弥赛亚和救主，并发表以赛亚书 53 章的认罪宣言。直至那时候之前，福音**依然**“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罗 1:16）

第 5 章 替代的仆人

鞭打是极其惨烈的刑罚，普遍认为它比死亡本身还更可怕。实际上，许多人忍受鞭打的同时，或者鞭打之后不久就已死去。我们可称颂的救赎主将他的后背交给打他的人，犁地的人在那里留下深深的犁沟。哦，何等凄惨的景象！我们怎能承受得住往那里看上一眼？

查尔斯·司布真¹

我们在第 2 章指出，以赛亚对这位受苦仆人的预言在结构上作了一种安排，把最重要的一点放在这段经文的中央位置。以赛亚书 53:4-6 是这段加长版的预言五个诗节当中的第三个诗节，摆放的位置恰到好处。这几节经文简明扼要、淋漓尽致地表达了整段预言的中心主题：

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

¹ Charles Spurgeo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London: Passmore & Alabaster, 1879), 25:422

背负我们的痛苦；

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

被上帝击打苦待了。

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

为我们的罪孽压伤。

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

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

我们都如羊走迷，

各人偏行己路，

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这三节经文很可能是整本旧约圣经气势最为恢弘的经文。

我们若从一个诗节到另一个诗节追踪这些主题，很容易理清以赛

亚预言的逻辑路线。第一个诗节（52:13-15）描写了耶稣同时代的人看到他受的羞辱——尤其是他受审和被钉十字架的时候所忍受的惨无人道的苦难——而感受到的惊奇。第二个诗节（53:1-3）记录了悔改的以色列人将来认罪宣言的开头部分，他们在认罪宣言中承认说，他们的弥赛亚如何出生、在何处长大、他的长相如何，以及（最重要的是）他怎样遇害，而这些事情当初并未给他们留下深刻印象。

第三个诗节（53:4-6）反映出一种令人震惊的觉醒——突然间意识到上帝的仆人为何必须忍受如此羞辱的痛苦。它不但是以赛亚书 53 章至关重要的神学钥匙；而且也是圣经在如何最终赎罪上所做一切教导的重要精髓。

这一诗节的起头是“诚然”这个词，在这里用来表达感叹。这个词在希伯来文本当中含有“然而”和“毫无疑问”两方面的意思。这个词在旧约圣经至少使用了十五次——大部分译作“诚然”或“真”，但有时候也译作表示转折的“只要”，“但”或“然而”。一般来说，两种意思都内含在这一说法里面。雅各梦见有个梯子顶着天，有上帝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这件事以后，他就使用了这个词：“耶和華真在这里！我竟不知道。”（创 28:16）这个词在这种惊叹意义上使用，传递出大吃一惊的意思——常常伴有惊恐的因素。摩西得知有人目睹他杀死一个埃及人，而后把尸体藏在沙土里，那时他使用了同一个词：“摩西便惧怕，说：‘这事**必是**被人知道了！’”（出 2:14）

以赛亚书 53:4 大体上以同一种方式使用了这一表达。它表示突然间意识到一件完全没有预料到的事；从先前的某种观念戏剧性地转变过来；意识到正在说话的人一直都大错特错。在这里，它预示悔改的以色列人对耶稣的态度全然逆转过来。这是一个令人震惊、突如其来的启示——全然逆转了以色列人先前对他的看法。对于耶稣降世以来的历世历代来说，他们一直都认定，他死在十字架上证明他一无是处，是个骗子，曾经大有前途的事业以羞辱和失败而告终。但到将来那一天，他们将要承认他确实是他们真正的弥赛亚。不但如此，他当初来，不是为了拯救他们脱离地上的政治欺压，而是脱离他们犯罪招致的永远定罪和刑罚。

惶恐与惊讶掺杂在一起，正是这里的氛围。这是人突然间看到自己长久以来否定或忽视的真相而发表的认罪宣言。他们承认，这位受苦的仆人虽然死了，却不是因为他失败了。他被治死，更不是因为自己的罪。相反，他是上帝毫无瑕疵的无罪羔羊，乃是为他百姓的罪而死。

这份认罪宣言惊人程度最深的地方，在于第 5 节如何解释这件事的含义：耶和华的义仆如同献祭的羔羊而死，他受苦不是因他犯了罪，而是担当他百姓的罪。“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6 节）

最令人震惊的是，这段经文当中描写的种种苦难竟然包括上帝愤怒的倾倒，这本是上帝按公义报应那些悖逆他的人所犯的罪。他实在是“受责罚，被上帝击打苦待了。”（4 节）换句话说，这位仆人所受的伤害和摧残并不仅仅是我们的罪无心招致的意外结果。他并不是殉道者，也不是偶然受害者。他的种种苦难并不是阴差阳错地触发了一连串事件而偶然造成的间接损害。以赛亚描写的是一个代受刑罚的蓄意行为，这行为是按着他的父，就是上帝的至高旨意贯彻执行出来的。

“然而他是为了我们的过犯被刺透，为了我们的罪孽被压伤。”（新译本）这两句话的意思全都是说，他受苦是**为我们赎罪**。这里的措辞明显是惩罚性的。“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这句话的意思显然是说，他担当了罪人当受的刑罚——上帝对“一切不虔不义的人”所发的足额愤怒。（罗 1:18）他为百姓担当的忧患和痛苦并不仅仅是罪的现世后果或意外结果。耶和华的仆人将他百姓的罪孽担在自己肩膀上，承受了他们当受的刑罚，乃是替代他们，担当他们的罪而死。这段话不能解释为其他任何意思。

最近我在一本流行的查经资料上读到以赛亚书 53:4-6 的一些注释，作者声称圣经没有一个地方教导说基督是为别人的罪受刑罚。他不是讲解文本的真实用词，反倒退回去诉诸于人类的情感，想以此来论证他的观点。他问道，假如十字架是对罪的一种惩罚，又是谁实施了这种刑罚呢？**肯定不是我们的天父**。这位作者明确反驳代受刑罚的

原则。为了硬撑他不合格的论证，他在一本英文词语索引当中查找“**惩罚**”、“**报应**”、“**刑罚**”这些词。他说，既然英王钦定版圣经从未使用这些与赎罪相关的词，代受刑罚的赎罪这种教义必须予以弃绝。

但以赛亚书 53:5 的信息并未留给人误解的余地。译作“**刑罚**”的希伯来文不可回避地隐含着上帝惩罚的意义。第 10 节着重确认了这一点：“耶和华却定意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耶和华以他为赎罪祭（或作‘他献本身为赎罪祭’）……”以赛亚书 53 章根本不是一段可以借之对代受刑罚的教义发动任何可信攻击的经文。

这个人在一本词语索引中查找，未能查出“**报应**”这个词，而后就去抹杀代受刑罚的原则，尤其荒唐可笑。耶稣亲口说：“人子来……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太 20:28；可 10:45）“**赎价**”从定义来说就是指为了换得赦免而付上的代价。圣经还说，基督“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约壹 2:2；参罗 3:25）。“**挽回祭**”是指为了平息神明的怒气而献上的祭物（或者付上的代价）。

你若发现这些观念令人震惊，这恰恰就是以赛亚的宗旨。为了救赎他的百姓脱离罪愆和罪的捆绑，我们的救主付上的代价极其惨重，圣经从未试图削弱这一真理的可怕层面——尤其不可弱化上帝公义愤怒的可怕现实。我们只有明白并欣然接受“落在永生上帝的手里，真是可怕的！”（来 10:31）这一真理，才可能真正感激天父对我们的

莫大怜悯和慈爱，因他差遣自己的儿子，代替罪人而死。

事实上，神的慈爱（而不是他的愤怒）才是十字架的中心要点。耶稣基督甘心喝下盛满上帝愤怒的杯，好叫他的百姓逃脱他的审判。这是难以言说的慈爱举动。“人为朋友舍命，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约 15:13）

他的死恰恰成就了他的初衷。因为上帝对罪的报应全部倾倒在他身上，所以那些信靠他作救主的人再也不必面对上帝的定罪。²耶稣对跟随他的人说：“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约 5:24）使徒约翰因着基督的献祭彰显出上帝的爱而深受感动，他写道：

上帝差他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借着 he 得生，上帝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不是我们爱上帝，乃是上帝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
（约壹 4:9-10）

² 相反，“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原文作‘不得见永生’），上帝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 3:36）

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因为上帝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或作‘审判世人’），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约 3:16-17）

这三节经文在以赛亚对受苦仆人的预言当中位于正中央这个诗节，它们以一个共同的主题——认罪——恰到好处地连结在一起。每一节都扩大了正在认罪的范围，所以它们就像同心圆一样。每一节经文分别阐明了以色列人犯罪和仆人赎罪的一个层面。根据以赛亚的预言，以色列悔改的余数有一天要承认说，他们当初弃绝耶稣，是因为他们有一种罪恶的态度，这种态度则以邪恶的行为显明出来，这种行为又源自一种败坏的本性。

他们承认自己的罪恶态度

以赛亚书 53:4 开始认罪说：“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被上帝击打苦待了。”他们藐视他，是因为他不符合他们的期待，不像他们对弥赛亚设想的样子。然而，他正在为百姓真正成就的事，却比他们期待过的一切都无比重大。基督再来的时候，他们的属灵后裔要看见他们的错误，承认他们对耶稣的态度一直都是罪恶错误的。

这节经文当中译作“忧患”的词是一个含义广泛的术语，还有“疾病”、“软弱”或“灾难”的意思。在这里，因为上下文全都在讲人的罪孽和上帝的挽回，所以以赛亚显然是在讲说罪所招来的“忧患……痛苦”。他正从我们的罪招致的客观和外在后果这方面思考人性堕落的问题。罪导致我们的人生变成一场与形形色色的疾病、软弱和灾难持续不断的抗争。

这里的要点并不仅仅是说弥赛亚跟我们有相同的软弱，体会我们的心痛。他诚然做了这些事。他是“慈悲忠信的大祭司”（来 2:17），能够体恤我们的软弱（来 4:15）。但以赛亚书 53:4 的要点却不是耶稣对人类的一切痛苦有怜悯和体贴的心肠，而是他“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换句话说，他把我们的罪和它的一切后果全都担当在自己身上——但他自己完全没有犯过罪（来 7:26；彼前 2:22）。第 5 节的对应词（“过犯”、“罪孽”）清楚表明，这里说的不是那种我们身为受害者，本不当忍受的忧患或痛苦。这里指的是与罪形影不离的痛苦——始于罪孽（诗 51:3），终于死亡（雅 1:15）。这一切他全都为他的百姓担当了。

译作“担当”的词字面意思是“举起或拿起”。这是一个主动式的动词。以赛亚书 53 章所说的仆人之所以受苦，是因为他将百姓的罪恶和罪愆，连同它的一切后果——直至并包括罪的工价：死——把这些重担全数担当在自己身上。这正是新约圣经宣告耶稣为罪人所行

的事。基督“……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来 9:28）。“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彼前 2:24）事实上，他“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上帝”（来 9:14）——作了完美的祭物，来满足上帝的公义要求。他“为我们受了咒诅（‘受’原文作‘成’），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加 3:13）以专业术语来说，他全额抵偿了百姓的罪，意思是说他以死止住了它。他站在他们的位置，全额支付了他们罪的刑罚，从而带走了他们的罪孽，终结了罪对他们的全然辖制（罗 6:14）。³

有一幅画面形象表达了主把信徒的罪带走，这是赎罪日的一幕。上帝命令他们在这一日：

[亚伦]为那两只羊拈阄，一阄归与耶和華，一阄归与阿撒泻勒[替罪羊]。亚伦要把那拈阄归与耶和華的羊，献为赎罪祭；但那拈阄归与阿撒泻勒的羊[替罪羊]，要活着安置在耶和華面前，用以赎罪，打发人送到旷野去，归与

³ 罪在原则上依然还在，拼命想要重新作主（罗 7:17-24），“治死”它对我们的邪恶影响乃是我们的本分（参见 8:13）。但真正重生的人却不再像我们不信的时候悲惨可怜地受邪恶捆绑（被罪奴役，完全没有义）。每一个真信徒都可以确信，“罪必不能作[我们]的主，因[我们]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6:14）

阿撒泻勒。（利 16:8-10，参 20-22）

我们又一次看见，耶和华的这位忠心仆人，他“从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他〕百姓的罪过”（赛 53:8），这个人只能是主耶稣基督。以赛亚的预言和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之间这种明显的关联（已由许多环节证实）没有逃避的余地。正如使徒彼得所写的话（他直接引用了以赛亚书 53 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彼前 2:21、24）

然而，这却又一次提醒我们，尽管以赛亚的预言在基督被钉十字架数个世纪之前就已写下来，并且早已列为希伯来圣经的正典，尽管耶稣完全符合以赛亚对这位受苦仆人的描写，“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 1:11），却是一个简单而又持久不变的事实。

新约圣经反复承认和坦率面对犹太人不信的问题。“即使有不信的，这又何妨呢？难道他们的不信就废掉上帝的信实吗？”（罗 3:3，和合本 2010 版）“这不是说上帝的话落了空，因为从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罗 9:6）“又有以赛亚放胆说：‘没有寻找我的，我叫他们遇见；没有访问我的，我向他们显现。’至于以色列人，他说：‘我整天伸手招呼那悖逆、顶嘴的百姓。’”（罗 10:20-21）

诚然，正当耶稣教导人、使许多人吃饱、在他们中间行神迹的时候，“众人都喜欢听他。”（可 12:37）“[他们] 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约 6:14）你还记得，他们甚至打算“来强迫他作王”（15 节）。在他荣入圣城的时候，大群的人“就拿着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着说：‘和撒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约 12:13）

但由于他在地上的侍奉竟以那种方式结束，犹太民族错误地得出结论，他根本不可能是他们长久期盼的弥赛亚。他们“却以为他受责罚，被上帝击打苦待了”（赛 53:4），因而不配作他们所盼望的君王。贯穿整个历史，大部分犹太人照样不接受耶稣自称为弥赛亚的宣告，⁴给出的理由与以赛亚在这里所描写的如出一辙。

有一家热门的犹太网站上登载了一个网页，题目是“犹太人为何不信耶稣”。他们给出的前两个理由是“耶稣并未应验有关弥赛亚的

⁴ 当然，也有许多犹太人是蒙福的特例。“以色列人所求的，他们没有得着，惟有蒙拣选的人得着了，其余的就成了顽梗不化的。”（罗 11:7）实实在在有数以万计的犹太人真的相信了耶稣是真正的弥赛亚。但在全世界将近一千六百万犹太人中，他们是人数相对很小的少数。

预言”，以及“耶稣并未体现出弥赛亚的个人素质”。⁵该网页接着引用了旧约圣经有关弥赛亚在千禧年作王的几处预言。例如，他要建造第三圣殿（结 37:26-28），招聚所有的犹太人归回故土（赛 43:5-6），迎来一个世界和平的时代（赛 2:4），等等。最根本的论据则是，一个被钉十字架的受害者决不可能是弥赛亚，更别说他是上帝取了人的样式。他们争辩说：“声称上帝取了人的样式，这是在矮化上帝，不但贬低了他的一体性，而且贬低了他的神性。”⁶

基督蒙受的莫大羞辱诚然是道成肉身的首要奇迹，又是反衬他永恒的荣耀，使其放出极其耀眼光芒的主要背景。“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侍，乃是要服侍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太 20:28）“基督是为上帝真理作了受割礼人的执事，要证实所应许列祖的话。并叫外邦人因他的怜悯荣耀上帝。”（罗 15:8-9）

耶稣基督俯就卑微也恰是上帝慈爱的最高表达。新约圣经直截了当面对这一问题，并解释说：

你们当以基督的心为心。他本有上帝的形像，不以自

⁵ <http://www.aish.com/jw/s/48892792.html>.

⁶ 同上

己与上帝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上帝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上帝。（腓 2:5-11）

毕竟，上帝透过以赛亚书把他启示为耶和华的仆人——按字面意义来说，就是甘心遵行他父旨意的奴仆。

但在标准的拉比传统当中，却一点都没有给这种观念留有余地，他们认为弥赛亚决不会服侍、受苦，或者蒙受被钉十字架而死的羞辱。那天耶路撒冷观看他受死的人，“以为他受责罚，被上帝击打苦待了”，他们戏弄他说：

从那里经过的人辱骂他，摇着头，说：“咳！你这拆毁圣殿，三日又建造起来的，可以救自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祭司长和文士也是这样戏弄他，彼此说：“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以色列的王基督，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叫我们看见，就信了。”（可 15:29-32）

同一种罪恶的态度暗含在每个人的心里，犹太人和外邦人并无分

别。他们看过或听过福音书的记载，却还是弃绝基督。

你要记住，以赛亚是在预言性地表达犹太余数发自内心的懊悔，那时他们突然间看到并相信了这个民族长久否定的事。他们像一切真诚认罪的人所必须的一样，为自己的恶意弃绝接受全部责任。新美国标准版圣经正确传递出他们认罪的个人色彩：“我们**自己**却以为他受责罚，是被上帝击打苦待。”（这个希伯来文的代词是一个强化版的第一人称多数形式，这种表达方式流露出相当程度的真诚谦卑和真实懊悔。）

暗含的意思是说，他们原以为他在众目睽睽之下蒙羞完全正当合理——耶和華正在责罚和击打他，因为他是一个褻渎的人。我们文本当中“责罚”这个词并不是指罗马兵丁用苇子打他的头时那种戏弄性质的敲打（太 27:30）。这个词指的是一种暴打——却未必是一种身体上的殴打。在创世记 12:17，法老在不知情中想把亚伯拉罕的妻子撒拉添加到他的后宫，那里使用同一个希伯来文来描写上帝以瘟疫来击打法老全家。在出埃及记 11:1，用一个意指“击打”或“瘟疫”的相关单词来描写上帝向埃及降下的瘟疫。“击打”可以指痛打、打倒，或者甚至杀死的意思。“苦待”则是一个笼统说法，可以指被人羞辱、侮辱、虐待、欺压或摧残。

这三个词全都与“被上帝”这个主张关联在一起。大意是说：**我**

们认为他是一个罪人，是被上帝亲自动手责罚、击打和苦待。因此，悔改的余数要承认说，他们原以为耶稣受的苦罪有应得，是从上帝而来的惩罚；他们对他的态度是不对的；他们错误地质疑了他的品格。

他们承认自己的罪恶行为

有一天他们要清楚看见，导致他受苦的是他们的罪，而不是他的罪。“然而他是为了**我们的**过犯被刺透，为了**我们的**罪孽被压伤；使我们得平安的惩罚加在他身上，因他受了鞭伤，我们才得医治。”（赛 53:5，新译本）以色列人认罪的这第二个层面承认说，这位仆人所受的惩罚是因他们自己的罪恶行为，原本该由他们来承受。

我再说，对于第 5 节所描写的苦难和疼痛，没有合理的方法可以回避或否定它惩罚的层面。“受害”、“压伤”、“刑罚”和“鞭伤”这些生动的词都是用以描写惩罚所造成伤害的强烈术语。

你要记住，在旧约时代的以色列，处决人常用的办法是用石头打死。除了自己的想象力，以赛亚没有任何东西的辅助，几乎不可能想象到钉十字架是一种执行死刑的方法。更别说他能准确预料到和描写出罗马式钉十字架的具体细节了。圣灵引导他选用这些具体的措辞来表达这位仆人所忍受的极大苦难。

译作“刺透”和“压伤”的词，根据一些希伯来文学者的说法：

在希伯来文当中是描写惨烈和疼痛而死最强烈的两个词。“刺透”传递出“刺穿或伤害致死”的意思（参申 21:1；赛 51:9；亦见诗 22:16；亚 12:10；约 19:34）。相关的形容词 **chalal** 通常的意思是“被杀的”（赛 22:2，34:3，66:16）。“压伤”传递出“被打得体无完肤、摧残”的意思。这位仆人把别人的罪担在自己身上，这种重担，再加上与这罪相对应的上帝愤怒，进而把他压伤至死。⁷

“刑罚”是一个笼统的术语，用来表达惩罚。“鞭伤”源自一个希伯来文的单词，指的是创伤、瘀青、或者鞭打刚留下的伤口。以赛亚书头一章使用过同一个词：

从脚掌到头顶，

没有一处完全的，

尽是伤口、青肿与**新打的伤痕**，

⁷ Duane F. Lindsey, “*The Career of the Servant in Isaiah 52:13–53:12*,” *Bibliotheca Sacra* 140 no. 557 (Jan–Mar 1983): 24.

都没有收口，

没有缠裹，

也没有用膏滋润。（1:6）

这四个词全都描写出耶稣遭遇的事。他的手腕、两只脚和肋旁被**刺透**（诗 22:16；亚 12:10；约 19:34、37）；在犹太公会（太 26:67）和罗马人（太 27:29-30；太 19:3）手中遭受的暴打将他**压伤**；不公平的控告、审讯、裁决和宣判，导致他正规却非法地遭受**刑罚**（路 23:16、22）；在罗马执法吏的手中（可 15:15）遭到残暴的鞭打，致使他身上留下惨重的**鞭伤和新打的伤痕**。这些仅仅是“借着不法之人的手”（徒 2:23）在他身上造成的可见创伤。

但我们也晓得，他是“按着上帝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徒 2:23）。以赛亚同样强调了这个事实，基督的死乃是上帝凭至高主权设立的赎罪手段。“**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赛 53:6）“**耶和華**却定意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耶和華以他为赎罪祭……”（10 节）因此，这位仆人真的“受责罚，**被上帝**击打苦待了”（4 节），但不是为他自己的罪，而是因为把他百姓的罪当受的刑罚担在自己身上。

他“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来 12:2）好叫他

的百姓与上帝和好。“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以赛亚书 53:5 译作“平安”的希伯来词语甚至在英语中也为人熟知：shalom。它在这里指的是上帝与罪人之间消除了敌意。“我们作仇敌的时候，且借着上帝儿子的死，得与上帝和好。”（罗 5:10）现在，“我们既因信称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上帝相和。”（1 节）

照样，以赛亚书 53:5 所说的医治（“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并不是身体立刻得着医治。我们已经看到，上下文全都说的是“我们的过犯”、“我们的罪孽”——罪恶、罪孽、与上帝隔绝造成的道德和属灵后果。上帝把信的人挽回到灵性健全的状态，并且释放他们脱离了罪的绝对捆绑，从这个意义上说，他们得了“医治”。比起暂时医治我们身体的软弱，这其实是一种更为彻底的医治（也是上帝大能的更大彰显）。这是上帝所施行的、使人灵性复活的神迹：“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上帝] 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弗 2:5）——从而保证我们有永生，甚至使我们的物质身体将来也得着荣耀（比有史以来地上的一切医生见过的医治都要更大）。

反过来说，先知在这里想到的疾病，比那种最可怕的癌症更加根深蒂固、恶性程度更大。它是我们灵魂的全然败坏，我们不久思想到第 6 节的时候，还要用更多的篇幅来讲解它。但这里的要点很简单：这里所说的医治是一种大有能力的疗法，惟有它能医治一种无可救药的属灵软弱：我们的堕落和我们因此作了罪的奴仆。这是我们行不义

（“我们的过犯”和“我们的罪孽”）的根本原因。

因此，第 5 节是在明确承认罪恶的行为。虽说以赛亚记载的是悔改的以色列人将来要发表的认罪宣言，但这份认罪宣言也适用于一切来信靠基督的人，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上帝的荣耀。”（罗 3:23）我们全都有罪，全都歪曲和干犯了上帝的律法，因而（在我们的堕落状态当中）与他隔绝、灵性患病、满是忧伤和痛苦。但耶稣却把他百姓的罪恶、罪孽、忧患、痛苦，以及我们堕落光景的其他一切邪恶表现，全都担在自己身上。他自愿为这些恶行忍受上帝的惩罚，从而为我们买来上帝的平安和祝福。医生的死换得病人康健。

他们承认自己的罪恶本性

以色列人认罪的最后阶段是从最深层次上认识罪：“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赛 53:6）这节经文为这段分作三部分的认罪宣言划上句号。如梦方醒的以色列余数刚刚承认说，他们原先对弥赛亚的想法错误百出、执迷不悟。他们已承认了自己的罪恶行为，坦承**他们的罪孽和他们的过犯**才是这位仆人受苦的真正原因。以赛亚曾在开篇的预言当中向他们不忠信的祖宗发出指控，事实上他们是在承认，他们同样在这些指控上有罪：

嗜！犯罪的国民，

担着罪孽的百姓；

行恶的种类，

败坏的儿女！

他们离弃耶和華，

藐视以色列的圣者，

与他生疏，

往后退步。

你们为什么屡次悖逆，

还要受责打吗？

你们已经满头痛痛，

全心发昏。

从脚掌到头顶，

没有一处完全的，

尽是伤口、青肿与新打的伤痕，

都没有收口，

没有缠裹，

也没有用膏滋润。（1:4-6）

这不只是一份互不关连的罪行清单，也不仅仅适用于犹太民族。它是对堕落人性的控诉。它在描写一种感染了全人类的疾病：全然败坏。罪已经感染到人性的各个层面。这才是第 5 节提到的、因着这位受苦仆人的鞭伤而得到医治的顽疾。但第 6 节却运用了一个完全不同的比喻，把人类比作绵羊——若没有大牧人从中干预，前来拯救我们，我们便在灵性上孤苦无助、毫无指望、注定迷路和死亡。

病根出在我们的本性上，而不仅仅是我们的意念或行为。错误的

想法和错误的行为归根到底源自罪恶的性情。因此，真诚的认罪归根结底必须从根源上（人心）对付罪，并不仅仅是它的外在表现。“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 17:9）耶稣宣告说：“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凶杀、奸淫、苟合、偷盗、妄证、谤渎”（太 15:19；参创 6:5，8:21；罗 7:18）。这是一条每个罪人都必须直面的真理。我们的问题不单单在于我们怎样思考或如何行事。真正的问题在于**我们是怎样的人**。不是因为我们犯罪，所以才是罪人；而是因为我们是罪人，所以才犯罪。

以色列人把他们自己（以及所有的罪人）比作绵羊，这是一个恰如其分的类比。凯菲利（Phillip Keller）写道：

绵羊并不像有些人想象的那样“能照顾好自己”。它们比其他一切种类的牲畜都更需要没完没了的关心和无微不至的爱护。上帝选择“羊”这个字来称呼我们决非偶然。羊与人的行为在许多方面很像……我们的顽梗、愚蠢[和]我们的执拗习惯全都是极重要的相似之处。⁸

⁸ 凯菲利《牧者看诗篇 23 篇》，W. Phillip Keller, *A Shepherd Looks at Psalm 23*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1970), 19。

羊天性**就是愚蠢**的动物，很容易自己走迷路，从而使自己陷于致命的险境。它们面对捕食动物毫无防御本领，没能力照顾自己。举例来说，有时候他们翻滚得仰面朝天，竟然不能矫正自己的姿势。这是一种有可能危及性命的处境：

整个过程是这样的。一只又重又胖、或者毛很长的绵羊会舒舒服服地躺卧在地上一小块凹陷或低洼的地方。它可能轻轻翻滚，侧躺下来伸展或放松自己。突然间，身体的重心转移，使它仰躺到一个地步，脚不再接触地面。它可能有一种惊慌失措的感觉，开始乱蹬蹄子。这样一来，反而常常弄得更加糟糕。于是它更厉害地翻滚下去。这时候再想重新站起来就几乎不可能了。

这只羊躺在那里拼命挣扎，瘤胃里面的气体积累得越来越多。随着这些气体的扩散，往往会减缓并切断通向身体末端、尤其是腿部的血液循环。天气若是非常炎热晴朗，一只四脚朝天的羊几个钟头之内就会死亡。天气若是清凉，又恰逢阴天下雨，还有可能以这种姿势存活几天时

间。⁹

与此相似，人天性很容易离开上帝走迷，偏行己路，进而迷失或者在道德上翻船。诗人心头想着这件事，同时呼喊说：“我如亡羊走迷了路，求你寻找仆人。”（诗 119:176；参太 18:12；路 15:4-6；彼前 2:25）

耶稣讲过迷羊的比喻，但那里重点在说单个的罪人，与此不同的是，以色列人认罪的时候，是把全人类看作远离好牧人而**全部**走迷的羊。因着我们拒绝他的引导和爱护，反倒选择走那条天然的罪恶道路，我们“**各人**偏行己路”。我们全都“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太 9:36），因为这是我们的“己路”。

认我们已知的罪，准确列举出我们在何处得罪了上帝，违背了他的律法，这一点很重要。“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壹 1:9）但真正的悔改更为深切。事实上，我们务要认识到，我们按着本性就是根深蒂固的罪人、无助的迷羊、极其需要“[我们]灵魂的牧人监督”（彼前 2:25）来拯救我们，否则决不可能有真正的悔改。大卫在诗篇

⁹ 同上，55

51 篇示范了这一原则。他并未使用诸如“犯错”或“误判”一类的笼统或委婉说法来掩饰自己犯下的恶行：“我知道我的过犯，我的罪常在我面前。我向你犯罪，惟独得罪了你，在你眼前行了这恶。”（3-4 节）但他也承认问题的根源：他与生俱来、无孔不入的败坏。罪位居他品格的核心位置。他是一个堕落和全然败坏的人。“[看哪!] 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5 节）

福音的好消息在于“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基督]身上”。“归在他身上”这种说法译自一个希伯来文的单词，它的意思是“临到……上面”——含有猛烈攻击的意思。举例来说，撒母耳记下 1:15 使用了同一个词，大卫在那里吩咐他的一名勇士处决那个夸口杀死了扫罗的亚玛力人：“你上前去，**砍倒**他！”（新译本）这种译法把概念当中的暴力因素很好地表达出来。列王记上第 2 章数次使用同一个词，来描写所罗门下令处决对他父亲不忠或者曾给他带来伤害的人：“于是，所罗门王派耶何耶大的儿子比拿雅去**击杀**亚多尼雅，他就死了。”（25 节，新译本；参 29、31-32、34、46）这种说法的字面意思是“袭击他”，清楚暗示杀人的意图。

以赛亚书 53:6 使用了同一个词，暗含相似的意思。“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临到]他身上。”这种说法暗含着暴力的意思。有一位释经家恰如其分地这样解说道：“我们所犯的罪孽并未像我们合理料想的那样报应到我们头上并击打我们，而是击打代替我们的

[耶和华的仆人] ……原本属于我们的罪孽，上帝却以此来击打他，也就是说，他替代我们，担当了我们犯罪作恶当受的刑罚……牧羊人已为羊舍命。”¹⁰

或者，就如使徒保罗所写的，“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的，上帝就差遣自己的儿子成为罪身的形状，作了赎罪祭，在肉体中定了罪案。”（罗 8:3）基督代表我们而死的事实，这种代理性、替代性的死亡正是上帝所传福音的核心——也是以赛亚书 53 章的中心主题。

然而，我们必须记住，治死耶稣的并不是罪，而是上帝。这位受苦仆人的死丝毫不亚于上帝为别人犯过的罪而施行的一种惩罚。我们说到代受刑罚的赎罪，指的就是这个意思。我再说，倘若这种理念似乎令人震惊和不安，它的本意就是如此。这种想法若不能使你畏缩，很可能你尚未领会它。“我们的上帝乃是烈火。”（来 12:29）福音之所以在犹太人是绊脚石，在外邦人看来全然愚拙，这是主要原因之一（林前 1:23），“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被钉十字架的信息则体现出] 上帝的能力，上帝的智慧。”（24 节）

¹⁰ Edward J. Young, *The Book of Isaiah*, 3 vols.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72), 3:350

代受刑罚的教义在以赛亚书 53 章浅显易懂的信息当中毫不含糊地得到确认，这一事实没办法回避。整本圣经还有许多其他的章节证实和重申了它（参林后 5:21；加 3:13；来 9:28；彼前 2:24）。虽然这位耶和华的仆人全然无罪，他却担当了其他人的罪，为了替他们赎罪而忍受了难以言表的痛苦。

尽管这一信息暗含令人不安的意义，它却是好消息。事实上，再没有比它更荣耀的好消息。它阐明了上帝为何“没有按我们的罪过待我们，也没有照我们的罪孽报应我们”（诗 103:10）。他并未在自己的义上妥协，也并未简单忽视我们的过犯。相反，他全然满足了公义，借着儿子的死永远不再記念罪。“东离西有多远，他叫我们的过犯离我们也有多远。”（诗 103:12）现在恩典真正可以借着义作王了（罗 5:21）。上帝不但可以“自己为义”，而且可以同时“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 3:26）。

以色列全民得救依然是将来的事。但（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谁都不必非要等到将来的某个事件才去离弃罪和信靠基督。“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来 3:7），就可以得救。“因信耶稣基督”，上帝的义即便现在也可以“加给一切相信的人”（罗 3:22）。并且“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罗 10:13）。

“看哪，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林后

6:2)

第6章 沉默的仆人

再没有比这些画面更优美和更得体地展现出我们主的忍耐。他像一只绵羊，剪毛人剪去它的衣裳，它既不喧嚷，也不反抗；他像一只羊羔，甚至在被牵往宰杀之地的時候，依然蹦来跳去，舔那只举起来要宰杀它的手；我们当称颂的主忍受他一切苦难的时候，也同样默然无声、甘心乐意，并以慈爱的表情注视着杀害他的人。

我们在这段经文中两次看到**他的沉默**，因为它表明了一种自我克制，没有一样受造之物处在他那种环境之下还能保持得住。最杰出的圣徒也曾开口怨天尤人。就连约伯那样出众的忍耐楷模，甚至还曾咒诅过他的生日。摩西是世人当中最谦和的人，曾经忍受不计其数的挑衅，然而最后还是用他的嘴唇说出一句太欠考虑的话，因而被挡在地上的迦南之外。未曾有一个人在诸般恩典上比使徒保罗得到更高的显赫地位，然而就连他也在大祭司违背律法吩咐人打他的时候，开口“辱骂上帝的大祭司”。但耶稣的“嘴唇不说诡诈的话”，一次都未曾开口说过犯罪或不相宜的话。

查尔斯·西缅¹

以赛亚书 53:7 揭示出（不是以含糊不清、模棱两可的词句，而是直截了当地陈明），这位耶和华的仆人要被治死，好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一样。

以赛亚的读者不可能误解这幅画面，他们大体上生活在一种农耕社会，非常熟悉耕种收割庄稼和饲养牲畜。羊在他们的生活当中尤其是一种重要的产业。这种动物供他们食用，它们的毛用来制作衣服。杀羊吃肉和献祭这两件事，以色列人全都见过，他们非常清楚这种动物的温顺性情。

在以赛亚书 53 章，这幅献祭羔羊的画面用来介绍一个惊人的概念，在犹太人的想象当中，弥赛亚是一位强大的军事征服者和政治统治者，但这位耶和华的仆人，竟要被动地、默默地被人牵去宰杀。羊当然不晓得它们何时被牵去宰杀，但这位仆人却完全清楚等候他的是什么命运，但他还是自愿顺从耶和华的旨意，情愿谦卑地走向死亡。

以色列人将来认罪的时候，要承认耶稣是他们的弥赛亚，他是真

¹ Charles Simeon, *Horae Homileticae*, 21 vols. (London: Holdsworth and Ball, 1832), 8:370; 强调部分出自原著。

正“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这正是一切相信主耶稣基督的人一直以来全都承认的事——犹太人和外邦人全都如此。它是福音最根本的信息。诚然，耶稣是我们的施教者、主、至尊的大祭司、榜样、拯救者和要来的王。但我们务要首先承认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约壹 2:2），否则对于这一切的角色，我们都不可能正确认识他。这就是以赛亚书 53 章的功课。“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 4:12）

耶稣“因我们的过犯而被刺透，因我们的罪恶而被压伤”（当代译本修订版）；因他忍受刑罚，人与上帝之间才能和好；他所受的鞭伤是他付上的赎价，为要释放他的百姓脱离罪的捆绑，医治他们的灵性（5 节）。若不甘心承认这些事情，没有人（包括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肉身后裔在内）——没有人能得救。我们更进一步承认说，上帝使我们的罪孽归在耶稣身上（6 节）；他从活人之地被剪除，为我们的过犯而被击打（8 节）；他献上自己的性命为赎罪祭，替我们赎罪（10 节）；他担当了我们的罪，从而换得我们称义（11、12 节）。

一切纯正的信仰告白全都包含所有这些真理。这才是“信主耶稣”这句话的意思（徒 16:31）。使徒保罗以精简的手法总结和概述了同样这些真理，他在哥林多前书 15:3-4 对福音的基本要点作了简明扼要的著名阐述：“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使徒前后紧邻着两次写下这个短语的时

候，以赛亚书 53 章肯定是他想到的主要旧约经文之一。) 真实信靠基督的实质，就是相信耶稣借着十字架向上帝献上的那次代理性、替代性的祭，完全而充足地抵偿了我们一切的罪。

虽然以赛亚书 53:7-8 表达得直截了当、清楚无误，但耶和华的仆人、所应许的弥赛亚竟然像献祭羔羊一样被人宰杀，这种观念却从未纳入拉比传统的正典。耶稣被钉十字架和复活之后，对每一位严肃思考这段经文的基督徒来说，以赛亚预言的完整重要意义显而易见。以赛亚书 53 章立刻上升到突出地位，成为教会查经、见证和教导的焦点（路 22:37；徒 8:32-35；彼前 2:24-25）。使徒讲道的一个常见主题就是“基督必须受害”（徒 17:3，参 3:18，26:23；路 24:26）。

与此同时，固守拉比传统的人牢牢坚持他们的信念，弥赛亚只能是一位耀武扬威的得胜者。他们非但不去思考以赛亚书 53 章，反倒置之不理，或者竭力巧言狡辩，解释掉那些明显指向基督的地方。在会堂的教导和崇拜仪式当中，以赛亚书的这部分内容弃之不用，消失到遥远的背景当中。（正如第二章解释的那样，甚至直到如今，全世界的会堂公开宣读圣经的进度表上，总是省去这段经文。）

耶稣在地上侍奉期间，针对犹太领袖提出的严肃指控之一，就是他们任由自己的宗教传统掩盖和废弃圣经的朴素真理。在一切以精美礼仪占主导的宗教当中，这都是一个常见的谬误。圣礼和仪文难免会

使纯正的教义黯然失色。耶稣全然蔑视这种做法，就是引用人的传统来消除上帝话语的浅显教导，这一点清楚体现在他以尖刻挖苦的口吻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事上：

“你们诚然是废弃上帝的诫命，要守自己的遗传。摩西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你们倒说：‘人若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作了各耳板’（各耳板就是供献的意思），以后你们就不容他再奉养父母。这就是你们承接遗传，废了上帝的道；你们还作许多这样的事。”（可 7:9-13）

从耶稣的责备力度来看，这种以牵强解读或者人为修订来改动（甚至取消）上帝话语的做法，到耶稣的时代已经牢固确立起来，成为拉比传统的组成部分。密谋策划把基督钉十字架之后，犹太公会（包括祭司长和当时最重要的犹太学者在内）决不甘心接受基督的死与复活应验了旧约圣经任何一条预言——就连清晰得像以赛亚书 53 章的经文也是一样。

彼得在圣殿山上站在所罗门廊下宣告说，耶稣已经应验了“上帝曾借众先知的口，预言基督将要受害”的事（徒 3:18），当时犹太人的统治机关，犹太公会的主要成员下令逮捕他们，吩咐他们不可再讲说耶稣的事（徒 4:1-18）。犹太领袖无法也并未否定使徒所传信息的

真实性。他们只是不愿意相信它：

他们见彼得、约翰的胆量，又看出他们原是没有学问的小民，就希奇，认明他们是跟过耶稣的。又看见那治好了的人和他們一同站着，就无话可驳。于是吩咐他们从公会出去，就彼此商议说：“我们当怎样办这两个人呢？因为他们诚然行了一件明显的神迹，凡住耶路撒冷的人都知道，我们也不能说没有。”（13-16 节）

这就是那些精英领袖的回应。这也是官方弃绝耶稣基督的起点，这一点很快就被确定为犹太传统——今天依然占据主导地位。

然而，这却不是整个希伯来民族全体一致的回应。成千上万难以计数的犹太人已经欣然接受耶稣是他们的弥赛亚——始于一世纪的那个五旬节（犹太人的七七节，出埃及记 34:22 设立的收割节日），那一天“门徒约添了三千人”（徒 2:41）。基督复活以后至少有五年时间（司提反殉道之前，徒 8:4），门徒依然在耶路撒冷及周边一带服侍，那时候前来信靠基督的人基本上全都是犹太人。“上帝的道兴旺起来。在耶路撒冷门徒数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许多祭司信从了这道。”（徒 6:7）

在旧约献祭制度和“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林前 5:7）之间，

环环相扣的数目实在太多，实在太显眼，不容否认。但凡头脑清醒、心怀真诚的悔罪者，只要明白以色列祭司和血祭制度的功课，很容易从基督的死与复活上看得出以赛亚书 53 章的应验。而许多人果然看到了。

贯穿以色列的整个历史，直至主后 70 年罗马人毁掉圣殿，已经献过不计其数千百万的动物祭。不但在逾越节的时候献祭，而且每天早晨和黄昏在圣殿都有献祭（出 29:38-42），还有个人为自己献上的赎罪祭（利 5:5-7）。甚至献祭规条尚未在利未记书写出来之前，已有亚伯蒙悦纳的献祭（创 4:4-5），以及亚伯拉罕献上一只公羊代替儿子以撒（创 22:13）的例子。上帝早已教导犹太人说，罪致人死亡，“犯罪的他必死亡”（结 18:4、20）。在以色列整个历史上献为祭的每一只动物都在生动地显明一个事实，罪的必然刑罚就是死。旧约圣经规定的一切礼仪全都明显表达了这一真理：“按着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洁净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 9:22）

我们前面已经指出，没完没了地反复献祭说明了一点，以动物献祭并不能真正赎清人的罪：“因为公牛和山羊的血断不能除罪。”（来 10:4）不但如此，既然罪要由一个替代物来赎，这个替代物岂不应当对正在付出的代价及其原因有某种清醒的觉察吗？毕竟我们是蓄意地、故意地犯罪。将死的动物却不是有意地、刻意地行事。

然而，释经家莫德（Alec Motyer）指出，在基督的死上：

现存的替代性程序当中的致命缺陷一下子暴露和显明出来。因为动物替代的失败之处也正是罪的严重性最大之处。罪若是一种失败……仅仅需要同情而已；罪若是一种道德缺陷……固然使人苦恼，却还有争辩的余地，情不自禁的事不当受责备；但罪**若是故意而为……便是上帝不能忽视的事**。我们犯罪，乃是因为我们愿意去犯，这才是我们罪恶的核心。我们不愿意“这个人作我们的王”（路19:14）。正因如此，没有一只动物所起的作用，能够超过象征意义的替代：惟有一个人才能够替代另一个人；惟有赞成的意志才能替代悖逆的意志。这位仆人真正满足了上述替代物的条件：他在罪人的定罪上与他们认同（赛53:4-5）；他不像我们有罪的污点（9节）；他蒙圣洁上帝的悦纳（6、10节）。他还另添了一件其他替代物全都未曾做到也无力做到的事：接受并顺从替代者这一角色的意志。²

² J. Alec Motyer, *The Prophecy of Isaiah*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Press, 1993), 433, 添加黑体部分表示强调。

“总不能借着每年常献一样的祭物叫那近前来的人得以完全。若不然，献祭的事岂不早已止住了吗？因为礼拜的人，良心既被洁净，就不再觉得有罪了。”（来 10:1-2）

然而，你不可凭想象说，基督的死预备了一种全新的救法。在十字架以前，悔改的罪人就是靠着恩典得救，他们相信上帝必定大有怜悯地为他们预备一种能使他满意的祭物。亚伯拉罕回答以撒的话集中体现出全体旧约圣徒与我们共有的这份得救信心的精意：“上帝必自己预备作燔祭的羔羊”（创 22:8）他们得救，不是凭着祭牲的血，而是靠上帝的恩典，借着信心，期盼着弥赛亚必将献上完美的祭。以动物献祭不过是象征着这一现实，相当于一种顺服信心的表达。这些献祭从未有过救赎的功效。上帝在旧约当中的赦免是上帝忍耐的一种表达。上帝施恩宽容人在旧约时代所犯的一切罪，最终赎罪的却是基督流血所作的挽回祭（罗 3:25）。

献祭的动物生动地描绘出一个事实，罪的刑罚就是死。它们也表明，上帝愿意预备一个无罪的替代物，顶替悔改的罪人而死。身为弥赛亚的主耶稣，一直都是耶和华在他的永恒旨意当中设立、要作那终极祭物的人（彼前 1:19-20）。惟有他才是“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

施洗约翰在旧约先知当中是最后也是最大的一位，他是弥赛亚的

先行者，他蒙特殊恩典把真正的弥赛亚介绍给以色列人。以赛亚论到施洗约翰写道：

有人声喊着说：

“在旷野预备耶和華的路

（或作“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当预备耶和華的路”），

在沙漠地修平我们上帝的道。

一切山洼都要填满，

大小山岗都要削平。

高高低低的要改为平坦，

崎岖岖岖的必成为平原。

耶和華的榮耀必然显现，

凡有血气的必一同看见，

因为这是耶和華亲口说的。”

（赛 40:3-5；参玛 3:1，4:5-6；太 3:3，11:13-14；约 1:23）

施洗约翰指出，耶稣是“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36），当时他心里肯定想着以赛亚书 53 章。彼得照样提到以赛亚的预言，他写道：“你们得赎……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 1:18-19）以色列将来一定会拥戴耶稣作他们永活的、高高在上的君王，但他必须先受害，“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赛 53:7）。

这位仆人受苦的时候超乎寻常的沉默是以赛亚的预言突出强调的记号。

在告他的人面前一语不发

我们已经看到（在序言和第一章的开头都已说过），以赛亚书包含四首仆人之歌，全都含有弥赛亚的主题（42:1-9，49:1-13，50:4-11 和 52:13-53:12）。它们全都突显出这位耶和華仆人的温柔和怜悯。这

几首诗歌当中另一个反复出现的主题是这位仆人遭受恨之入骨的弃绝（49:7，50:6）。这位仆人的声音出现在第二和第三首诗歌里面，但第一和第四首诗歌全都说到他的静默（“他不喧嚷，不扬声，也不使街上听见他的声音”[42:2]；“又像羊在剪毛人的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53:7]）。这样看来，他在第一和第四首诗歌里面不说话，恰如其分。在以赛亚书 42 章，压低的声调显示出他的温柔和镇定。在以赛亚书 53 章的这段经文，他的沉默反映出他对上帝的顺从，无论代价是什么，他都甘心顺服耶和华——甚至到死的地步。

第 7 节译作“被欺压”的词指的是这位仆人在被捕和受审期间忍受的苦难和摧残。先知是从强调意义上使用它，可以译作“他自己被欺压”。

耶稣从半夜在客西马尼园被捕开始，忍受了身体上、心理上和情感上的摧残。他忍受了不公义到令人发指的模拟审判，在这当中受到虚假证人以虚假证词所作的虚假控告。没有人能出示一样证据证实他犯了什么罪，希律（路 23:14-15）和彼拉多（路 23:4、14、22）两个人全都正式宣告了他的无罪。还有彼拉多的妻子（太 27:19）、悔改的强盗（路 23:41）、百夫长和行刑兵丁（太 27:54）也都证实了他的无罪。然而，彼拉多还是屈从于百姓和他们领袖的强烈要求，不公正地宣判他被钉十字架。对他的身体造成的摧残如此惨烈，“他的容貌毁损得不像人，他的形状毁损得不像世人。”（赛 52:14，新译本）等到

犹太领袖和罗马人不再虐待他的时候，他的伤残惨重到一个地步，“被人掩面不看”（53:3）。

这位仆人还“受苦”。以赛亚书 53:7 用的是这个希伯来文动词的被动形式，意思是他听凭自己受苦。也可以译作“他降卑自己”。出埃及记 10:3 使用同一个词来描写法老不肯降卑自己。它的意思是“被压低，或放低”。保罗论到基督写道：“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他当时或许想到了以赛亚书 53:7。

耶稣以他的死来顺服父的计划。毕竟，人并不具有独立判决他的权柄。他对彼拉多说：“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约 19:11）不论是犹太公会、还是希律、还是彼拉多，都没有足够的权力对基督作出判决；他们只是执行了上帝“意旨所预定必有的事”（徒 4:28）。然而，这并未免除这些人间统治者误用自己人间权柄的责任。在使徒行传 2:23，彼得说耶稣是“按着上帝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但他接着又说，是借着“不法之人的手把他钉在十字架上杀了”。上帝以至高主权掌管着人间事务，但决不可利用它为世人所行的恶开脱罪名。

这位仆人“不开口”，这是形容他谦卑的一种说法。他的谦卑沉默并不是一切忍受欺压和折磨的人都会做出的正常回应。蒙冤受苦者

的典型回应肯定是大声疾呼，把他们的冤情公之于众——至少会叹息哀求，就像以色列人在埃及受奴役的时候所做的那样（出 2:23）。约伯（伯 7:1-21, 23:2-4）和保罗（徒 23:3）没做当受苦的事却遭人苦待，那时他们都曾发声抗议。一般来说人不会默不作声地受苦——受苦的剧烈和冤屈程度越大，人默不作声消极忍受的可能性越小。

但这位仆人却“不开口；他像羊被牵到宰杀之地。”

耶稣大半夜仿佛罪犯一样被人抓捕（路 22:52）、被犹大出卖、受到犹太领袖和罗马人的野蛮苦待、最后直至处决，整个过程全都毫无反抗、毫无怨言。在受煎熬的全过程当中，新约圣经反复提到他像石头一样默然无语。他受大祭司审问的时候，一句话也不说（太 26:63）。在犹太公会前受审的时候，他一句也不回答（可 14:61）。犹太宗教领袖在彼拉多面前告他的时候，他还是不说话（太 27:12）。希律盘问他的时候，他不回答（路 23:9）。彼拉多亲自盘问他的时候，他依然不回答（约 19:9）。在这几个公堂上，他全都说了几句不得不说的话，这是事实。但他从未说过一句话，为自己作无罪辩护，也从未抗议自己受到不公平的对待。“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

他的静默表明他甘心去死。有一点值得再次强调，耶稣的侍奉并不是一份高贵计划意外出错。他亲口说：“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

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

（约 10:17-18）他来到这世间的全部原因都是为作上帝的羔羊，自愿去死，好除去世人的罪孽。耶稣深思十字架的时候说：“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什么才好呢？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约 12:27）

基督的沉默也是审判的沉默。对于那些顽梗地硬着心、坚决不肯听从他的人，就是那些“他虽然在他们面前行了许多神迹，他们还是不信他”（约 12:37）的人，耶稣最后一次向他们发出劝勉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那在黑暗里行走的，不知道往何处去。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35-36 节）

说了这话，审判的沉默随之而来，耶稣“就离开他们，隐藏了。”（36 节）

在这里，随着主的仆人一声不吭、毫无抗诉地代替罪人同时接受人的不义审判和上帝的公义审判，旧约的救赎论达到顶峰。“慈爱和诚实彼此相遇；公义和平安彼此相亲。”（诗 85:10）

这就是福音的信息，这信息关乎罪与审判，而且关乎替代性的赎罪、赦免，最重要的是，它关乎上帝的慈爱。它包含着一个事实，真正的弥赛亚（赛 53 章沉默的仆人）是惟一可蒙悦纳的赎罪祭，他被

上帝宰杀，为我们作了逾越节的羔羊（林前 5:7、21）。

死的时候一语不发

以赛亚书 53:8 中译作“欺压”和“审判”的两个词是法律术语。上面提到与第 7 节相关的“欺压”，指的是这位仆人在他被捕和受审期间所忍受的冤屈和苦难。这两个术语彼此关联；不公的审判也是欺压的组成部分。这里看到的“审判”包括耶稣在各个阶段受到的各种不同审讯。“被夺去”这个短语指的是他被带走处决的时候，对他的判决执行出来。没人尝试给予耶稣公平的庭审。好几次裁决全都宣告他无罪，而后还是听命于愤怒的民众，把他移交给行刑的兵丁。他的死事实上是一次国家授权的谋杀行为。³

最后下令把这位主的奴仆钉十字架（通常是为奴仆保留的处决方式）的人正是彼拉多。这样他“从活人之地被剪除”。这是希伯来文的一种常见说法，指的是被杀（参耶 11:19；但 9:26）。在以赛亚书 53:8 这里，指的是这位仆人因着担当上帝对堕落人类的罪施行的公义审判，遭受暴力英年早逝。弥赛亚要被处决；按着司法程序杀害；被

³ 要想更详细了解基督受审不公义到何种地步，见 John MacArthur, *The Murder of Jesus* (Nashville: Word, 2000)。

人领到死地，好像羊羔被人牵到宰杀之地（参耶 11:19）。尽管耶稣是这样的一位——他是道成肉身的上帝，行过别人未曾行的神迹（约 15:24），从来没有人像他那样说话（约 7:46；参太 7:28-29）——却还是被处决。鉴于他的身份，这是人类历史上最骇人听闻的冤案。

“至于他同世的人，谁想他……从活人之地被剪除……呢？”这句生动的表述实在太真实了。有谁认真思考过对耶稣犯下的不公呢？有谁抗议过他遭受的残暴待遇和处决呢？在这个民族的宗教领袖中间，正直人在哪里呢？大祭司和其余最重要的祭司在哪里呢？文士、法利赛人、撒都该人和其他一切鼓吹自己献身于上帝律法的人又在哪里呢？就这件事来说，耶稣自己的门徒又在哪里呢？他们全都离他而去（太 26:56），正像撒迦利亚书 13:7 所预告的那样。只有约翰回来和几个妇女一起站在十字架底下——默不作声地作见证人。审讯基督的时候，为何不遵循死刑案件所要求的严格程序规定，反而把它转变为一场非法庭审呢？

十九世纪对犹太法学的一项著名研究描绘出一世纪以色列的公正庭审是一番什么景象：

庭审当天，当值的差役把被告带上公堂。在长老脚前设有一些人，他们以审核员或候选人的名义，定时参加公会的庭审。首先宣读案卷的文书，随后逐次传唤证人。主

审法官向每位证人分别宣读这份劝勉词：“我们向你询问的，既不是捕风捉影、也不是传与你的公众谣言；你当认定自己承担有重大责任：我们忙于处理的决非小事一桩，不像涉及钱财利益的案子，损害尚可补偿。你若导致受诬告者定罪受罚，将他从地上夺去，他的血，并他一切后裔的血，这血都必归在你身上；上帝必定要你交账，就像他要求该隐为亚伯的血交账一样。请你发言。”

女人不可作证，因她没有胆量率先打那判定有罪的人；小孩子也不可作证，那是不负责任的做法；奴隶也不可；人品不好也不可；因身体软弱导致他不能充分行使身体和道德功能的人也不可。**不利于被告自己的简单认罪口供**，或者某位先知的宣告，无论他何等有名望，都不可据此判定有罪。律法师说——“我们认定一项根本原则，**谁都不可损害自己的利益**。若有人在公堂前告发自己，我们决不可轻信他的话，除非另有两位见证人确认属实；应当说明，约书亚时代判处亚干的死刑是一个特例，由当时的环境性质造成；因我们的律法定人的罪，既不是凭着被告人的简单认罪口供，也不是凭着某一位先知的单独宣告。”

证人当证实当事人的身份，并宣誓证实犯罪的月份、日期、时辰和环境。对证据进行察验之后，认定当事人无罪的法官陈述他们的理由；随后认定他有罪的法官发言，且要**最大程度上合乎中道**。倘若审核员或者候选人中间有一位受被告人之托为他辩护，或者倘若他想以自己的名义提出某种支持无罪的阐述，便准许给他一个席位，从那里向法官和百姓申诉。但倘若他的意见是赞同定罪，就不准予他这种自由。最后，被告人自己想要发言的时候，他们全神贯注地聆听。讨论结束的时候，有一位法官复述一下案情；他们劝退一切旁听的人；两名文士把法官的投票记下来；一名文士记录有利于被告的法官，另一名记录判定他有罪的法官。二十三票当中，十一票足以宣布无罪；裁定有罪则需要十三票。若有一位法官声言他们获取的信息不足，就要另外增加两位长老，接着再增加其他两位，直至形成六十二人的庭审委员会，这是大庭审委员会的人数。倘若多数人投票裁定无罪，被告人**当庭**予以释放；倘若他当受刑罚，法官推迟宣告判决结果，直至第三日；中间那一日他们除了案件之外，全天不可忙于其他事务；他们避免随意进餐，远避清酒、浓酒和有可能妨碍他们的头脑审慎斟酌的一切物品。

第三日早晨，他们返回审判席。意见并未改变的法官，每一位都说，**我坚持同一种意见和量刑**；任何先前裁定有罪的人，都可以在这次庭审期间裁定无罪；但先前裁定无罪的人却不可转而裁定有罪。倘若多数人裁定有罪，两名**执法员**立刻陪伴判刑的人赶赴行刑的地点。长老并不会走下席位；他们在审判庭的入口设有一名司法差役，手里拿着一面小旗；第二名差役，骑在马背上，跟在囚犯身后，不时回望离开的地方。在这段间歇期，若有人前来向长老报告说，发现了有利于囚犯的新证据，第一名差役晃动他的旗子，第二名差役一旦观察到它，马上把囚犯带回来。倘若囚犯向**执法员**宣称，他记起一些先前没想起来的理由，差役应当不低于五次把他带到**法官**面前。倘若没碰见意外事件，队伍缓慢往前走，前头有一名报信官高声向百姓宣布说：“某某人（报出他的姓名）犯下某某罪行，因而受到惩罚；起誓指证他的证人都有谁谁谁；倘若有人提交有利于他的证据，请他赶快呈递上来……”

还有一段距离就要抵达行刑地点的时候，他们劝告囚犯承认他的罪行，让他喝下一种麻醉饮品，以便减少死亡

快要临头的恐惧。⁴

那些密谋策划耶稣受审和钉十字架的人为何故意违背法治规则呢？正值这个民族预备欢庆逾越节的时候，为何非要迫不及待地治死他呢？这岂不证明他们用心险恶吗？

基督教历史的早期追问过这些问题。作为答复，他们从犹太领袖的角度杜撰了一份虚假记述，收录在塔木德里面：

有一个传说：安息日和逾越节的前夕，他们把耶稣挂起来。报信的人在他前面出去，接连四十天喊着说：“耶稣要被处决了，因为他行邪术，引诱以色列人，使他们远离上帝。若有人能为他提供合理的申辩，请你前来提交相关的信息。”但并未找到有利于他的合理申辩，于是在安息日和逾越节的前夕把他挂起来。乌拉说：“但你觉得他是那种应当征求合理申辩的人吗？他实在是引诱人的，

⁴ M. Dupin, “*The Trial of Jesus Before Caiaphas and Pilate*,” 引用于 Simon Greenleaf, *An Examination of the Testimony of the Four Evangelists by the Rules of Evidence Administered in Courts of Justice* (London: A. Maxwell & Son, 1847), 887–90, 强调部分出自原著。

那全然慈悲者曾说 [申 13:8]：‘你不可怜恤他，也不可遮庇他。’ ” ⁵

换句话说，拉比乌拉在争辩说，耶稣的罪行天怒人怨，不需要征集证词为他辩护。然而，塔木德说，这位拉比的争辩未予采纳（为耶稣留出四十天时间，征求有可能证明他无罪的证词），“因为他站在靠近天国的地方”，也就是说，因为他有大卫王族的血统。⁶

福音书对耶稣在地上最后一周的生活作了详实而又前后一致的记载，它们比塔木德的传说提早了一个世纪。因此，拉比说这是一场持续四十天之久的公平审讯，这个故事不可信。但它却耐人寻味，有如下几个原因：

首先，这个故事和其他修正主义者的传说全都声称耶稣的罪行是“行邪术”和其他道德过犯，⁷这一点意义重大。他们并未质疑他的

⁵ David Baron, *The Servant of Jehovah: The Sufferings of the Messiah and the Glory That Should Follow* (New York: Marshall, Morgan & Scott, 1922), 105–6.

⁶ David Baron, *The Ancient Scriptures and the Modern Jew* (London: Hodder & Stoughton, 1901), 18.

⁷ 参见第 4 章，注 17

家谱；他们默认了这一点。大卫·巴伦（David Baron）是一位十九世纪的英籍犹太人，他改信了基督教，写过几本很重要的著作（包括一本以赛亚书 53 章的优秀注释）。他指出，犹太官府辩称对耶稣处理得合情合理，就连这些辩解之举也可证明他们知道他的真相。巴伦说：“基督是大卫王室的后人，这一事实深深刻在犹太民族的意识当中。拉比为自我辩护杜撰出对他大不敬的传说，然而，甚至从这些故事底下，它也放出光芒。”⁸

另外，塔木德对耶稣受审的记述反映出一种对基督的深刻敌视，这种敌意始于耶稣在地上侍奉期间的犹太公会（可 3:6；约 11:53），今天依然还在渲泄。有些虔诚信奉传统犹太教的人对耶稣反感到一个地步，甚至不愿谈论他的名字，而是以依地语（译注：犹太人的语言，起源于欧洲中部和东部，以德语为基础，借用希伯来语和若干现代语言的词语）的贬义名称来替代。有一家犹太网站登载着一篇文章，嘲笑慕迪圣经学院的犹太研究课程，文中解释这种风俗说：

不同于其他任何一门语言，在依地语里面，基督教的基本假设全都站不住脚。慕迪[圣经学院]开始教导它的时候，在说依地语的世界里，耶稣早已是一个既让人惧怕，

⁸ 同上

又遭人取笑的人物。提到这位救主的时候，常常以 Yoizel、Getzel 这一类鄙夷的绰号称呼他，最有创意的是 Yoshke Pandre。最后这个名字的几层意思令人惊奇：使用依地语指小词后缀“-ke”，Yoshke 可以译作“小约”，取笑耶稣与马利亚那位轻信的丈夫之间并没有血缘关系。同时，Pandre 是表达“黑豹”的依地语，指的是[异端分子塞尔修斯发明，又被塔木德重复的]那些指控，传言耶稣的父亲既不是上帝，也不是木匠约瑟，而是一位抢掠财物、名叫 Pantera（“黑豹”的拉丁文）的罗马兵丁。因此，这个名字婉转地暗示耶稣是私生子，与此相关的人要么是强奸犯，要么是傻瓜。⁹

这篇文章接着又讲解了依地语对耶稣的其他说法，实在太褻渎，不堪复述。对耶稣恶毒嘲讽的主线可以追溯到耶稣时代的犹太公会，贯穿塔木德，直至现今的时代。

显然，并非所有的犹太人全都对耶稣蔑视到如此极致的程度。有一些人藐视他；其他人只是弃绝他。（说句公道话，有些人自称奉耶

⁹ Peter Manseau, “Missionary Yiddish,” January 22, 2009, <http://jewcy.com/jewish-religion-and-beliefs/missionary-Yiddish>.

稣的名行事，在他们手中，犹太人受到蓄意和系统的苦待，因而加重了他们对耶稣的仇恨。各种不同的暴君和宗教狂徒在民族或种族仇恨的驱使之下苦害犹太人，也许再没有一个群体的人比他们遭受过更多和更长时间的苦难。)

然而，各大分支的犹太教全都弃绝基督宣称的事，不接受他自称是弥赛亚，这却是事实。虔诚的犹太人把“弥赛亚派犹太人”（信奉耶稣的犹太人）视为离经叛道份子，因此不再是真正的犹太人。正统犹太人中若有人信靠耶稣，他们常常会“sit shiva（服丧）”，守持续一周之久的哀哭仪式，相当于为死者举办葬礼。

以赛亚书 53:3 “我们也不尊重他”这句认罪的话，对一切从不信转向信的人来说，都是一句恰如其分的认罪言语，但对犹太民族来说，尤为意义重大，因为（我们在第 4 章曾经指出）他们是蒙拣选把弥赛亚带到世间的民族；圣经也是借着他们赐下来的；他们占有的属灵优势和他们与耶和華之间的那种关系，其他民族没有一个曾经蒙幸享受过（罗 3:1-2，9:4-5）。

然而，如经上所说，所应许的弥赛亚来的时候，“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 1:11）。实际上，夺去耶稣性命的阴谋，正是他们的祭司长策划的。

犹太领袖残酷地、不公平地、心怀恶意地对待他，但这并未改变

一个事实，这位仆人乃是自愿**为他们**舍命。以赛亚写道：“[他受鞭打]……是因我百姓的罪过”。以赛亚大约有十二次把“我的百姓”这种说法用作专业术语，专指代犹太民族。“牛认识主人，驴认识主人的槽；以色列却不认识；我的民却不留意。”（赛 1:3；同时参 3:12，5:13，32:13，40:1）

顺便说一句，这节经文清楚区分了“我的仆人”和“我的百姓”，这就说明以赛亚书 53 章的这位仆人为何**不可能**是以色列本身。“谁想他[我的仆人]受鞭打……是因我百姓的罪过呢？”这里的要点是说，百姓虽然认定这位仆人“受责罚，**被上帝**击打苦待了”（4 节），却没意识到这种审判的击打并不是因他自己的过犯（他一样过犯都没有），而是因这个民族的罪（不单单为这个民族，也为来自各方、各族、各国他所有百姓所犯的一切罪）。

约翰福音叙述了大祭司该亚法（聚集公会策划杀害耶稣的阴谋时）如何争辩说治死耶稣是两害相权取其轻的选择：“独不想一个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国灭亡，就是你们的益处。”（约 11:50）使徒接着解释说：“他这话不是出于自己，是因他本年作大祭司，所以预言耶稣将要**替这一国死。也不但替这一国死**，并要将上帝四散的子民都聚集归一 [也就是将要归信耶稣的外邦人]”（51-52 节）。

以色列人集体性地误判了耶稣。他们认为他因犯罪和亵渎而被上

帝击打致死，就像告他的人宣称的那样。事实上，他**确实**是被上帝击打——却是为他百姓的过犯，为要把救恩不但带给犹太人，而且带给外邦人（徒 20:21；罗 1:16, 3:29-30, 9:24；林前 1:24, 12:13；弗 2:12-14）

在坟墓当中悄无声息

以赛亚书 53:9 介绍了一组令人惊奇的细节：“人还使他与恶人同埋”。既然耶稣与罪犯一同被钉十字架，百姓预料他的身体肯定也会按着跟他们相同的方式进行处置。罗马人一般都在罪犯被钉十字架之后，任由他们的死尸挂在十字架上溃烂，就好像死在路旁的动物，听凭飞鸟和野兽吃尽。在古代世界，让一个人的死尸暴晒荒野，拒不埋葬，这是对那个人最大的羞辱行为，就像非利士人处置扫罗和他众子的尸体一样（撒下 31:10-12）——也像大灾难期间跟随敌基督的人要处置那两位见证人的尸体一样（启 11:7-9；亦见耶 25:33）。

任由尸体如此暴晒是上帝严厉禁止的事（申 21:22-23）。但罗马人却在钉十字架之后，故意把受害者的遗体留在光天化日之下。钉十字架通常都在交通要道视线范围内举行，因此受刑者的死尸就是一幅生动醒目的画面，警示那些胆敢挑战罗马强权的人，将有怎样的命运等候着他们。最后，官员会把残存下来的骨头和头颅安置在一个公用坟地。在耶路撒冷，这个位置就是欣嫩子谷，它是耶路撒冷城南郊外的一条溪谷。

欣嫩子谷曾有一段黑暗和罪恶的历史，以前的人曾在这里把婴孩焚烧至死（王下 17:17, 21:6；耶 32:35），向亚扪人可憎的神摩洛献祭（王上 11:7）——这是上帝严厉禁止的一种骇人习俗（利 18:21, 20:2-5；耶 7:31-32, 32:35）。这座山谷的亚兰文名字被转写为希腊文，在新约圣经中用作地狱的名字。其英文的转写是 Gehenna。在旧约时代，这个地方渐渐称为“陀斐特（Tophet）”，这个名字的意思不确定。大部分资料都说，它的意思是“焚烧之地”（源自“火炉”的亚兰文）。这是恰如其分的描写。也有其他一些语言学家说，它源自“鼓”的希伯来文，指的是为了淹没正被活活烧死的婴孩发出的惨叫而不断击鼓。耶利米说这个地方应当称为“杀戮谷”（耶 19:6）。

在耶稣的时代，欣嫩子谷是耶路撒冷的垃圾场，有火持续不断在废品中间焚烧（参赛 66:24；太 3:12；可 9:48）。罪犯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以后，食腐肉的飞鸟把骨头上的肉吃得干干净净，他们再把最后的遗骨扔到这火堆里面。

这种遭遇却不会临到上帝的这位仆人。在诗篇 16:10，弥赛亚发声说：“你必不将我的灵魂撇在阴间，也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参徒 2:27-31, 13:35-37）事态有了令人惊奇的转变，以赛亚说这位仆人反倒“与财主同葬”。

这名财主就是亚利马太的约瑟（太 27:57），他“因怕犹太人，就

暗暗地作门徒。”（约 19:38）。他不但启用自己尚未用过的坟墓，把耶稣安葬在里面（路 23:53），而且还勇敢地去见彼拉多，求耶稣的身体（太 27:58）。然后另一个暗暗作耶稣门徒的重要人物尼哥底母前来帮忙，他们一同把耶稣的尸体放进坟墓（约 19:39-42）。所以基督的尸体并未在溃烂以后被人粗暴无礼地抛进耶路撒冷的垃圾场，反倒埋葬在财主一次都未使用过的新坟里——与以赛亚七个世纪前预告过的事情一模一样。上帝为他的儿子安排了体面的埋葬，向世人表明他的仆人、以色列的弥赛亚，是无罪的。

第 9 节最后一个短语揭示出这位仆人之安葬的重要意义：这是上帝澄清基督毫无瑕疵的方式。他不再容许人进一步羞辱他的儿子。这一小段结尾说的话“他虽然未行强暴 [犯罪行为]，口中也没有诡诈 [内心的罪]”是父在见证耶稣彻彻底底、全然无罪的完全。

这也是他向升高迈出的第一小步。

第 7 章 受苦和升高的仆人

毫无疑问，先知是在这里比较两件截然相反的事，那就是：（1）耶稣基督要有很长一段时间，可说是被隐藏在，实际上可说是突然坠落到地狱的深渊，甚至到他来的时候，也没有宏大的场面，好叫人重视他；而是全然相反，他要被人厌弃，他要被人看不起到一个地步，谁都不会想到百姓的救恩竟然用他的手段来实现；但（2）他而被升高的程度却不因此减少。

约翰·加尔文¹

正值复活的当天，耶稣遇见那两个门徒从耶路撒冷赶往附近一个名叫以马忤斯的村庄。马可福音 16:12-13 只是一带而过地提到这件事。路加则向我们讲述了事情的经过。

徒步行走到以马忤斯有 11 公里的路程（路 24:13）。走得特别快，也要至少两个钟头才能走完全程。因为人们出行的时候常常三五成

¹ John Calvi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Isaiah*, trans. Leroy Nixo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53), 14.

群，边走边聊，所以走的速度会稍微缓慢一些。因此走到以马忤斯要用大约两个半到三个钟头的时间。这两个门徒“彼此谈论所遇见的这一切事”（14 节）。具体说来，他们是在回顾过去，想要理清过去三天的苦恼事件——从周四夜里耶稣被捕到那天清晨的空坟墓。

有一个独自行路的人赶上他们。“正谈论相问的时候，耶稣亲自就近他们，和他们同行。”（15 节）。²耶稣问他们说：“你们走路彼此谈论的是什么事呢？”（17 节）他们回答的时候，简要介绍说：

拿撒勒人耶稣的事。他是个先知，在上帝和众百姓面前，说话行事都有大能。祭司长和我们的官府竟把他解

² 路加说这两个门徒（一个名叫革流巴，另一个未透露名字）“没认出他”（16 节，和合本译作不认识他）。这句话的意思显然是说，上帝凭至高主权限制了他们辨认出耶稣的认知能力（参 31 节）——不见得是行了一个模糊他们视线的神迹，更有可能是上帝有意地利用他们的悲伤和困惑，使他们意识不到：耶稣复活以后的荣耀身体，与仅仅数天前才从十字架取下来被人放进一座坟墓的那具遍体鳞伤的尸体看着大不相同。并不是只有他们未能立刻认出复活的耶稣。抹大拉的马利亚误以为他是坟墓一带管园子的人（约 20:15）。耶稣在加利利岸边遇见十一使徒的时候，他们起先也同样未能认出他来（约 21:4）。还是同一个身体，但“所种的是羞辱的，复活的是荣耀的；所种的是软弱的，复活的是强壮的。”（林前 15:43）

去，定了死罪，钉在十字架上。但我们素来所盼望要赎以色列民的，就是他。不但如此，而且这事成就，现在已经三天了。（19-21 节）

他们接着又说，他们听“几个妇女”说坟墓空了，“看见了天使显现，说他活了。”他们有几个同伴甚至到过坟墓那里，也发现它是空的，只是“没有看见他”。（22-24 节）

这两个人并未意识到，听他们说这些话的人，正是复活的主自己！

等到这个时候，耶稣才以责备的口吻回答他们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25-26 节）

我们的主对他们说，弥赛亚的生涯可分作两大类：**受苦和荣耀**。假如他们从先知书明白这条简单的原则，信心就不会如此动摇了。

他们终于认出正在听他们说话的这个人，而后“彼此说：‘在路上，他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32 节）

当天晚上，耶稣向剩余的十一使徒和其他一些跟随他的人显现，他们藏在耶路撒冷一个秘密地点，害怕犹太官府（约 20:19）。耶稣先

是安慰惊慌失措的门徒说，真是自己，而不是鬼魂，然后对他们说：

“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于是耶稣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又对他们说：“照经上所写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从死里复活……”（44-46 节）

换句话说，耶稣是在重申那天先前已对两个门徒说过的话：旧约圣经教导说，弥赛亚必须先受苦。惟有到那时候才会得荣耀，才会升高。他的升高始于他从死里复活的时候，后来升到父的右边。

有些人却没领会他受苦是得荣耀的前提条件，他们尚未领悟福音的头等大事。这正是回荡在整个基督教信息里面的主题（太 26:64；徒 2:33，7:55；罗 8:34；弗 1:20；西 3:1；来 1:3；彼前 3:22）。

但我们从开头就已看见，弥赛亚竟然会受苦的信念从未融合到对弥赛亚的流行盼望之中。犹太的神学博士们专注于他的荣耀，掩饰他受苦的必要性。他们满心期待弥赛亚建立他的国，拯救以色列脱离她的仇敌——他们热切盼望那一天尽早，而不是迟延到来。但他们未能明白，旧约圣经教导说弥赛亚要先受苦和遇害，然后才要得胜和掌权。

他们深切期盼弥赛亚很快就要把他国度的荣耀带到地上，这种期待之情实在太强烈，太坚定，甚至在他升天的时候，最重要的使徒还在问他说：“主啊，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徒 1:6）无论他们何等期盼国度立刻就会开启，耶稣的答复肯定都已使它化为泡影：“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7 节）过了片刻，“他们正看的时候，他就被取上升。有一朵云彩把他接去，便看不见他了。”（9 节）

他们最终明白并接受了一件事，弥赛亚的侍奉不单包含着荣耀，受苦也是它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彼得后来将会写道：“论到这救恩，那预先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早已详细地寻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彼前 1:10-11）

离开这两个大类，就不可能明白主耶稣基督的位格和事工。它们共同组成了旧约圣经关于弥赛亚预言的完整范围。两个主题全都前后一致地贯穿众先知传讲的信息。事实上，耶稣步行去以马忤斯的路上，有可能在两个半钟头的时间当中解释了大量分散在整本旧约圣经各处的经文（“从摩西和众先知起”）。

我们在前面已经提过，预表或预告耶稣受苦难的旧约章节包括许多有象征意义的事件，例如亚伯拉罕甘心献以撒；逾越节的羔羊；旷

野举起的铜蛇（约 3:14）；献祭制度当中极其抢眼的流血；诗篇 22 篇所描绘的手脚被扎和遭人戏弄；诗篇 69、118 和其他弥赛亚类诗篇所描写的苦难；撒迦利亚书 11:12-13，12:10 提到他被卖和被扎的事。

但在旧约圣经里面，受苦和得荣耀的双重主题最清楚地摆放在一起，并以最多细节讲解出来的经文，莫过于以赛亚书 52:13-53:12。到目前为止，你肯定明白这段对弥赛亚的详细预言为何特别值得注意，因为它在弥赛亚降生前七个世纪对他的生平、死亡、复活和升高揭示出极多的细节，不但精准，而且在历史上得到证实。

10 到 12 节构成了以赛亚第四首、也是最后一首仆人之歌的第五个、也是最后一个诗节。前面的诗节已把这位主的仆人刻画为令人惊奇的仆人、被人厌弃的仆人、替代的仆人和沉默的仆人。但“最后这个诗节却好像一个各大思想脉络全都交汇在一起的水库。”³ 它以一个得胜的应许起头，又以一个得胜的宣告结束。

为了理解最后这个诗节，我们需要再来看一下这段经文开头的一小部分，以赛亚书 52:13-15。说到这位主的仆人，也就是弥赛亚，13 节为犹太读者摆上了一道难题：“[他] 必被高举上升”。“高举上升”

³ J. Alec Motyer, *The Prophecy of Isaiah*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Press, 1993), 436

这个短语说的是他的神性。以赛亚书 6:1 和 57:15 使用了相同的字句来描写上帝。他的神圣威严和荣耀要使列国的人战兢，他在荣耀当中回来的时候，他们的统治者要大惊失色，吓得一句话都说不出来（52:15）。

但另一方面，这位仆人也是一个人。根据 14 节：“他的容貌毁损得不像人，他的形状毁损得不像世人。”（新译本）作为上帝，他被高举上升；作为人，他被毁损得面目全非。

对于旧约时代的读者来说，看似难以参透的奥秘就在这里：这位大有荣耀、令人惊恐的神圣拯救者怎么会同时又是一个被严重毁损、面目全非的人呢？答案在于明白一件事，弥赛亚头一次来的时候要自己卑微，忍受苦难。保罗写道：“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而后，父要把他升高。由于基督甘心顺服，“上帝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上帝。”（9-11 节）

上帝的计划，就是要让这位仆人既受羞辱，又被升高。以色列这份认罪宣言之前和之后的讲话者都是耶和華——52:13-15 描写这位仆人的苦难，53:11 节下和 12 节则是描写他的升高。耶稣基督遭遇的事并不是一场意料之外的悲剧，而是上帝计划的准确应验。主这位受

苦的仆人并不是那种倒霉的受害者；他是（甚至在被钉十字架的极度痛苦当中依然是）得胜的上帝之子。他蒙父拣选，又有圣灵加给他能力，既要受苦，也要得荣耀——全都为了使他的百姓罪得赦免，并在天上有永生。他是惟一可蒙悦纳、除去世人罪孽的祭物（约 1:29）。

因此，上帝亲自解答了以色列对这位仆人的难解之谜。他在以赛亚书 53:12 说，这位仆人“担当多人的罪，”也“被列在罪犯之中，”虽然他那时受羞辱，然而上帝却“要使他与位大的同分，与强盛的均分掬物，”那时要把他升为至高。这是有史以来向人类揭示出的最荣耀、最重要的真理——罪人因着这位仆人的死而得救的好消息。这一切全都在以赛亚书 53 章里面预先告知了犹太民族。

“人都必归向他，凡向他发怒的，必至蒙羞。”（赛 45:24）

我们从开头就已说过，以赛亚书 53 章是以色列的百姓终于认出并接受他真是弥赛亚的时候，将要发表的认罪宣言。以赛亚书 53 章直至这个时候，一直都是从悔改的以色列人这个角度来看待这位仆人的死所预备和带来的好处。这种视角延续到最后一个诗节的前半部分（第 10 节和 11 节上）。

但在第五个诗节的后半部分（11 节下和 12 节），声音和视角有了转变。从 11 节中间开始，不再是以色列悔改时的认罪宣言。这是

上帝在对这位仆人的苦难和受害作出评判。“我的仆人”这一说法的物主代词标志着声音的改变。现在是上帝在说话，他证实了以色列人认罪的真诚信。

所以，在以赛亚书 52:13-15 和 53:11-12，我们听见的是上帝的声音，他在夸奖他仆人的忠心。这两段宣告中间的那部分经文预告了以色列将来的悔改。

这一天终必到来，因为上帝是信实的。上帝要另立新约的整个应许（耶 31:31-36）以这样一个应许为标志：“耶和华如此说：‘若能量度上天，寻察下地的根基，我就因以色列后裔一切所行的弃绝他们。’”

（37 节）换句话说，人怎样测度不了无限，上帝也同样不会弃绝他所拣选的民族。使徒保罗明确提出并解答这一问题说：“我且说，上帝弃绝了他的百姓吗？断乎没有！因为我也是以色列人，亚伯拉罕的后裔，属便雅悯支派的。”（罗 11:1）以西结书 36:22-38 以相当长的篇幅应许以色列说，上帝尚未恩待完他们这个民族：“你们必住在我所赐给你们列祖之地。你们要作我的子民，我要作你们的上帝。”（28 节）

保罗在罗马书 9-11 章详细阐述了这一切的事。他在结尾确认说，旧约向以色列所作的一切应许全都要成全。他们离经背道招来的威胁和咒诅怎样按着字面意义得着应验，他们重新归回应许之地的应许也

必照样得到应验：

……以色列人有几分是硬心的，

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

于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

如经上所记：

“必有一位救主从锡安出来，

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恶。”

又说：“我除去他们罪的时候，

这就是我与他们所立的约。”

（罗 11:25-27）

这话并非是对基督教末世教义的新近创新。耶稣亲口说：“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践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路 21:24）在整个

教会历史上，有许多神学家——包括许多改革宗传统的神学家在内——长久以来一直教导说，以色列民族乃是“这本树的枝子要接在本树上”（罗 11:24）。也就是说，到最后他们一定会转离自己的不信，欣然接受耶稣是弥赛亚，承受亚伯拉罕和大卫之约的一切福分。

许多教父都曾教导这种观念，包括殉道者查士丁、奥利金、金口约翰、哲罗姆和亚历山大的西里尔。德尔图良写道：“[基督] 末后降临的时候，也要以他的接纳和祝福恩待奉割礼的人，甚至亚伯拉罕的后裔，他们不久以后也要承认他。”⁴

教会头几百年的神学家当中最伟大的奥古斯丁也曾确认他对以色列人将来得救的信念，他说这种观念在他那个时代很普遍：“在信众的交谈和内心当中有一个熟悉的主题，到末后的日子，在审判之前，以利亚这位伟大和敬爱的先知要向犹太人详细讲解律法，他们要因此相信真正的基督，就是我们的基督。”⁵

⁴ Tertullian, *The Five Books Against Marcion*, 5.9, in *The Ante-Nicene Fathers*, ed. A. Roberts and J. Donaldson, 10 vols.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51), 3:448

⁵ 奥古斯丁《上帝之城》20.29。Augustine, *The City of God*, 20.29, in *The Nicene and Post-Nicene Fathers*, ed. Philip Schaff, 14 vols. (New York: Scribners,

托马斯·阿奎那是中世纪罗马天主教影响力最大（很可能也是最出色）的神学家，他也相信以色列这个民族将来要得救。他相信到末世的时候，“要使以色列的余数归信”。⁶他写道：“曾是仇敌的外邦人怎样因着犹太人的跌倒而和好，照样，快到世界末日的时候犹太人也要归信，此后要有一次普遍的复活，那时人要从死里复活，得着不朽的生命。”⁷他写道：“犹太人的瞎眼要持续下去，直至蒙拣选得救恩的外邦人全都接受真道为止。这与保罗对犹太人得救的讲解是一致的，也就是说，外邦人归信之后，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⁸

有权威的改教家中间技艺最精湛的神学家约翰·加尔文在对以赛亚书 59:20 的注释中写道：

保罗引用这节经文（罗 11:26）为要说明犹太人中间依然还有某种残存的盼望；虽然从他们难以撼动的顽梗不化来看，有人可能推

1887), 2:448。

⁶ 托马斯·阿奎那，《神学大全》，2:1072

⁷ Thomas Aquinas, *On the Epistle of Romans*.

⁸ John Y. B. Hood, *Aquinas and the Jew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hiladelphia Press, 1995), 77。节选的这一小段文字译自阿奎那的拉丁文罗马书注释。

论说，他们已被全然抛弃，注定要永远沉沦。但因为上帝继续不断記念他的约，“上帝的恩赐和选召是没有后悔的，”（罗 11:29）所以保罗理直气壮地得出结论说，最终决不可能没有一些余数归向基督，得着他已成就的救恩。因此，犹太人最终必须与外邦人一道召聚起来，在基督之下把它们两群“合成一群”。⁹

日内瓦圣经是早期英格兰改教家使用的圣经，也是英王钦定本之前影响力最大的英文圣经。它含有当时许多最重要的新教神学家撰写的注解。对罗马书 11:24 和 25 的一部分注解这样写道：

他〔保罗〕说的是整个民族，而不是某一部分……犹太人的瞎眼也不是遍及每一个人，以至于主在这个民族没有拣选的人，而且也不会一直持续下去：因为时候要到，他们也要有效地欣然接受（像先知早已预告的那样）他们大部分人现在极其顽固地厌弃和拒绝的事。

许多英格兰和美洲的清教徒，包括约翰·欧文（John Owen）、托马斯·曼顿（Thomas Manton）、约翰·弗拉维

⁹ John Calvin, *Commentary on the Book of the Prophet Isaiah*, trans. William Pringle, 4 vols. (Edinburgh: Calvin Translation Society, 1853), 4:269.

尔（John Flavel）、威廉·帕金斯（William Perkins）、托马斯·波士顿（Thomas Boston）、英克里斯·马瑟（Increase Mather）和科顿·马瑟（Cotton Mather），也都相信以色列将来有一次全民性的归信。

约拿单·爱德华兹被许多人视为美国历来造就的最伟大神学家，他直言不讳地说：“在罗马书十一章中预告得最明确的事，莫过于犹太人的这种全民归信。还有许多旧约章节也预告了这件事，它们不能按着其他任何一种意义来解读。”¹⁰

十八世纪英格兰浸信会的神学家约翰·吉尔（John Gill）相信“犹太人的归信，他们也要定居于本地”，¹¹他写道：

犹太人的归信……要紧随除灭敌基督之后……有许多预言说到他们的归信；如同他们要立刻生出来一样；不是

¹⁰ 约拿单·爱德华兹《救赎之工的历史》Jonathan Edwards, *A History of the Work of Redemption* (Worcester, MA: Thomas & Whipple, 1808), 487.

¹¹ John Gill, *A Complete Body of Doctrinal and Practical Divinity*, 3 vols. (London: Ridgway, 1796), 2:155.

按着国家的意义，设立和组建起一个国家；乃是按着属灵的意义，从水和圣灵得着重生；上帝要使他们彻底为罪自己责备自己，对它有真切的觉察，他们要因它哀恸；尤其是他们执意弃绝真正的弥赛亚并坚持不信他的罪；那时他们要蒙引导，出去哀哭恳求，他们要寻求主他们的上帝，他们的王大卫，也就是弥赛亚，接受他，顺从他；他们要与基督教会连合，顺服基督的律令：这一事件将是全体性的；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整个民族要突然间立刻重生；因为这个缘故，千百年来上帝一直保守他们作一个与众不同的民族，虽然散居在列国中间，却并未列在列国当中，或与他们混杂；这是上帝在护理之中安排的奇妙事，清楚表明上帝有一些大事，要为他们而做，也要由他们去做。¹²

查尔斯·贺智（Charles Hodge）是十九世纪最主要的长老宗神学家之一，他写道：“根据教会的共同信仰，第二大事件要发生在基督二次降临之前，那就是犹太人的全民归信。”¹³

¹² 同上, 2:155.

¹³ Charles Hodge, *Systematic Theology* (New York: Scribner's, 1884), 3:805.

在一篇题为《收割与酿酒年份》的讲道里面，查尔斯·司布真论到以色列将来全民归信的时候说：

作为一个民族，犹太人将来肯定还要接受大卫的子孙、拿撒勒人耶稣为他们的君王，他们要归回自己的土地，他们要建造古老的荒场，他们要兴起先前的荒废之地，他们要修建古老的城邑，历代的荒废之地。¹⁴

莱尔是与司布真同时代的人，他也表达过以色列有一天要复兴的信念：

我一直都觉得，我们既然按着字面意义来看待预告巴比伦的城墙要倾倒的经文，似乎也应当照样按着字面意义来看待预告锡安的城墙要建造起来的经文；既然犹太人按着预言的字面意义被分散，犹太人也要照样按着字面意义被聚集起来。¹⁵

当代的神学家，例如魏司坚（又译霍志恒，Geerhardus Vos）、乔

¹⁴ Charles Spurgeo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London: Passmore & Alabaster, 1904), 50:553.

¹⁵ J. C. Ryle, “Watch!,” in *Coming Events and Present Duties* (London: William Hunt, 1879), 19.

治·赖德 (George Eldon Ladd)、约翰·慕理 (John Murray)、威廉·亨德里克森 (William Hendriksen)、史普罗 (R. C. Sproul)、米拉德·艾利克森 (Millard Erickson) 和韦恩·格鲁登 (Wayne Grudem)，也都一致教导说，以色列将来要全民归信。

那日子到来的时候，犹太人要仰望他们扎过的那一位，转变对他的看法。他们先前曾认为，他被上帝击打苦待，是因为他是一名亵渎上帝的罪人。然而，那时他们却要明白过来，他所遭遇的事原是为了把他们的过犯担在身上，从而替他们赎罪（林后 5:21），使得罪人的灵性得着健康和医治。

受苦的仆人

将来发表这份认罪宣言的那一代犹太信徒，表达出他们对基督十字架的重要意义有了充分的认识，这一事实是以赛亚书 53 章最令人希奇的特点之一。他们对植根于这段古老预言的福音，终于有了正确和完备的认识。他们要承认说，“他〔基督〕虽然未行强暴，口中也没有诡诈”（9 节），“他献本身为赎罪祭”的时候，“耶和华却定意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10 节）。对于基督代理性、替代性地为罪人赎罪这一教义，最重要的全部细节都在这句宣告当中表达出来。毫不夸张地说，这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真理。

诚然，人以最恶劣的手段苦待这位仆人。他们把他残害到一个地步，几乎看着不成人样（52:14）。他们藐视、厌弃、欺压他，使他受痛苦，甚至埋葬他的时候还打算羞辱他（53:3、7、8、9）。他们“借着无法之人的手把他钉在十字架上杀了。”（徒 2:23）

然而，我们已经不止一次地强调过，这段经文令人震惊地说，竟是**耶和華**“定意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赛 53:10）。耶和華命定这位仆人要遭遇极其可怕、不可思议、难以测透的事。这位仆人的死乃是上帝按着自己的计划做成的。使徒行传 2:23 上半部分承认说，耶稣是“按着上帝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圣经并未淡化这一行径的邪恶性，但清楚教导说，这是上帝的手和意旨“所预定必有的事”（徒 4:27-28）。归根结底，乃是**主上帝**因着我们的过犯而刺透他，刑罚他，从而使我们得平安；使他受鞭伤，好叫我们得医治；并把我们的罪孽担在他身上。

但更令人震惊的是，连恶人死亡都不喜悦（结 18:23、32，33:11）的上帝，竟然喜悦他的仆人——那位义者死亡。第 10 节中译作“定意”的希伯来文按着字面意义可翻成“喜悦”（和合本在括号里作了说明），或者“以……为乐”。新译本对这句话的译法更符合字面意思：“耶和華却喜悦把他压伤”。

“使他受痛苦”这个短语措辞强烈，描写了基督受苦的剧烈程度，

暗示这是那种痛苦不堪，足以使他筋疲力尽的经历。上帝并不仅仅是从结束生命的意义上把这位仆人压伤；而且是用想象得出的、最骇人的方式来治死他。

到现在我们已经数次指出，耶稣之死，不同于那些好心好意的殉道者。在整个教会历史上，殉道者死的时候，高唱赞美上帝的圣诗，满怀确信地见证他们对主的信心。他们死的时候，内心带着盼望和喜乐，因为他们是在恩典的甜蜜安慰之下死亡。

但耶稣死的时候，却未得到任何帮助或救援。上帝对罪的愤怒和震怒带来的恐怖没有丝毫减弱与缓解，他在这种恐怖之下受苦。上帝在黑暗中驾临加略山施行审判，这审判不是落在不敬虔的人身上，而是落在他儿子身上。那一天，上帝把地狱外围的黑暗带到加略山，把他的愤怒最大限度地倾泄出来，审判一切要信耶稣基督之人的罪。

无限的义触动的无限愤怒使得无限的刑罚落在永恒的圣子身上。

诚然，“这话甚难，谁能听呢？”（参约 6:60）就连许多基督徒也不接受代受刑罚的真理，将它比作“神圣虐童”。有一位作者冷嘲热讽地写道：“既然上帝愿意赦免我们，何不直接赦免算了呢？惩罚一个无辜的人怎能让世道变好呢？这事听着就像宇宙方程式当中又多

了一桩冤案。听着就好像神圣虐童一样。你晓得吗？”¹⁶实际上，父上帝把儿子的性命献为赎罪祭，这一事实正是最大限度地表达了他对人类的爱。“不是我们爱上帝，乃是上帝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约壹 4:10）

耶稣仅仅在三个钟头之内就能为一切相信的人承受了永恒地狱的无限审判（然后从死里复活），这是因为他自己是无限的上帝，有无限的大能。圣经对此说得一清二楚：他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彼前 2:24）。虽然他不知罪，上帝却使他为我们成为罪（林后 5:21）。他为我们过犯被刺透，为我们的罪孽被压伤（赛 53:5）。他为我们成了咒诅（帖前 3:13）。这就是他在客西马尼园向父恳求说，倘若可行便从他撤去的那个杯。

申初的时候，主大声喊着说：“以罗伊，以罗伊！拉马撒巴各大尼？（翻出来就是：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为什么离弃我？）”（可 15:34）这句恳求表明，黑暗消散以后，父并未立刻安慰他的儿子。

¹⁶ Brian McLaren, *The Story We Find Ourselves In: Further Adventures of a New Kind of Christian*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2003), 143. 麦克拉伦（McLaren）、托尼·坎波洛（Tony Campolo）、史蒂夫·查尔克（Steve Chalke）和其他人最近几年全都发表过这类“神圣虐童”的嘲讽性言论。

新约圣经仅此一次在耶稣提到上帝的时候，用“父”以外的名称。两次呼喊“我的上帝，我的上帝”，这种呼喊表达了夹杂着失望的爱慕之情（参路 10:41，13:34，22:31）。父在审判的烈怒当中到场，却不见他的安慰。

然而，他的缺席却是必须的。地狱包含着上帝亲自到场施加刑罚的最大烈怒，这种到场却带不来丝毫的安慰、怜悯或解脱。既然耶稣要忍受完全的地狱之苦，这种痛苦必然不但包括上帝的惩罚，而且包括他安慰的缺席。

上帝怎么可能“喜悦”让这么大的痛苦与折磨临到他儿子身上呢？

使他喜悦的是痛苦换来的**结果**，而不是痛苦**本身**。他喜悦压伤耶稣，使他受痛苦，不是因为对圣子造成的折磨，而是因为圣子成就了父的旨意——不在于痛苦，而在于他成就的事；不在于他忍受的苦难，而在于受苦成就的救恩。上帝喜悦，是因为这位仆人甘心把自己献为赎愆祭；他为拯救罪人而舍去生命。

旧约圣经的赎愆祭（有时候称为“为过犯所献的祭”）是利未体系的五大献祭之一。利未记头七章描写的这几种献祭还包括燔祭、素祭、平安祭、赎罪祭。前三种，就是燔祭、素祭和平安祭，是单个的以色列人自愿献的祭，但赎罪祭和赎愆祭却是强制性的。赎罪祭和赎

愆祭在每天早晨和黄昏，还有安息日献祭的时候献上（申 28:1-10）。有四种献祭（除了素祭以外）都是动物祭。这些献祭生动表明罪的致命后果——“犯罪的他必死亡”（结 18:4、20）这一严峻现实。然而，前面已经说过，它们也带给人盼望，因为上帝让一种替代物顶替罪人而死，预表着基督的死才是终极的赎罪祭（林后 5:21；弗 5:2；来 7:27，9:26，10:12）。

赎愆祭是第五种也是最后一种献祭，它增加了一个在其他几种献祭当中看不到的重要方面。那就是补偿、满足和挽回的原则。若有人抢夺了另一位（无论是上帝或另一个人）当得的分，这时候就要求补偿。因此，赎愆祭是五大献祭当中最完备的祭。

将来的时候，犹太民族要在基督的献祭中看到这一切，他的献祭全然满足了上帝公义的要求，作了充足的补偿，发挥了彻底挽回的功用。罪人的债得到全额偿还，因为上帝“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西 2:14）悔改的罪人借着在基督的死上与他联合，向罪已经死了（罗 6:2-4），因而脱离了罪愆（罗 6:11、18、22，8:2）。他的死为一切相信之人的罪作了挽回祭（约壹 2:1-2）。

受尊崇的仆人

在他们这份认罪宣言的最后部分，以赛亚书 53:10 下和 11 节上，信从的余数不再述说这位仆人在上帝压伤他的时候所忍受的苦难，转而颂赞上帝此后赐予他的尊荣。他们的认罪宣言从四个具体方面提到上帝要怎样尊崇他的仆人。

第一，“他必看见后裔”。人会看见他们的儿女，有可能看见他们的孙子辈，有时候还能看见他们的曾孙一辈，但弥赛亚与人不一样，他要看见万代的属灵后裔——那些他称为弟兄，也不以为耻的人（来 2:11）。他们是父赐给他的人（约 6:37），基督使他们得荣耀（10 节）。

他一定能做到这件事，因为他要“延长年日”。这个短语是希伯来语的一种表达方式，意思是漫长持久的寿命（参申 4:40；箴 28:16；传 8:13）。耶稣在启示录 1:18 宣告说：“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希伯来书的作者指出，“凡靠着祂进到上帝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 7:25，参 16 节）

这位仆人要受尊崇，还因为他甘心接受上帝压伤他的审判，从而成就了救赎的工作。这使得“耶和华所喜悦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基督成就了救赎的工作，要叫上帝的荣耀得着称赞（弗 1:12），因为这个缘故，“上帝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

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上帝。”（腓 2:9-11）

最后，这位仆人要受尊崇，因他看见救赎计划圆满完成而心满意足。“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赛 53:11）他要欢欢喜喜地看见自己的属灵后裔，蒙救赎的人，聚集起来进入上帝的国。他要大享尊荣，看见他们围绕他的宝座，敬拜和服侍他，使他的荣耀得着称赞，直到永永远远。尤其是他要欢欢喜喜地看到以色列人得救：

我因锡安必不静默，

为耶路撒冷必不息声，

直到他的公义如光辉发出，

他的救恩如明灯发亮。

列国必见你的公义，

列王必见你的荣耀。

你必得新名的称呼，

是耶和華親口所起的。

你在耶和華的手中要作為華冠；

在你上帝的掌上必作為冠旒。

你必不再稱為撒棄的，

你的地也不再稱為荒涼的，

你却要稱為我所喜悅的，

你的地也必稱為有夫之婦；

因為耶和華喜悅你，

你的地也必歸他。

少年人怎樣娶處女，

你的眾民（“民”原文作“子”）也要照樣娶你；

新郎怎样喜悦新妇，

你的上帝也要照样喜悦你。（赛 62:1-5）

最重要的是，耶稣在十字架上最后一句得胜的呼喊：“成了”（约 19:30），表明他替代性的赎罪工作已经完成，他要因此心满意足。正如他在临死前的那一夜对父所说的话：“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约 17:4，参 4:34，5:36）

第 8 章 担罪的仆人

“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正是天上的至高谕旨，使得基督成为他百姓的伟大替代者。没有一个人自行承担这一职分，就连上帝的儿子也不是未经呼召而弯腰承受这份重担。他蒙拣选在选民中作盟约的元首；他按着上帝的律令被命定代表他的百姓。父上帝无法拒绝他亲自指定的祭物。善良的老亚伯拉罕说：“我儿，上帝必自己预备作燔祭的羔羊。”他已在救主身上做成了这事；既是上帝所预备的，上帝必须接受，也愿意接受。

查尔斯·司布真¹

在堕落的人所能提出的问题当中，以赛亚书 53 章解答了最为生死攸关的重要问题：**罪人怎能与上帝完全和好呢？**这是一个人人都需要最终直接面对的问题。有人在自己罪恶的重压之下苦苦挣扎，忍受着罪的后果带来的痛苦，或者感受着支付罪的工价必然导致的深度忧愁，这个问题一般会在这些时候浮现出来。约伯和他的几位辅导在他

¹ Charles Spurgeo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London: Passmore & Alabaster, 1864), 10:176.

受磨难期间不止一次提过这个问题。约伯问道：“人在上帝面前怎能成为义呢？”（伯 9:2）“谁能使洁净之物出于污秽之中呢？”（14:4）

后来在这个故事里面，约伯的几位辅导之一比勒达道出了人生进退两难的困境：“这样，在上帝面前人怎能称义？妇人所生的怎能洁净？在上帝眼前，月亮也无光，星宿也不清洁，何况如虫的人，如蛆的世人呢？”（25:4-6）

没有一个人可以摆脱这种两难处境。没有一个人公义到足以逃脱上帝审判的地步。所罗门写道：“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传 7:20）使徒保罗写道：“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罗 3:10）；而且“并没有分别。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上帝的荣耀。”（22-23 节）请你留意观察，圣经提到我们的堕落性和罪的普遍性，目的从不是为了开脱（甚至不是为了减轻）我们这些罪人担当的罪孽。不论是谁，千万不要认为，**我没那么坏，毕竟人人都犯罪**。但圣经说到所有人都犯了罪这一事实的时候，全都是为了强调一个真理，若没有一位救主，整个人类都定要全然灭亡。

约伯的两难处境在以赛亚书 53 章中可以找到正确、清楚和满意的解答。这里谈到上帝怎样“称罪人为义”（罗 4:5）。这里谈到人怎样才能与上帝和好，上帝怎能称罪人为义的同时还依然公义（参罗 3:26）。“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赛 53:11）

我们要在本章讲解这一节大有说服力的经文，你会看到，整个新约福音全都浓缩在这句简洁的宣告里面。理解圣经的赎罪教义牵涉到许多饱受争议的教义，其中最根本的每一条教义全都在这里：借着位无辜受害者的死作挽回祭；惟独本乎恩因着信而得救；借着义的归算而称义；借着代受刑罚而赎罪。

因此，以赛亚书 53 章不但是把福音概述出来；而且还对它作了清晰和透彻的解读。凡是学习过系统神学的人立刻就会看到一个醒目的事实，以赛亚的救赎论与保罗和众使徒的救赎论完全相同。

这也难怪。以赛亚书 53 章是上帝所传的福音。这就是新约圣经当中耶稣和众使徒宣扬的那个信息，这一点既不是偶然，也不是意外。只有一个真正的福音（参加 1:8-9）。

上帝怎样看待这位仆人的工作

这段经文的迷人特色之一在于，以赛亚最清晰宣讲、最着重强调的所有福音原则，全都是频繁受到攻击的教义，这些攻击来自伪基督教教派、误入歧途和离经叛道的宗派、形形色色的假教师、以及固守各自传统的强度超过委身圣经的大型宗教机构。以赛亚在这里毫不含糊地肯定了因信称义、归算为义、替代性赎罪、以及弥赛亚献上自己为祭，以死平息耶和华的怒气这些教义。

这些教义正是新教改教家重新发现的那些原则，在数个世纪累积

的错误和沉闷压抑的教会传统之下，它们近乎窒息消亡。改教家掸落它们的灰尘，认出它们的真正重要性，当作最基本的福音真理宣扬它们。挑旺英格兰和北美清教徒热心的，也同样是这些真理。清教徒的属灵后继者所宣扬的，也同样是这些教义——比如乔治·怀特菲尔德、约拿单·爱德华兹、查尔斯·司布真，以及其他的人。不少传道人真心相信圣经的权威，存着“以为是上帝的道。这道实在是上帝的”（帖前 2:13）这种心态去传扬它，当他们清清楚楚、毫不畏惧地教导的时候，上帝一直都使用这些真理吸引人归向基督，将很多共同体整体转变——有时候甚至改造整个文化。

近些年来，对这些教义最令人不安的一些攻击来自某些所谓的新教作家，他们对待圣经学术的套路，仿佛学术的目标就是针对久享盛名的教义而首创全新的见解，为核心的圣经章节找出新颖的解释，甚至设计出一整套新型的基督教。

他们的理念没有一样真正新颖。自从使徒时代以来，福音真理的各个基本要点一直持续不断地从这个或那个方面受到攻击。新约圣经的大部分书信都在处理教义上的错谬，它们对早期教会信徒的信仰和灵性健康构成了威胁。经典的例子当然就是加拉太书，保罗写这封书信是为了纠正（和谴责）加拉太众教会流行的一种错误。假教师在攻击 *sola fide*（惟独信心）的原则——他们对加拉太的外邦基督徒说，单凭信心并不是称义的充足条件。加拉太的假教师说，归信的外邦人首先必须行割礼。现今依然有些人推销一种类似的错谬，他们说洗礼

的仪式就是耶稣在约翰福音第 3 章所说的重生。他们声称，人若不受洗就不能得救。因而洗礼成为一种必须实施的行为，巧妙添加在信心之上，变成基督徒生命的入门条件。现时流行的另一种观念则认为称义是一个过程，直至上帝到最后审判的时候宣告这名信徒为义才会完成。他们异口同声地提出，宣判结果取决于（至少部分程度上）受审判的人所做的善行。

所有这类的观念全都破坏了一条真理，信徒**现在**（而不是将来某个时候）就得救了，这“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上帝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 2:8-9）耶稣说：“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如生了。”（约 5:24）动词的时态很重要。信的人“就有永生”的“**有**”是一种现在的拥有。这等人“是**已经**出死如生了，”这已是一个以过去时态表达出来的现实。

圣经有大量的经文证实了所有这些饱受争议的福音真理。“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约 3:18）“……连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不因行律法称义，因为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加 2:16）“惟有不作工的，只信称罪人为义的上帝，他的信就算为义。”（罗 4:5）“他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他的怜悯……”（多 3:5）“既是

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罗 11:6）²

代受刑罚、流血赎罪和挽回祭的教义也都得到圣经其余部分的证实。³若干重要的经文进一步清楚说明，是上帝自己预定基督要为罪而死——然后才在十字架上刑罚他（路 2:44-46；徒 2:23-24，4:26-28；罗 8:32；约壹 4:10）。“但上帝曾借众先知的口，预言基督将要受害，就这样应验了。”（徒 3:18）

但远在新约圣经没有一卷书写成之前，以赛亚书早已用上帝亲口说的话，并且是用最浅显的语言肯定了所有这些真理。以赛亚先写道“耶和華却喜悅將他壓傷，使他受痛苦”（賽 53:10），过了一节经文，

² 好行为是我们的信心必然结出的**果子**，而不是一种使信心有功效的添加品。当我们相信的时候，我们便称义，我们的灵性得着重生——从灵性死亡的状态复活过来。是这种新生（**重生**）使得好行为成为必然。它改变了信徒的心灵和品格，使他对顺服有了新的爱慕和新的甘心。因此没有一个真诚相信的人会全然没有好行为。不但如此，没有一个真信徒会离弃真道（约壹 2:9）。然而，我们原是“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弗 2:10），而不是“出于”这些善行（9 节），才在基督耶稣里造成。我们**称义**的基础，在于基督为他百姓做成的事，而不是他们为他做的事。

³ 例如，Steve Jeffrey, Michael Ovey, and Andrew Sach, *Pierced for Our Transgressions* (Wheaton, IL: Crossway, 2007)。另亦见 John MacArthur,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Paul* (Nashville: Thomas Nelson, 2017)。

主亲口说：“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11 节）

这句话与有史以来人的头脑所发明的各种宗教全都背道而驰。上帝所传的福音非但没有指示人怎样才能完善自己赚取上帝的恩宠，达到涅槃的境界，豁然开悟，诸如此类的事，反倒宣告说，耶和华的仆人、以色列的弥赛亚——教会的主，行了一切必须的事，使罪人称义。具体来说，上帝算他们为义，因为他的仆人已然担当了他们的罪。“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这些罪得着赎清。

顺便说一下，请你注意，与现今教会许多极为盛行、以人为中心的传福音流行套路相比，这是何等截然不同。这福音并不是恳求罪人要上帝满意；而是宣告上帝对他仆人代替罪人所行的事心满意足。

在以赛亚这段令人希奇的预言最后两节里面，上帝是主要的讲话者。我们晓得这一点，是因为人称代词从多数转变为单数：“我的仆人”，“我要使他……均分”——前后文清楚表明，现在说话的这一位就是上帝。这位受苦的仆人是耶和华的仆人。除上帝以外，这不可能是其他的声音。

结尾的说话者与起先在以赛亚书 52:13-15 发言的是同一位全能者。他在那里预言这位仆人的生涯，说它既包括荣耀（13 和 15 节），又包括受苦（14 节）。从以赛亚书 53:1 起，我们听见弥赛亚回来的时候悔改的以色列人所作的见证，承认他们当初弃绝他的罪。最后在以

赛亚书 53:11，声音和视角又一次全部转换。上帝在实时发言（对以赛亚那一代人来说）。在 11 节和 12 节上半节，他为此把十字架作为一个将来的事件来处理。他的话语肯定了悔改的以色列人所作的见证。具体来说，他证实他们正确认识到这赎罪祭是一次替代性、挽回性的献祭。“他却担当多人的罪。”（12 节）

释经家莫德指出，替代性赎罪的教义在以色列的认罪宣言中不但清清楚楚，而且彻彻底底：

以赛亚书 53:11 在有史以来以笔墨写成的赎罪神学中，是意义最充分的宣告之一。（1）这位仆人知道当满足哪些需要，必须做哪些事。（2）身为“义仆”，他不但被我们的罪所冒犯的那位上帝全然悦纳，而且受他任命来完成使命。（3）他是义人，丝毫未受我们罪的感染。（4）他亲自使自己与我们的罪和缺乏认同。（5）他充充足足地完成了使命。从消极方面来说，他担当了罪孽；从积极方面来说，他预备了义。⁴

耶和华还肯定了这位仆人的人性，他说：“他将命倾倒，以致于

⁴ J. Alec Motyer, *The Prophecy of Isaiah*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Press, 1993), 442

死，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因此他承认他是一位真正的中保，因为他“为罪犯代求”（12 节）。新约圣经指出，惟有既是上帝又是人，才能填补这一角色——在人类历史上只有一个人满足这一条件。（我们稍后还会再来讲解这一点。）

上帝把这位仆人称为“义仆”，这种描述在整个历史上同样仅仅适用于一个人——主耶稣基督。我们在本章的开头曾指出，圣经一次又一次以毫不含糊的措辞宣告说，谁都不可能是义人。

世上没有不犯罪的人。（王上 8:46）

谁能说：我洁净了我的心，我脱净了我的罪？（箴 20:9）

耶和华从天上垂看世人，要看有明白的没有，有寻求上帝的没有。他们都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污秽；并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诗 14:2-3）

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约壹 1:8）

有史以来活过的人中，惟一无罪的人就是主耶稣基督。他质问他的仇敌说：“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约 8:46）他们答不上来。

他“不知罪”（林后 5:21）；他“没有犯罪”（来 4:15）；他“并没有犯罪”（彼前 2:22）；他“圣洁、无邪恶、无玷污”（来 7:26）；“在他并没有罪”（约壹 3:5）。惟有他，这位主的仆人，弥赛亚，才可称为“那义者”——新约圣经反复用这个术语来称呼耶稣。彼得向犹太人放胆宣告说：“你们弃绝了那圣洁公义者”（徒 3:14）。司提反受审决定生死的时候，毫不畏惧地挑战控告他的人说：“先知中有哪一个不是受你们祖宗的迫害呢？你们把预先宣告那义者要来的人杀了。如今你们成了那义者的出卖者和凶手了。”（徒 7:52，和合本 2010 版）保罗在去大马士革的路上与荣耀的基督戏剧性地相遇之后，亚拿尼亚对他说：“我们祖宗的上帝拣选了你，叫你明白他的旨意，又得见那义者，听他口中所出的声音。”（徒 22:14）

上帝宣告说，那义者要使许多人得称为义。他要称义的“许多人”是上帝的百姓，这些人相信他，他们为他们的罪而死，为他们赎罪（罗 5:15、19；林前 10:33；来 9:28）。他的义要归算给他们，单单为这个缘故（因为基督为他们做过的事，不因他们自己的任何功德），他们在上帝面前被算为义。

这许多人要“因认识”他得称为义。有些人认为可译作“自己的认识”（和合本 2010 版）或“他的知识”（当代译本修订版）的这个短语有可能指的是这位仆人自己的知识。诚然，以赛亚说：“使他有智慧和聪明的灵”住在他身上（赛 11:2）。耶稣曾说：“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

的，没有人知道父。”（太 11:27）。

但这里的要点不是在说这位仆人拥有某种特殊知识。他使罪人称义，并不是因为他有超级洞见。使许多人称义的，并不是他在知识上的高超卓越，而是他的死。另外，称义的工具也不是他的知识，而是罪人的信心。这就是这节经文当中“他的知识”这种说法所指的意思。这个希伯来文短语的意思是：“我的义仆必使许多人因**认识他**而被算为义。”耶稣在他的大祭司祷告辞中所说的也是同一种认识或知识，他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约 17:3）保罗在腓立比书 3:10 提到的也是同一种认识或知识：“使我认识基督，晓得他复活的大能。”

这节经文简明扼要地陈明罪人如何得以称义。他们在上帝面前得到称义的地位，并不是因为上帝使他们**变为**义人。（果真如此的话，我们真的必须要等到最后审判的时候，才能发现自己是否称义。）经文说得再清楚不过：信徒在上帝面前得到称义的地位，是因为他们“**被算为义人**”（当代译本修订版）。上帝使他们“在行为以外蒙神算为义”（罗 4:6）——他们像亚伯拉罕一样，“信耶和华，耶和华就以此为他的义”（创 15:6）。

简言之，一种不属他们自己的义归算给了他们——存入他们的账上。这就是保罗在腓立比书 3:9 所说的事，他说自己想要“得在他[基督]里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乃是有信基督的义，就

是因信上帝而来的义。”他论到自己的同胞以色列人的时候，心里想的也是这件事：“我可以证明他们向上帝有热心，但不是按着真知识。因为不知道上帝的义，**想要立自己的义，就不服上帝的义了**”（罗 10:2-3）在同一章的后面，保罗强化了救恩惟有借着认识基督才能得来的真理。他先是宣告说：“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13 节），而后提出一系列尖锐的问题：

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14-15 节）

罪人必须先有对基督的**知识或认识**，才能信他。

顺便说一下，罗马书 10 章的这段经文乃是上帝在见证说，把耶稣基督的信息传到地极迫在眉睫。那些以悔罪的信心来到上帝面前的人，惟有**认识并相信**这位仆人为要“担当他们的罪孽”而舍命，才能得称为义。

在以赛亚书 53:12 下半节，动词再次变回过去时态。说话者依然是上帝，但现在他却把这位仆人的死说成一个过去的事件。（上帝可以这样做，因为他超越了时间和永恒。）耶和华依然在描写“我的义仆”甘心献上的祭，他说：“他将命倾倒，以致于死。”这里希伯来文

动词的意思是“暴露”，强烈隐含着手无寸铁的意思。按着字面意义来说，它的意思是“他使自己的性命暴露在死亡之下”，意思是他把性命交了出去；是他甘心舍去了生命。这是重复了第7节悔改的以色列承认的同一条真理：他死的时候，“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

强调的重点放在这位仆人献祭的甘心上。耶稣说：“我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好再取回来。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约 10:17-18）“他将命倾倒，以致于死。”他行事有着明确的目标，而不是由那些使他承受这等苦难的人摆布的结果。

这位仆人也“被列在罪犯之中。”这句话并不是直接指向他放在两名强盗中间被钉十字架（但这种安排确实是一幅生动的画面，展现了这节经文所说的极大羞辱）。这句话首先指的是他道成肉身与罪犯认同。虽然他自己是无罪的——的确，虽然他以上帝的荣耀为妆饰，与父上帝享有同样的权柄，住在天上至高至圣的居所——却“不以自己与上帝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6-8）

他来到地上的时候是一个婴孩，在贫穷中长大，住在罪人中间，混杂在罪人当中，最后代替罪人而死。从视觉方面来看，耶稣并不是鹤立鸡群；不同于千百年来不计其数的画像，他头上并没有光环。他

的相貌没有一样突出的特征，使他看着像一个超自然的存在。事实上，我们从开头就已说过，他明明其貌不扬，却有行神迹的大能，这种不般配成为绊脚石，致使许多人厌弃他（赛 53:2）。因此他们判定，这个相貌平平的人拥有的这种能力肯定是从撒但而来。

耶稣“成为罪身的形状”来到地上，并因此被列在罪犯之中，但他却做成了没有一个人做得到的事：他担当了许多人的罪，从而“在肉体中定了罪案”（罗 8:3）。

父说到这位仆人的最后一句话是“[他] 又为罪犯代求。”代求者或者中保是指在两方之间牵线搭桥的人。耶稣基督是上帝和罪人之间的桥梁。“在上帝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提前 2:5）在上帝面前为我们申辩，呈上他献祭的功德，为我们全额抵罪的那一位，就是他。

使徒约翰说：“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约壹 2:1），这句话可能是在刻意暗指以赛亚书 53:12。事实上，甚至还在死以前，基督已经开始为信徒作祭司性的中保了。记载在约翰福音 17 章的大祭司祷文里面，我们瞥见了他为百姓代求的至尊大祭司职分。献自己为挽回祭是他大祭司工作的顶点，但即使现在他依然还在继续履行我们至尊大祭司的职分。他“是长远活着，替[信徒]祈求”（来 7:25）。

译作“倾倒”、“被列在”和“担当”的几个动词用的是完成时态，

说明这是已经完成的动作。但译作“替……祈求”的动词却是未完成时态，描写不间断地、继续进行的动作。耶稣是不住地为我们辩护、代求和作中保的那一位（罗 8:34；来 7:25；约壹 2:1）。

上帝亲自肯定说，基督的替代献祭是惟一可以满足他的公义，（同时）又能使罪人称义的祭。惟有认识基督的人，上帝才会宣告他们为义。因此，认识救主至关重要——离开对他的救赎性认识，没有一个人上得了天堂。故此，基督徒的使命并不是鼓吹他们的自尊，操纵上帝，好叫他们身体健康，生活富足；也不是利用营销把戏把教会发展壮大，而是宣扬福音，向世人传播耶稣基督拯救人的知识。我们的主命令说：“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或作‘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太 28:19-20）

随着以赛亚书 53:12 中耶和华亲自宣告说：“所以，我要使他与位大的同分，与强盛的均分掬物，”这段气势恢弘的经文又回到 52:13 的起点，以耶稣基督的升高而结束。他将再来，要打败世界对上帝的叛逆，审判不敬虔的人，在地上建立他荣耀的千年国度（启 19:11-20:6）。他要拿到大地的所有权（启 5 章）。世上的国要变成“我主和主基督的国；他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启 11:15）“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腓 2:10）

“许多人”和“强盛的”是指基督已使他们称义，并为他们流血

的众人（太 26:28）。他们的强盛并不是他们自己的血气之勇，而是内住圣灵的能力。上帝也要使他们升高，与他同为后嗣（罗 8:17）。历世历代一切蒙救赎的人都要参与到跟他永永远远的相交当中，好叫他们的生命更加丰盛。他在新天新地里面所拥有的一切永远荣耀之物，也都要成为我们的产业。我们将要在千年国度中与他在地上一同作王，并要在新天新地与他一同作王，直到永永远远。

你要记在心里，上帝自己直截了当地肯定说，以赛亚书 53 章记载的这份信仰宣言是对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工作正确和纯正的理解。凡是归信基督的人，都必须发出这种宣言。他们必须承认他是惟一可蒙悦纳的赎罪祭，欣然接受他是代替他们而死的担罪者，并承认他从死里复活。这依然是得救的惟一道路（约 14:6；徒 4:12）。

以赛亚书 53 章可用七个重要问题来总结

我们可以提出一系列的问题，来总结以赛亚书 53 章。

第一：本章的主题是什么？主题是受苦——那种极其恐怖的、令人毛骨悚然的、造成巨大创伤的、痛苦不堪的苦难。这位仆人“多受痛苦，常经忧患”（3 节）。他担当忧患，背负痛苦，“受责罚，被上帝击打苦待”（4 节）。他被刺透、压伤、受刑罚、受鞭伤（5 节）。他被欺压，受苦的时候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7 节）。他经受欺压和审判，从活人之地被剪除，因他百姓的罪受鞭打（8 节）。他被压伤，

受痛苦（10 节）；11 节提到他受了生命之苦（新译本）。

这位仆人受的苦引出第二个问题：**他受苦是否罪有应得呢？**不是，这种苦难并非这位受苦的人罪有应得，因为他“未行强暴，口中也没有诡诈”（9 节）。既然人口中说出来的话显露出心里面的事（太 12:34），他口中既没有邪僻，也没有诡诈，正是因为他心里面没有这些东西。事实上，11 节称他为“义仆”。

第三：上帝有没有尝试保护这位仆人免受苦难呢？没有，事实上，“耶和華却喜悦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10 节）。

第四：上帝未能保护这位默不作声的无罪仆人，这是否与上帝的公义本性相一致呢？一致，因为这位仆人所受的苦是替代性的，他不是为自己的罪而受苦，乃是为别人的罪而受苦。“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5 节）；“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6 节）；他“从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我百姓的罪过”（8 节）；“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11 节）；“他却担当多人的罪”（12 节）。

第五：这位仆人为何甘心承受这种苦难呢？既是义人，又何必忍受如此可怕的痛苦，不受上帝保护，为他没有犯过的罪代替别人受苦呢？因为他欢喜地、深情地顺服父的旨意。他献上自己作别人的赎罪祭（10 节）；他坦然地“将命倾倒，以致于死”（12 节）。

他本是义人，本不该受苦，却代替别人受苦，甘心地受苦，并且忍受的痛苦如此巨大，受苦的时候，公义的上帝也不保护他，这是何等令人惊奇的人啊！

第六：他受苦的结果又是什么呢？首先，他要因着自己受的苦使许多人称义。他要将他义赐给他们。“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11 节）

其次，他要被升高：

[看哪！] 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

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

这样，他必洗净许多国民，

君王要向他闭口。

因所未曾传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

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赛 52:13、15）

第七：这位甘心忍受这等苦难的仆人又是谁呢？除了主耶稣基督

以外，不可能还有别的人。怎么可能竟有人看不到这一点呢？

我真挚盼望一件事，既然你已读到这里，你也看到了真相，不论你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都当响应以赛亚书 53 章，谦卑地认你自己的罪。整本圣经当中，最使人如释重负的真理，莫过于这段经文：“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赛 53:4-5）

第二部分 先知以赛亚的生平和时代

第 9 章 我在这里，请差遣我！

毫无疑问，以赛亚是最伟大的希伯来先知，也是他那个时代本国最杰出的人士，可能还是继大卫之后以色列历史上最显眼的人物；而且，两千七百多年以来，他对犹太人和基督徒的深远影响，或许超越了其他任何一位先知。在本国历史上那段危机四伏、恰逢多事之秋的时期，他担负起先知、政治家、改革家、教导者、作家、演说家和诗人的诸多职分。

威廉·史考基（W. Graham Scroggie）⁵

我们在研经的这一部分，要来思想以赛亚的生平和侍奉，以及他写作的历史背景。先知在默示之下书写出的预言信息涉及广大的范围，搞清他怎样把以赛亚书 53 章恰当融合进来，将会大有帮助。我们发现，这颗预言宝石，把它镶嵌在以赛亚生平和预言的宽广全景之

⁵ 威廉·史考基《圣经救赎史剧纵览》（卷三），W. Graham Scroggie, *The Unfolding Drama of Redemption*, 3 vols. (London: Pickering & Inglis, 1953), 1:322-23

内，更显得光彩夺目。

我们在本书序言部分的起头曾经指出，以赛亚这个名字本身就是拯救的意思。它可以译作“耶和华拯救”，或者“耶和华是救恩”。这个名字是对以赛亚预言性信息的恰当总结，我们已经看到，以赛亚书 53 章把这一点响亮地表达出来。

从诸多方面来看，以赛亚都是一个神秘人物。他在旧约圣经的历史书出现的时候，不过是一个小人物。列王记下仅有十三次提到他，历代志下也只有三次——全都与他说的预言有关。我们从以赛亚书 8:3 得知，他已娶妻，但他妻子的名字却从未告知我们。他简单称之为“女先知”。夫妻二人至少生有两个儿子，也记载了他们的名字，分别是施亚雅述（赛 7:3）和玛黑珥沙拉勒哈施罢斯（8:3）。这几个少有的传记细节，只有从以赛亚自己的预言当中才能搜集出来。旧约圣经的历史书上除了提到他父亲的名字之外，找不到他的其他个人信息。

先知在以赛亚书 1:1 自我介绍说，他是“亚摩斯的儿子”。列王记下、历代志下和以赛亚书各处零零散散共有十三次这样称呼他。或许先知的父亲是一位极其突出的人物，圣经的记载写成文字的时候，作者认为没必要提供更多的背景信息。然而，圣经除了把亚摩斯称为以赛亚的父亲之外，再没有一个地方提到他，因此以赛亚的家世背景对后世的读者来说，基本上不为人知。甚至没有一份记录告诉我们，

他属于哪一个支派。据一个古老的犹太传说，以赛亚是乌西雅王的堂兄弟，但圣经上找不到支持这种说法的证据。

然而，却有几条线索暗示以赛亚来自一个举足轻重、或者大有影响的家族。他的社会地位高到一个地步，甚至不用事先禀报，就能个人拜见国王（赛 7:3）。他与大祭司乌利亚和先知撒迦利亚的关系极其亲近，甚至可以招呼他们作诚实见证人，证实他的先知资格（8:2）。

圣经并未告诉我们以赛亚是怎样死的，又是何时死的——对地位如此显赫的圣经人物来说，竟然不交代这些事，实在不同寻常。《密示拿》是对犹太人古代口述传统的一部书面记录，那里说，以赛亚被犹大国末期的一位国王玛拿西杀害。我们到第 10 章要更细致地察看玛拿西王的统治，但暂时指出一点就够了，《密示拿》的这一记载完全符合圣经对玛拿西人品的叙述，他“流许多无辜人的血，充满了耶路撒冷，从这边直到那边”（王下 21:16）。可以追溯到远在主后二世纪的大量犹太人和基督徒文献全都说，以赛亚是被人用一根木锯锯成数段的。⁶希伯来书 11:37 可能在暗示以赛亚殉道一事，那里提到旧约有些圣徒为信仰的缘故“被锯锯死”。

⁶ 例如，*Justin Martyr's Dialogue with Trypho the Jew*, trans. Henry Brown (London: George Bell, 1846), 256。圣哲罗姆（St. Jerome）对以赛亚书 57:1 的拉丁文注释（主后 410 年）称之为 *certissima traditio*，“高度可信的传说”。

以赛亚有时候被人称作旧约的“保罗”——这种对比非常贴切。跟保罗一样，以赛亚的才智显然得到很好地开发，他对上帝话语有透彻的认识。这位先知所传信息的重中之重就是所应许的弥赛亚，以及他借着恩慈的手段为他的百姓预备救恩。这也是使徒保罗的首要主题：“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林前 2:2，参 1:23）。截至目前，你从我们的研经肯定已经留意到，占据以赛亚书 53 章主导地位的救赎教义，也正是保罗神学的鲜明特征：基督被钉十字架与复活、替代性的赎罪、因信称义和上帝的主权。

历史背景

以赛亚的先知生涯至少跨越了四位国王的统治时期：“乌西雅、约坦、亚哈斯、希西家”（赛 1:1），从这一事实可以推断出来，他显然活到很大的岁数。因此，开篇这节经文使我们可以清楚确认以赛亚在旧约年代表上处在什么位置。以赛亚为我们提供的时间窗口其实始于主前 739 年（乌西雅王驾崩那一年），一直持续到希西家离世之后。希西家大约死于主前 686 年。我们知道以赛亚比他活得时间更长，因为历代志下 32:32 说，以赛亚写过一本希西家的完整生平传记（这部著作并未收录在圣经正典里面，它的手抄本也未保存下来。以赛亚仅写过一卷受默示的书，就是旧约圣经这卷以他的名字命名的书）。

以赛亚为后世编纂他的预言，并且记录下来；很可能直至希西家死后十年以内，才完成这部巨著。这一时间框架从一个事实可以推导

出来，以赛亚当作“历史”（而非预言）记载下来的事件，最后一件是西拿基立遭人暗杀（赛 37:36-38）。这位亚述国王死于他两个亲生儿子之手，这是主前 681 年的事，那时希西家已经死了大约五年时间。

这说明，先知的侍奉持续了大概六十年（甚至更长）时间。我们先前已经指出，这一时间表意味着，以赛亚书 53 章在它所描写的事件尚未发生前至少七百年就已写成。

我们在第二章说过，以赛亚按着主题编排他的预言，将它们分成两大部分，分界线位于 39 和 40 章之间。前三十九章的开头和结尾都是发预言警戒即将临到犹太国的**审判和被掳**，40-66 章则是应许**恩典和拯救**。

以赛亚书第二部分最好当作一个完整的拯救应许来理解。以赛亚在侍奉过程中领受了几段单独的预言，这个应许是由它们汇编组合而成的。以赛亚书 40-66 章有二十四节经文包含“耶和华如此说”这句话。这些都是赐给以赛亚的单个预言，后来他在圣灵引导下（参彼后 1:21）把它们汇编在一起，形成一个大有荣耀的异象。这是一个有关拯救的威严启示，弥赛亚将要降临，把这救恩带给上帝的百姓。

最后这二十七章不但描写了以色列要从被掳之地拯救出来，罪人要从罪疚和罪的捆绑当中得着救赎，而且描写了地上的万国万民最终要从撒但辖制的锁链当中挣脱出来。简言之，以赛亚所记载的上帝所应许的拯救，像一首逐渐增强至高潮的长篇乐曲，最后描写了在将来

千禧年的国度里面，创世记 3:17-19 的咒诅在弥赛亚的统治之下，要怎样被完全颠覆过来。我们在本书的第二章已经注意到，以赛亚分作三个乐章，各个乐章分别由九章经文组成，逐渐加强达到高潮。40-48 章主要讲的是犹大要从被掳巴比伦的光景得着释放。49-57 章的主题是从罪中救赎出来。58-66 章达到顶点，预言公义要在地上执掌王权，那时弥赛亚要在耶路撒冷登上理应属于他的宝座，耶和华说：“我要使平安延及她，好像江河。”（66:12）

以赛亚那个时代的人有充分理由殷切期盼在弥赛亚国度当中享受所应许的太平。在以赛亚的侍奉过程中，耶路撒冷常常置身于敌军的围困之下。和平时段稍纵即逝。“平安”通常都是通过与异教统治者缔结不圣洁的盟约，或者向邪恶帝国进贡，讨价还价换取而来。（就连那个时代最好的犹大王，处理起国际事务，也常常过分讲求实用，很容易妥协。）对整个犹太民族来说，必然结果就是反复出现灵性衰落的螺旋式下降，丧失遵守真道而来的福分。

上帝的百姓是如何陷入这种恶性循环的呢？

国家分裂

你若完全熟悉旧约历史的大概轮廓，就晓得所罗门在主前 930 年左右死了以后，以色列分裂成两个国家。这是一个重大的转折点，标志着以色列的黄金时代戛然而止。北国保留了以色列这个名字，成为

由十个支派组成的联邦，由一连串不敬虔的国王统治，他们并没有正当资格接续大卫的王位。分裂的起因源自这十个支派不接受所罗门的合法继承人罗波安。实质上，他们是拒不接受上帝所拣选的王族血统，从而表明他们藐视圣经上对弥赛亚的应许。他们在叛逆期间，擅自选择，膏立了一个与犹大国抗衡的国王，耶罗波安。他们抛弃了耶路撒冷、圣殿和利未记的祭司制度，把撒玛利亚设为都城。他们维持这种篡夺王位的接替制度长达两百多年。他们的国王自然全都是离经叛道的人，北部这些支派的属灵历史是一部从未中断的背道和衰落故事。虽然主打发先知（始于以利亚和接续他的以利沙）到他们那里，但以色列国从未真心悔改。最后，到主前 722 年，都城撒玛利亚被亚述人倾覆，北国大部分百姓被成批掳走，从此以后他们再没有完全归回，恢复为上帝名下的一个国家（王下 17:24）。

南国**犹大**仅由两个支派组成——犹大和便雅悯支派。所罗门死后

国家一分为二，惟有他们依然效忠于大卫的宝座（王上 12:21）⁷。在众支派当中，犹大是最大的支派，便雅悯则是最小的支派。但耶路撒冷城却位居便雅悯的地界之内，犹大则占据着面积广大的地区，从便雅悯的南部边界，一直延伸到加低斯巴尼亚。（加低斯是西奈旷野的一个地方，摩西时代的以色列人起先本应从那里进入应许之地。但他们却悖逆，故此被定罪，在沙漠流浪了四十年。）

犹大和便雅悯支派的土地和人口加在一起，组成的国家大致上相当于其他十个支派的三分之二。不但如此，北国大部分人被亚述人掳走的时候，各个支派的人与以法莲、玛拿西和西便（北部的三个支派）“有许多”的人逃离自己的土地，迁入犹大的地界（代下 15:9）。因此，犹大形成了一个代表着全部支派的强大政治实体。

然而，有许多位犹大王却不比不正当的北部竞争对手好到哪里去。大卫王朝确实产生了几位敬虔的改革家。但总体上说，犹大的属

⁷ 列王记上 12:20 说：“除了犹大支派以外，没有顺从大卫家的。”但紧接着在下一节又说：“犹大全家和便雅悯支派的人共十八万”与耶罗波安争战。该支派北部边界可能有些便雅悯人支持耶罗波安，因为便雅悯的领地分作两部分。举例来说，伯特利处在便雅悯的地界范围内（书 18:21-22），圣经却说耶罗波安把一只金牛犊安在那里（王上 12:29）。然而，便雅悯支派大部分人依然效忠于罗波安（代下 11:1-12）。后来南国收复了伯特利，想必也收复了起先分给便雅悯支派的剩余全部土地（王下 23:15）。

灵历史却是一部污迹斑斑的编年史，一部衰落与悖逆的长篇故事，偶尔夹杂着一些复兴与蒙福的亮点间歇期。改革时段的延续时间一般都不会超过一两代人。

以赛亚就在犹大国侍奉。你要记住，先知的侍奉跨越了数十年，至少四位国王的执政时期。以赛亚在头一节提名的四位国王囊括了居于善恶之间的全部范围。但以赛亚在记载预言的开头，就把犹大全体称为“犯罪的国民，担着罪孽的百姓；行恶的种类，败坏的儿女！”（赛 1:4）于是，前三十九章充满了针对国王和百姓的警戒，奉劝他们不要重蹈北部同胞的覆辙。到头来，犹大国对于这些警戒，却连一条也没有留意听从。

乌西雅和约坦

与以赛亚有一些关联的第一位国王是乌西雅（又名“亚撒利雅”——参王下 14:21 和代下 26:1）。乌西雅大致上是一位好国王，他有敬虔的本能。在他的领导之下，犹大国在经济上欣欣向荣，因为乌西雅总体上“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代下 26:4）。然而，乌西雅在位末年，却因自己的政治和经济成就冲昏了头脑。“他既强盛，就心高气傲，以致行事邪僻，干犯耶和华他的上帝，进耶和华的殿，要在香坛上烧香。”（16 节）

惟有祭司才准许在圣殿烧香。由于傲慢地侵犯祭司的职分，乌西

雅当场遭到击打，长出大麻风。他长大麻风“直到死日，因此住在别的宫里，与耶和华的殿隔绝。”（21 节）

我们可以有把握地推出结论，以赛亚是在乌西雅王当政期间出生和长大，因为这位国王在位长达五十二年（王下 15:2），直到他驾崩的时候，以赛亚才领受正式呼召，担任先知职分。那次蒙召的时候，以赛亚看见一个异象，“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他的衣裳垂下，遮满圣殿”（赛 6:1）。乌西雅去世以前，以赛亚显然已经接收过其他的异象（参 1:1），但他在第 6 章所描写的经历，在这位先知的生平和侍奉当中却是头一个高度重要的转折点。以赛亚是以倒叙的手法来讲述这个故事，所以，虽然直到以赛亚书第 6 章才讲到它，记述的却是他的公开侍奉是怎样开始的——以相当大的准确度为我们确定出年代：“当乌西雅王崩的那年”（赛 6:1）。前面已经说过，这一年是主前 739 年。

以赛亚的名单上面下一位国王是约坦，我们对他无需多言。圣经论到约坦说，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效法他父乌西雅一切所行的，只是不入耶和华的殿。”（代下 27:2 上）——意思当然是说，约坦并未像他父亲那样干预祭司的职分。似乎他从父亲的错误当中吸取了教训。

但随后这节经文又说了一句使人感觉不妙的话：“百姓还行邪僻的事。”（2 节下）显然，尽管约坦本人行动正直，端庄正派，但他并

不是一位行之有效的领导人，未能把这个国家扭转到更加敬虔的方向。他并未采取行动铲除虚假的敬拜，抑制这个国家在灵性上向下沉沦的趋势（王下 15:35）。一个社会若是养成追求妥协的品味，已对上帝的事形成某种程度的蔑视，改造文化就绝非易事了。不久以后，当我们说到约坦的孙子希西家作王的时候，这种困难还会再次表现出来。

约坦的王位持续了十六年时间，他死了以后，他的儿子接续他作王，使得犹大国陷入一段空前背道和叛逆的时期。

亚哈斯

以赛亚书 1:1 提到四位国王的名字，亚哈斯位居这份名单的第三位。他是一个毫无出息的人，只顾追求邪情私欲、迷信透顶、以不圣洁的心贪恋异教。亚哈斯一点都不配为犹太民族提供属灵引导。亚哈斯在犹大国的宝座上作王掌权的时候，正值以色列国被亚述倾覆，但上帝的审判降临到北国头上，他却一点都没有从中吸取教训。事实上，他似乎想要竭力效法甚至超越以色列诸王的邪恶程度。历代志下 28:2-3 记载说，他“行以色列诸王的道，又铸造巴力的像；并且在欣嫩子谷烧香，用火焚烧他的儿女，行耶和华在以色列人面前所驱逐的外邦人那可憎的事。”

换句话说，亚哈斯把亲生的婴幼儿献为燔祭，在耶路撒冷郊外一

个称为“欣嫩子谷”（亚兰文称作“*Gehenna*”）的罪恶深谷，将他献给摩洛（参王下 16:3）。[我们在第 6 章的末尾探讨过这个地点，这个地方长久以来一直都与邪恶和火有关，以至于它后来变成地狱的象征。]

亚哈斯显然恨恶上帝，参与一切可憎的习俗。这些事起先曾在约书亚的时代惹动主的怒气，促使他定罪迦南人的野蛮宗教，并将他们从这地驱赶出去。

这位国王藐视主到一个地步，甚至在他明知亟需得到拯救的时候，竟然试图拒绝上帝拯救的应许。实际上，“这亚哈斯王在急难的时候，**越发得罪耶和华。**”（代下 28:22）大马士革和叙利亚的王威胁攻打耶路撒冷的时候，以赛亚来见亚哈斯，宣讲了一条从上帝而来鼓舞人心的信息，向他保证说，他无需惧怕这些敌国的强大军队。主向亚哈斯提议说，无论这位国王求什么兆头，都必答应他。意思是说，兆头的应验可以证实以赛亚安慰人心的预言千真万确。换句话说，亚哈斯实在得到一个拯救的应许，而且是从上帝来的一张空头支票，无论他求什么事，都必成就！“你向耶和华你的上帝求一个兆头，或求显在深处，或求显在高处。”（赛 7:11）

但亚哈斯极其仇恨上帝，极不愿意祈求，竟断然拒绝了主施恩的提议。他对先知说：“我不求”（12 节）。甚至还加了一句话，妄想把他对上帝的全然藐视遮掩在虚假虔诚的外衣之下：“我不试探耶和

华。”他断然拒绝祈求任何兆头——即或简单得像风中的稻草一样的东西，或者跟基甸的羊毛差不多的预兆，也坚决不求。

因此，上帝自己选择了一个意义深远的属天兆头，以赛亚以一条现在已经耳熟能详的预言把这一信息传递出来：“因此，主自己要给你们一个兆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赛 7:14）上帝给的这个兆头远超过亚哈斯的寿数，指向弥赛亚的降临，这是上帝所能给出的最大证据，以示对他百姓的关爱和保护。

亚哈斯就这样愚蠢地拒绝了主的关爱和安全保障，从亚述那里谋求军事保护，亚述这个国家比大马士革和叙利亚加在一起还更大，更为强盛，（甚至有可能）异教色彩更加浓厚。这是一次罪恶的结盟，是摩西的律法严格禁止的事（出 23:31-33）。然后亚哈斯罪加一等，盗取了圣殿里贵重的器具，用来收买亚述王的援助。“亚哈斯将耶和華殿里和王官府库里所有的金银都送给亚述王为礼物。”（王下 16:8）

为了进一步巩固他与亚述的结盟，亚哈斯还发起一场宗教混合主义运动，把亚述偶像崇拜的形式和仪式与犹太礼仪掺杂在一起。在圣殿场地上，亚哈斯筑起一座自己的坛（照着他在大马士革看到的异教模型图样）。他挪走主的铜坛，随从自身的喜好重新布置圣殿（10-20节）。他的目的很明确，意在把亚述的异教信仰与犹太人的传统结合在一起。这样一来，自然败坏了圣殿里的一切活动，清除了真实敬拜的一切表象。这是恬不知耻地干犯了第一条诫命，也是犹太律法的根

基：“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出 20:3）

实质上，圣殿本身也变成异教崇拜的中心。等到亚哈斯在位末年，异教信仰已在犹大国大行其道，基本扫除了正当集体崇拜残留的一切痕迹。“亚哈斯将上帝殿里的器皿都聚了来，毁坏了，且封锁耶和华殿的门，在耶路撒冷各处的拐角建筑祭坛。”（代下 28:24）

这是以色列的黑暗年日——在属灵、经济和政治上都是如此。百姓自己严重背道，他们对亚哈斯与异教可憎之物打情骂俏的做法几乎无动于衷。然而，因他专横跋扈，穷凶极恶，百姓藐视他到极致，甚至当他死了以后，他们将他“葬在耶路撒冷城里，没有送入以色列诸王的坟墓中。他儿子希西家接续他作王。”（代下 28:27）

希西家

局面立刻有了好转。“希西家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五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二十九年……希西家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效法他祖大卫一切所行的。”（代下 29:1-2）

在以赛亚书头一节经文提名的四位国王当中，希西家是最后一位。在曾经坐在大卫宝座上的君王当中，他是最忠信的之一。他的生平与众不同。希西家是一位持之以恒的仁义和敬虔统治者，当他登上历史舞台的时候，大卫王朝似乎已经败坏得积重难返。他的亲生父亲一意孤行地行恶，偏向世俗。此后，希西家的敬虔影响带来快慰人心

的喘息。

改革和复兴因而出其不意地到来，似乎突然一下子冒了出来。像亚哈斯这样邪恶的人，他的家庭怎么会走出希西家这样的改革家呢？圣经对希西家的成长过程只字未提。我们不知道是谁把主的道路指教给他的。但他显然自幼就诚实地专心侍奉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上帝。不但如此，他还是一位大发热心、精力充沛的改革家。希西家立刻发起一场运动，复兴他父亲无所顾忌地妄图根除的信仰：

元年正月，开了耶和华殿的门，重新修理。他召众祭司和利未人来，聚集在东边的宽阔处，对他们说：“利未人哪，当听我说，现在你们要洁净自己，又洁净耶和华你们列祖上帝的殿，从圣所中除去污秽之物。我们列祖犯了罪，行耶和华我们上帝眼中看为恶的事，离弃他，转脸背向他的居所，封锁廊门，吹灭灯火，不在圣所中向以色列[的]上帝烧香或献燔祭……”（代下 29:3-7）

希西家禁止在邱坛举行异教崇拜，他甚至“打碎摩西所造的铜蛇，因为到那时以色列人仍向铜蛇烧香。”（王下 18:4）铜蛇当然是以色列古代属灵遗产的一件重要物品。它还是旧约圣经当中基督的主要象征物件之一（民 21:4-9；约 3:14-15）。但百姓却把它变为偶像，因而犯了罪。他们甚至称之为“铜像”，就仿佛它是一个神。因此圣经盛赞希西家把它打碎。他的个人信仰和对主的虔诚不容置疑。

然而，尽管希西家推行改革，犹太百姓整体上却依然半心半意，体贴地上的事，又在属灵的事上自满自得——很容易见风使舵。亚述人即将进犯耶路撒冷的时候，希西家的重要谋士劝他与埃及结盟，以便化解威胁。如此一来，便是重拾起亚哈斯离经叛道最邪恶的罪行。希西家最心腹的谋士竟然赞成这类妥协，这一事实客观反映出其余民众的属灵光景。尽管在希西家的敬虔领导之下，大部分国民依然容易陷入属灵的迷惑。我们再次看见，领人离经叛道比带领他们摆脱出来更为容易。

这段历史说明，以赛亚为何在这前三十九章的预言不时夹杂着责备和劝诫，痛斥上帝的百姓背信弃义。主一次又一次亲自斥责犹大的百姓，因他们常常仰仗血肉的膀臂和属肉体的兵器来争战：

耶和华说：“祸哉！这悖逆的儿女。

他们同谋，却不由于我，

结盟，却不由于我的灵，

以致罪上加罪；

起身下埃及去，

并没有求问我。

要靠法老的力量加添自己的力量，

并投在埃及的荫下。

所以，法老的力量必作你们的羞辱；

投在埃及的荫下，要为你们的惭愧……”

现今你去，在他们面前将这话刻在版上、

写在书上，

以便传留后世，

直到永永远远。

因为他们是悖逆的百姓

说谎的儿女，

不肯听从耶和华训诲的儿女。

他们对先见说：“不要望见不吉利的事，”

对先知说：“不要向我们讲正直的话，

要向我们说柔和的话，

言虚幻的事。

你们要离弃正道，偏离直路，

不要在我们面前，再提说以色列的圣者。”

（赛 30:1-3、8-11）

还有一节经文：

祸哉！那些下埃及求帮助的，

是因仗赖马匹，

倚靠甚多的车辆，

并依靠强壮的马兵，

却不仰望以色列的圣者，

也不求问耶和華。（31:1）

值得称赞的是，希西家侧耳倾听了主的话。不像他作恶多端的父亲，也未听从自己政治谋士的谋略，他并未仰仗与外邦结盟而支撑起来的军事实力。他依靠主作他的力量和拯救。

希西家的信仰见证广为人知，亚述人甚至利用它来嘲弄耶路撒冷没有信心的人。亚述军队在城外排兵布阵的时候，西拿基立指示他的军长拉伯沙基用希伯来语向犹太人喊话：“你们当听亚述大王的话。王如此说：‘你们不要被希西家欺哄了，因他不能拯救你们。也不要听希西家使你们倚靠耶和華说：耶和華必要拯救我们，这城必不交在亚述王的手中。’”（赛 36:13-15）拉伯沙基喊完这番话，又恶狠狠地破口大骂，威胁犹太人，为要使他们胆战心惊。（他大肆嘲讽谩骂，在全本圣经的记载当中，有些最粗俗下流的言语便出自他的口。）

希西家眼见亚述军队在家门口安营扎寨，又听见拉伯沙基咄咄逼人的恐吓，就披上麻布（象征着悲哀、谦卑和痛悔），打发使者去见以赛亚，进一步征求他的意见。

以赛亚写信答复希西家王，信上说：“耶和華如此说：‘你听见亚述王的仆人亵渎我的话，不要惧怕。我必惊

动（原文作‘使灵进入’）他的心，他要听见风声就归回本地，我必使他在那里倒在刀下。’ ”（赛 37:6-7）

先知记录了接下来发生的事：

希西家从使者手里接过书信来，看完了，就上耶和华的殿，将书信在耶和华中面前展开。希西家向耶和华中祷告说：“坐在二基路伯上万军之耶和华中以色列的上帝啊，你，惟有你，是天下万国的上帝；你曾创造天地。耶和华中啊，求你侧耳而听；耶和华中啊。求你睁眼而看，要听西拿基立的一切话，他是打发使者来辱骂永生上帝的。耶和华中啊，亚述诸王果然使列国和列国之地变为荒凉，将列国的神像都扔在火里，因为它本不是神，乃是人手所造的，是木头石头的，所以灭绝它。耶和华中我们的上帝啊，现在求你救我们脱离亚述王的手，使天下万国都知道惟有你是耶和华中。”（14-20 节）

你在这里看到希西家的敬虔和信心。邪僻的亚哈斯曾愚蠢地唾弃上帝的善意安慰，反倒与主的仇敌达成罪恶的妥协，妄想为自己锁定胜局。希西家与他的父亲形成了令人耳目一新的鲜明对比。

主信守承诺，拯救了希西家。祂还伸出神圣审判的权杖，数度发出重击，以此来报应西拿基立仰仗血气的狂傲。就在当夜：

耶和华的使者出去，在亚述营中杀了十八万五千人。清早有人起来一看，都是死尸了。亚述王西拿基立就拔营回去，住在尼尼微。一日在他的神尼斯洛庙里叩拜，他儿子亚得米勒和沙利色用刀杀了他，就逃到亚拉腊地。他儿子以撒哈顿接续他作王。（36-38 节）

主的话甚好

随后故事发生了一个意想不到的转向。希西家凯旋之后，接踵而来的竟是一场严酷的熬炼，而不是自此以后幸福快乐而终。上帝立刻使他直面他是必死之人这一现实。“那时希西家病得要死……”（38:1）

这位国王一如既往，恳求主的帮助和怜悯，于是主借着以赛亚传给他一条消息：“我听见了你的祷告，看见了你的眼泪。我必加增你十五年的寿数。”（5 节）

希西家回应这一消息，写了一首感恩和见证的诗歌。尤其有一句话按着向上帝祈祷的形式写成，展示出这位国王内心的谦卑、虔诚的深度和灵性感知的敏锐程度：“看哪，我受大苦，本为使我得平安，你因爱我的灵魂（或作‘生命’），便救我脱离败坏的坑，因为你将我一切的罪扔在你的背后。”（17 节）希西家显然明白，他本人需要从罪中得着拯救和洁净，惟有上帝才能做成这事。希西家甚至承认，上帝使他经受熬炼，为要使他本人得益处。没有人可以怀疑他信心和救

恩的真实性。

“不留下一样”

然而，这位国王的改革和他敬虔治国的影响最终却未能挡住犹大国的离经叛道。虽然以赛亚一再警戒犹大国的百姓，但南国最后还是踏上同一条离经叛道之路，导致他们受到与北国以色列的同胞相同的审判。（我们到下一章要来察看这件事的应验过程）

早在希西家改革期间，以赛亚就已晓得要遭遇什么事。以赛亚书前三十九章最后四节经文概述了这条审判将要临头的悲惨预言：

以赛亚对希西家说：“你要听万军之耶和華的话：日子必到，凡你家里所有的，并你列祖积蓄到如今的，都要被掳到巴比伦去，不留下一样。这是耶和華说的。并且从你本身所生的众子，其中必有被掳去，在巴比伦王宫里当太监的。”（赛 39:5-7）

乍一看，希西家对这个预言的回应可能听着自私自利，满不在乎：“希西家对以赛亚说：‘你所说耶和華的话甚好。’因为他想：‘在我有生之年必有太平和安稳。’”（39:8，和合本 2010 版）然而，这句话却暗示说，希西家晓得上帝的审判早就该来了，犹大根本没有正当理由强求太平和稳固的福分。上帝应许把这类恩典延续到希西家有生之

年结束以后，显然超过了希西家的预期。得知在他有生之年这个国家并不会大祸临头，对他来说如释重负，也是可以理解的。

以赛亚书前半部分就这样苦涩地结束了，这也是希西家的名字最后一次出现在这卷书里面。

顺便说一下，值得指出的是，以赛亚书第一大部分以四章史料结束。它们在以赛亚书两大预言段之间起着某种缓冲的作用。以赛亚把这段经文收录在内，似乎是为了提供一个恰当的背景，来宣讲攻击亚述的预言。插入的这段历史以西拿基立围困耶路撒冷为起点，止步于即将记录希西家离世的时候。事实上，这几章（36-39）几乎逐字逐句地重复了列王记下 18:13-20:19，但以赛亚省略了列王记下 20 章结尾的两节经文（20-21），那里记述了希西家去世的事：“希西家其余的事和他的勇力，他怎样挖地、挖沟、引水入城，⁸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希西家与他列祖同睡。他儿子玛拿西接续他作王。”

传说以赛亚后来被玛拿西处死，这一说法属实（可信度当然很高）的话，这位先知的死充分象征着这个民族最终弃绝了他以预言发出来的恳求。

⁸ 这条著名的隧道现今依然存在，当时它把耶路撒冷惟一天然水泉的水引出来，从坚实的岩石中间穿行 500 多米，流到西罗亚的水池。参代下 32:30。

然而，希西家死后上帝却再次施恩，把他对犹大国的审判又延迟了一百年。犹大国还要蒙福，还有数次改革的机会，然后耶路撒冷才最终陷落。

第 10 章 南国犹大的灭亡

约书亚使他们占据这地之后过了大约 860 年，犹太人被掳去离开本地（王下 25:21）。这就应验了经上的话，耶和華必将你和你所立的王领到你和你列祖素不认识的国去（申 28:36）。罪曾把他们的列祖挡在迦南地以外四十年时间，现在又把**他们**驱赶出去。主名震天下，正是因他施行的这些审判；他说过的话，必定应验。阿摩司书 3:2 说，在地上万族中，我只认识你们；因此，我必追讨你们的一切罪孽。

马太·亨利¹

审判**果然**最终临到犹大，犹太民族的财富和百姓被掳到巴比伦去，与以赛亚书 39:6-7 预告的一模一样。尼布甲尼撒是上帝使用的人间器皿，为要使审判临到犹大。

¹ 《马太·亨利完整圣经注释》（6 卷本），Matthew Henry,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6 vols. (Old Tappan, NJ: Revell, n.d.), 2: 835; 强调部分出自原著。

到主前七世纪末期（希西家死后六十五年之内），新亚述帝国已经开始土崩瓦解。连绵不断的叛乱、内战和邻国入侵渐渐削弱了这个庞大的帝国。主前 612 年，人数众多的敌国军队联手攻打亚述都城尼尼微，全然毁灭了这座城（应验了那鸿书 3:5-7），但亚述王侥幸逃脱。大约七年以后，玛代人和迦勒底人组成的盟军在尼布甲尼撒的率领之下，在迦基米施一役大败埃及和亚述联军。世界的强权核心由此转移到尼布甲尼撒治下的巴比伦。

这个新兴的帝国，新巴比伦（或者迦勒底）帝国将要主导世界的时间，仅有八十七年，但它在存留期间，却是一个高度繁荣、影响深远的王国。巴比伦先前已作过一次世界的强权中心，比尼布甲尼撒提早了九百多年。他着手重新打造（并且超越）这座城的远古荣耀，把巴比伦重建为一个路面宽阔、花园青葱、令人惊叹的大都市。他修复古代的神庙，建造宏伟的市政大厦（包括几座供自己享用的宫殿），在城市四周筑起气势雄伟的防御工事——厚厚的城墙由重兵把守的塔楼相连，各个关键位置均设有巨大的城门——全都用多彩的釉面砖砌成。²这一切的建设工程所动用的劳动者主要由他从美索不达米其

² 著名的伊什塔尔城门就是尼布甲尼撒城墙的组成部分。它于二十世纪早期被人发现，并发掘出来，然后运送到柏林，在那里一砖又一砖重新砌成，今天陈设在柏林的佩加蒙博物馆供人参观。它由蓝颜色的釉面砖砌成，饰有五颜

余地方和地中海东岸地区掳掠来的人口组成。

与此同时，尼布甲尼撒东征西讨，努力扩大他的势力范围。

主前 597 年，犹太人的谋反惹怒了尼布甲尼撒，他调派军队攻占了耶路撒冷。接下来的二三十年间，犹太国的大部分居民被强制搬迁到巴比伦。所罗门在位期间，这个希伯来国家的荣耀曾经名扬天下，现今则荡然无存。应许之地变得一片荒芜，直至犹太人被允准归回——等他们回来的时候，没有人作王。事实上，在被巴比伦征服之后，大卫血统的延续性似乎已被破坏殆尽，不可修复。从那日子直到如今，再没有一个大卫的后裔坐在耶路撒冷的宝座上。

但经上的话却**不能**废弃（约 10:35）。上帝的意旨不能拦阻。他的一切应许都是是的，都是阿们的（林后 1:20）。“上帝决不能说谎”（来 6:18）。这句话的意思当然是说，上帝怎样信实地应验他赐福的应许，也照样信实地实施他所威胁的审判。然而，即或大卫的后裔中断了作王的人，也决不能妨碍弥赛亚照着应许降临。时间的推移也决不会妨碍有一天他要再来，重新设立他的宝座。耶利米书 3:17 说，将来的

六色的牛、龙图案和边饰。它包含一段尼布甲尼撒亲笔题写的碑文，他说是他设计了这些城门，并“把它们装饰得气势雄伟、富丽堂皇，让全人类望而生畏”。

某个时候，“人必称耶路撒冷为耶和华的宝座，万国必到耶路撒冷，在耶和华立名的地方聚集。他们必不再随从自己顽梗的恶心行事。”

以赛亚以后的犹大国

上帝与他半心半意、顽梗悖逆的百姓交往，使我们想起“耶和华的慈爱……从亘古到永远……”（诗 103:17）“他的怒气不过是转眼之间，他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30:5）以赛亚书的大事年表证明了一件事，上帝的忍耐远远超过他审判的严厉。

你要记住，希西家死于主前 686 年。大约九十年以后，主前 597 年，尼布甲尼撒接管了耶路撒冷。在这段间歇期，上帝格外恩待犹大国。百姓并未留意以赛亚警戒的言语；他们未能服从约坦的敬虔领导；他们在亚哈斯当政期间无恶不作；而后也不肯全心全意地接受希西家的改革。然而，希西家死后，上帝迟迟不肯伸手审判，竟然又有差不多九十年的时间。

对比之下，从上帝开始施行审判到被掳巴比伦的结束，这段时期仅有七十年（耶 25:11-12）。³

³ 尼布甲尼撒征服耶路撒冷发生在主前 597 年，居鲁士下诏结束犹太被掳大

犹大国的离经叛道教导我们一个极其重要的功课。它向我们发出一个清楚的警戒，**背道**何等危险。这是一个圣经术语，用来描写希伯来民族时常背弃主，陷入不信和悖逆。这是一个贴切的说法。主在以赛亚书 57:17 亲自使用过它：“我向他掩面发怒，他却仍然随心背道。”在耶利米书 8:5，主反问道：“这耶路撒冷的民为何恒久背道呢？他们守定诡诈，不肯回头。”在这些文本当中，这几个希伯来单词源自一个词根，形容后退、败退、转离、一次次返回同一个地方。它使人想起一幅画面，有些人似乎无法得到必需的动力，在灵性上往前推进——无论如何也不认真作出努力。在何西阿书 4:16，主把以色列比作“倔强的母牛”。这节经文当中译作“倔强”的希伯来文与译作“背道”的是同一个词，隐含的意思是说，有些固执的动物在湿滑的山上懒洋洋地向后滑动，而后故意不肯再竭力往上走。绝大部分现代译本翻译得很清晰，主在这里说的是那种刚愎自用的拒绝，执意不肯再往前行：

约是在主前 536 年。所以被掳的年数严格来说不足六十五年。七十是地要荒芜无人耕种的年数。显然，耶利米的预言发表于主前七世纪的最后十年，当时犹大国和周边地区的政治局势极其动荡，不能再像往常那样耕耘土地，那时候就已开始计时。这场审判早在摩西的时代就曾预告过（利 26:32-35），本意是要一直持续到“地享受安息。因为地土荒凉便守安息，直满了七十年。”（代下 36:21）因为自从扫罗时代（被掳前大约 490 年）以来，以色列一直都未谨守安息年的安息，所以主使这地荒凉的年数，每一年顶替以色列人当初忽视的一个安息年。

“以色列倔强，犹如倔强的母牛。”

查尔斯·司布真或许是十九世纪最杰出的传道人，他在人生最后几年警戒基督徒防范背道的危险。他从教会历史上引用了几个例子来证明一点，当上帝的百姓开始离弃纯正的、确定的、合乎圣经的真理时，他们正在离开蒙上帝赐福和保护的屏障，转而踏上一条总是以灾难收场，危险重重的下山路。司布真将它比作一段路面湿滑陡峭的下坡路，决不可能牢牢地站稳脚跟。只要绊跌，就会顺势而下。地心引力的作用持续加强，路上遍布着危险。所以，往下走，到最后不可能不跌倒。对那些双脚已经开始打滑的人来说，几乎没办法重新站立起来，更别说收复失地了。

这是对王国分裂时期犹大国景况的一种公正描写，尤其是希西家死后情形。

玛拿西：比迦南人更坏的国王

这里简要概述一下以赛亚书 1:1 提名的四位国王去世以后发生的事。历代志下 32:33 说：“希西家与他列祖同睡，葬在大卫子孙的高陵上。他死的时候，犹太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都尊敬他。他儿子玛拿西接续他作王。”没想到玛拿西比他的祖父有过而无不及，加倍作地狱之子。你还记得，根据犹太传统的说法，下令处死以赛亚的国王，

正是玛拿西。圣经论到他这样叙述说：

他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效法耶和华中在以色列人面前赶出的外邦人那可憎的事。重新建筑他父希西家所拆毁的丘坛，又为巴力筑坛、作木偶，且敬拜侍奉天上的万象。在耶和华的殿宇中筑坛。耶和华中曾指着这殿说：“我的名必永远在耶路撒冷。”他在耶和华中殿的两院中为天上的万象筑坛；并在欣嫩子谷使他的儿女经火；又观兆、用魔法、行邪术、立交鬼的和行巫术的，多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惹动他的怒气；又在上帝殿内立雕刻的偶像……玛拿西引诱犹大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以致他们行恶比耶和华中在以色列人面前所灭的列国更甚。（代下 33:2-10）

请你注意，玛拿西肆无忌惮亲自参与的恶俗，从观兆一类的例行偶像崇拜，到宰杀自己的一些亲生儿女作献祭之用！这是大卫的一位直系后裔（也是基督的一位祖先）。但圣经把他明确归类，说他比约书亚时代之前用偶像崇拜全然玷污了应许之地的迦南人还更邪恶！这是很能说明问题的控诉。

希西家作王期间，耶路撒冷真的是世上惟一没有异教嗜血行径之恐怖的主要城市。在亚述的统治之下，“文明”世界的其余地区都投身于实质上毫不文明的迷信观念。罄竹难书的宗教暴行——甚至包括

以人献祭在内——在尼尼微、巴比伦，以及美索不达米亚几乎一切其他的主要城市据点都很常见。我们可以说，血淋淋的仪式风靡一时。用一位作家的话来说，玛拿西肯定并推动了这种怪诞丑陋的潮流——“不像他祖父亚哈斯属于业余人士的脾气，他是狂热份子的脾气。”⁴

玛拿西急切地颠覆他的父亲殚精竭虑想要复兴和保全的利未崇拜文化。他用“东方的习俗”（赛 2:6）系统取代了犹太人的信念和习俗。换句话说，他引进了亚述风格的宗教异俗，从可憎恶的异教雕像，到礼仪化的残忍恶行。他比先前任何一位国王都变本加厉，使这地满了偶像（8 节）。他把耶路撒冷全城，包括圣殿在内，转变为臭名昭著的公开拜偶像的中心——他对上帝居所的亵渎手法，就连他邪恶的祖父做梦也想不到。

他似乎想要复兴对巴力的崇拜，包括虔诚侍奉亚扪人的邪神摩洛——这是一个属鬼魔的神明，（民众相信）惟有用婴孩献祭才能平息他的怒气。

他为摩洛建造神庙的地点是“欣嫩子谷”（代下 33:6；耶 7:31，

⁴ John Franklin Genung, “Manasseh: A king of Judah,” in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aedia*, ed. James Orr, 5 vols. (Chicago: Howard-Severance, 1915), 3:1978.

32:35)。到现在你已晓得，这个地点以前就曾用来达到相同的邪恶目的。也是在这个地方，玛拿西邪恶的祖父亚哈斯曾经献上他的儿女为祭（代下 28:3；参见我们前面在第 6 章快要结束的时候，以及第 9 章对欣嫩子谷的讲解）。

玛拿西野心勃勃、满腔热忱地复兴儿童献祭的恶俗，实质上是“把亚哈斯孤注一掷当作权宜之计来做的事定为一种制度。”⁵以赛亚书 57:5 显示，在玛拿西的影响之下，犹大有许多人欣然接受了儿童献祭的习俗。

奇异的恩典——以及亚们

考古学家已经找到玛拿西作王年间的亚述碑文，把他列为亚述王以撒哈顿和亚述巴尼帕（分别是西拿基立的儿子和孙子）的臣仆。玛拿西在位期间，大致上没有受到外部军事威胁，主要是因为他向这些亚述王进贡。

虽然玛拿西在位期间国中太平，但这一事实丝毫不能减轻他所行的恶事。他惹动上帝的怒气，致使严厉的审判最终降临到犹大国的头上，在很大程度上是他一手造成的。圣经对此强调说：

⁵ 同上。

玛拿西引诱他们〔犹大百姓〕行恶，比耶和华在以色列人面前所灭的列国更甚。耶和华借他仆人众先知说：“因犹大王玛拿西行这些可憎的恶事，比先前亚摩利人所行的更甚，使犹大人拜他的偶像，陷在罪里，所以耶和华以色列的上帝如此说：‘我必降祸与耶路撒冷和犹大，叫一切听见的人无不耳鸣。’”（王下 21:9-12）

玛拿西固然是最邪恶的犹大王之一，但在他作王快要结束的时候，主却向他显出超乎寻常的恩典，似乎将他带到诚实悔改的地步。

上帝的恩典临到的时候，灾祸已露出端倪。玛拿西想必做出一些事情，在当政的亚述王看来值得怀疑，或者不够忠诚，因此将他抓捕起来，披枷带锁押解到巴比伦受审。圣经说，这是至高上帝的安排：“所以**耶和华**使亚述王的将帅来攻击他们〔犹大〕，用铙钩钩住玛拿西，用铜链锁住他，带到巴比伦去。”（代下 33:11）

玛拿西在巴比伦呼求主的名，“恳求耶和华他的上帝，且在他列祖的上帝面前极其自卑。他祈祷耶和华，耶和华就允准他的祈求，垂听他的祷告，使他回归耶路撒冷，仍坐国位。玛拿西这才知道惟有耶和华是上帝。”

回到耶路撒冷以后，玛拿西大刀阔斧地发动新的改革。“〔他〕除

掉外邦人的神像，与耶和華殿中的偶像；又將他在耶和華殿的山上和耶路撒冷所筑的各坛，都拆毀拋在城外。重修耶和華的祭坛，在坛上獻平安祭、感謝祭，吩咐猶大人侍奉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15-16节）

这些矫正措施显然表明玛拿西内心有了真实的转变，但并不像他父亲的改革那样彻底，玛拿西先前主导的妥协对犹太百姓形成了持久和跨代的引诱。历代志下 33:17 追加了一句话：“百姓却仍在丘坛上献祭，只献给耶和華他们的上帝。”换句话说，这是一场局部意义的改革。百姓现在固然敬拜真神（至少在名义上），但并未展示出对他话语的真正顺服。玛拿西末期的改革或许暂时减缓了这个国家往下沉沦的速度，却无法使犹太躲避开在下滑的终点等待着他们的祸患。

玛拿西在位时间长达五十五年（比王国分裂时期犹大国任何一位国王都长），他的儿子亚们继位，很快又把这个国家带回到离经叛道的路上，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靠近上帝审判的悬崖边缘。亚们“行他父亲一切所行的，敬奉他父亲所敬奉的偶像，离弃耶和華他列祖的上帝，不遵行耶和華的道。”（王下 21:21-22）他祸国殃民，仅仅主政两年之后，就被自己的仆人暗杀，由约西亚接续他的王位。

约西亚，犹太诸王的佼佼者

约西亚是一位像他曾祖父希西家那样的改革家。他登基的时候只有八岁，这说明他出生的时候，靠近他祖父玛拿西悔改罪恶的时间。圣经并未详细记载约西亚作王的前十八年的事，只是告诉我们，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行他祖大卫一切所行的，不偏左右。”（王下 22:2）

随后，约西亚登基十八年以后，启动了一项工程，修理和翻新圣殿。这些修缮进行的同时，大祭司发现了一卷包含着律法书的书卷。他们向约西亚宣读书卷上的话，他立刻以忧伤痛悔作出回应。“王听见律法书上的话，便撕裂衣服。”（王下 22:11）

由于约西亚的谦卑和信心，主应许他说，快要临到的审判不会在他有生之年降临。列王记下 23 章前二十四节描述了约西亚发起的许多改革。然后圣经论到他这样说：“在约西亚以前，没有王像他尽心、尽性、尽力地归向耶和华，遵行摩西的一切律法；在他以后，也没有兴起一个王像他。”（25 节）约西亚作王三十一年，象征着上帝最后一次对悖逆他的百姓发怜悯，给他们机会。

然而，可悲的是，约西亚未能带领他的同胞脱离下坡路，不再离经叛道。他在米吉多迎战法老尼哥的时候，被一名埃及弓箭手射中，在这场战斗中阵亡。他的去世标志着犹大诸王统治之下的一切改革彻底结束。

约哈斯和约雅敬

约西亚的继任者是约哈斯，圣经记载他的时候说：“约哈斯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三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三个月……约哈斯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31-32 节）约哈斯又名沙龙（耶 22:11），他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哥哥，本来应当接续他父亲登上王位（代下 3:15），但历代志下 36:1 说：“国民立约西亚的儿子约哈斯，在耶路撒冷接续他父作王。”但他却被法老俘虏，押送到埃及并死在那里，他的王位戛然而止。

埃及王扶植约哈斯同父异母的哥哥约雅敬，代替他作王，容许约雅敬继续留在耶路撒冷。约雅敬只为讨法老欢心，一点儿都不敬重主。圣经说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王下 23:37）据犹太传统记载，他是那种邪恶透顶的暴君——趾高气扬地作恶，道德糜烂，公然蔑视一切圣洁的事。他因沉溺于荒淫无度的不虔诚生活而臭名远扬，明目张胆地放纵自己的淫欲。他放荡不羁的行为记录揭示出一件事，约西亚死后犹大国的属灵光景衰落得何等广泛和迅速。据古代的拉比文献记载，约雅敬：

与他的母亲、儿媳和继母保持乱伦的关系，习以为常地杀掉男人，随后霸占他们的妻子，侵吞他们的财产。他的衣裳由 *sha'atnez*（申命记 22:11 明令禁止的掺杂布料）作

成。为了掩盖他是犹太人这一事实，他找人做手术，为自己复原包皮[人工逆转所受的割礼]，并且纹身……他甚至吹嘘自己的不敬虔说：“我的前任玛拿西和亚们不懂得如何能使上帝怒不可遏。但我开诚布公地说；上帝赐给我们的一切无非是光，我们却不再需要这光，因为我们有一种金子，它能放出一模一样的光；不但如此，上帝既已把这金子赐给人类（诗 115:16），便无法再把它收回……”

有人报告约雅敬说，耶利米正在写哀歌，于是他打发人去取这书卷，不动声色地念了前四节，尖酸刻薄地说：“我依然是王”。他读到第 5 节，看到这句话：“因耶和华为她许多的罪过使她受苦。”（哀 1:5）他把书卷夺过来，把上帝的名字全都从书卷上划掉，然后将它扔进火中。⁶

耶利米的先知生涯与约雅敬作王的时间有重叠。这位先知发表了许多严厉的预言，谴责这位国王的滥交恶行。在耶利米书 36 章，耶利米亲自记述说，有一卷书包含着上帝对先知说过的一切话（2 节），约雅敬却把它付之一炬。但“主的道是永存的”（彼前 1:25）。于是耶

⁶ Isadore Singer, ed., *The Jewish Encyclopedia*, 12 vols. (New York: Funk & Wagnalls, 1904), 7:85

利米召他的文士巴录，取来一个新的书卷，他“就从耶利米的口中[重]写了犹大王约雅敬所烧前卷上的一切话，另外又添了许多相仿的话。”（32 节）

耶利米书 22:18-19 是论到约雅敬之死的一条预言：

所以，耶和華论到犹大王约西亚的儿子约雅敬如此说：“人必不为他举哀说：‘哀哉！我的哥哥；’或说：‘哀哉！我的姐姐；’也不为他举哀说：‘哀哉！我的主；’或说：‘哀哉！我主的荣华。’他被埋葬好像埋驴一样，要拉出去扔在耶路撒冷的城门之外。”

约雅敬作王的十一年间，世界政局发生了翻江倒海的巨变。他在耶路撒冷登基之后不久，尼布甲尼撒在巴比伦掌权。他使约雅敬作他的臣仆三年时间（王下 24:1），但向来兢兢业业服侍埃及法老的约雅敬背叛了尼布甲尼撒。约雅敬的背叛（贴切表达了他目空一切的本性）因而变成导火索，引爆了尼布甲尼撒对犹太国的愤怒。尼布甲尼撒的大军证明是上帝的器皿，最终利用它来审判这个离经叛道的犹太国：

耶和華使迦勒底军、亚兰军、摩押军和亚扪人的军来攻击约雅敬，毁灭犹大，正如耶和華借他仆人众先知所说的。这祸临到犹大人，诚然是耶和華所命的，要将他们从

自己面前赶出，是因玛拿西所犯的一切罪，又因他流无辜人的血，充满了耶路撒冷。耶和華決不肯赦免。（王下 24:2-4）

尼布甲尼撒用鎖鏈把約雅敬鎖起來，本想把他帶到巴比倫去（代下 36:6）。但圍困持續了好幾個月，還沒等尼布甲尼撒把他帶到巴比倫之前，約雅敬顯然已經先死了。約瑟夫說，尼布甲尼撒下令把王的屍體“扔到城牆前面，不予埋葬，”⁷正像耶利米書 22:19 早已預告的那樣。

王国分裂期的结束和被掳巴比伦的开始

約雅敬的繼任者是約雅斤（又名耶哥尼雅和哥尼雅）。那是主前 597 前，也就是耶路撒冷陷落的那一年。城牆已被尼布甲尼撒的軍隊攻破。因此，約雅斤几乎是刚刚登基，马上就向尼布甲尼撒投降，被帶到巴比倫——猶大国差不多每一位政府官員全都一同被掳走（王下 24:12-16）。約雅斤余生一直都留在被掳之地。這是猶大人在被掳巴比倫的過程當中第一次被大批遷移出境。以賽亞先前早已向國民警告過

⁷ 《猶太古史記》，Antiquities of the Jews, 10.6.3., in *The Works of Flavius Josephus*, trans. William Whiston, 2 vols. (London: Henry G. Bohn, 1845), 1:419

这件事，在它应验前将近一个世纪就开始警戒他们。实际上，摩西律法里面早已准确预告过这场审判，对此发过详细的警戒（利 26:14-39），比以赛亚还提早了数个世纪。

虽然饶他不死，但尼布甲尼撒几乎是立刻废黜了约雅斤的王位。事实上，他比尼布甲尼撒活得时间更长。根据列王记下 25:27-30，尼布甲尼撒的继任者把约雅斤提拔到尊贵的地位，“给他脱了囚服。他终身常在巴比伦王的面前吃饭。王赐他所需用的食物，日日赐他一分，终身都是这样。”（29-30 节）这是列王记下的最后两节经文，就仿佛大卫王朝永远终结。

约雅斤（耶哥尼雅）确实是大卫直系血脉当中最后一位坐在犹大王位上的人。与他众多的前任一样，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他父亲一切所行的”（王下 24:9）。耶利米书 22:30 记载了上帝对他全体后裔的一句咒诅：“耶和华如此说：‘要写明这人算为无子，是平生不得亨通的，因为他后人中再无一人得亨通，能坐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犹大。’”

这里的意思并不是说，约雅斤真的要无儿无女。他并非如此（代下 3:17-20）。但就大卫王朝而论，他还真的就是这样，因为在他的血统当中，再没有一个人继承大卫的王位。

从表面上看，这一预言似乎是要违背大卫之约，终结以色列的王

室血脉。但马太福音 1:11-16 却透过约瑟追溯到约雅斤的王族血统。基督是约瑟的养子，并且透过马利亚的血统（路 3:23-31）又是大卫的真实后裔。因此，基督是从约瑟的家族继承了登上宝座的权利，但针对约雅斤实际血统的咒诅对他却不适用。这样一来，上帝就同时兑现了应许和咒诅，虽然从耶利米的时代到基督的降生，两者显得似乎不可调和。

犹大国最后一位名义国王是约雅斤的叔叔西底家（前面我们提到过他，在本书的第四章）。尼布甲尼撒立他为王，并把这位傀儡国王的名字从玛探雅改为西底家（王下 24:17）。圣经论到他说：“西底家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是照约雅敬一切所行的。”（19 节）

扶植西底家登上王位，这一选择似乎是尼布甲尼撒老谋深算的招数，为要削弱犹太人。尼布甲尼撒已经先从犹大国最尊贵、最有才干、体格最健壮的居民下手，开始把他们掳掠到巴比伦。“[巴比伦王] 又将耶路撒冷的众民和众首领，并所有大能的勇士共一万人，连一切木匠、铁匠都掳了去；除了国中极贫穷的人以外，没有剩下的……与国中的大官，都从耶路撒冷掳到巴比伦去了，又将一切勇士七千人和木匠、铁匠一千人，都是能上阵的勇士，全掳到巴比伦去了。”（14-16 节）

尼布甲尼撒挑选西底家，选出来的似乎是一个最消极的人，治国

才能平庸，却有王族血统。

但西底家却试图谋反，尼布甲尼撒听到他背叛的消息，作出愤怒回应，导致最后一大批犹太人被驱逐出应许之地。巴比伦军队随后将耶路撒冷夷为平地——包括圣殿在内。尼布甲尼撒废黜了西底家，将他的眼睛剜出来，把其他人（除了少量最贫穷的人）全都掳到巴比伦去（王下 25:1-21）。剩下的东西，只要有些价值的，要么被抢去，要么被毁灭。犹大地成为荒场。

论到犹大受审判和被掳的事，以赛亚曾经发过的一切预言，由此全都照着字句得到应验。当初以赛亚宣告审判的话语，好些人讥笑他，现在他们确知他是真先知。因此，被掳产生了有益的功效，吸引许多被掳的犹太人重新归向他们祖宗的信仰。在这个民族被掳期间，有一位不知名的作者谱写了诗篇 137 篇，成为一首有名的哀歌，也是一篇祈求拯救的祷告词：

我们曾在巴比伦的河边坐下，

一追想锡安就哭了。

我们把琴挂在那里的柳树上。

因为在那里，掳掠我们的要我们唱歌，

抢夺我们的要我们作乐，说：

“给我们唱一首锡安歌吧！”

我们怎能在外邦唱耶和華的歌呢？

耶路撒冷啊，我若忘记你，

情愿我的右手忘记技巧。（1-5 节）

以赛亚对被掳巴比伦的严正警告一旦应验，他笔下的拯救应许立刻引起有信心的余剩之民的高度关注，因为他们渴望得着拯救。他们晓得，就像审判果然已经临到一样，时候将到，“耶和華救赎的民必归回，歌唱来到锡安；永乐必归到他们的头上，他们必得着欢喜快乐，忧愁叹息尽都逃避。”（赛 51:11）

正因如此，才可解释以赛亚书从 40 章开始直到 66 章，以赛亚的预言为何主要由一系列有关拯救的应许和预言构成。到现在为止，你已明白 53 章为何能支撑和解释其他一切应许。透过耶和華这位仆人的苦难而成就的赎罪，是上帝的恩典和拯救以其他一切方式表达出来

的必要基础和前提条件。

致谢

我要深深感谢菲尔·约翰逊和戴维·艾诺斯，他们参照我证道的讲稿，协助起草了这份资料；感谢基思·埃里克森，他对终稿做了出色的校对；还要感谢莉迪亚·布朗巴克以及十字架道路团队的其余成员，他们以一丝不苟的态度和纯熟的技巧，为本项目做了最后阶段的润色。

附录：“多受痛苦之人”

查尔斯·司布真的一篇证道¹

多受痛苦，常经忧患……

以赛亚书 53:3

会众当中可能有人交头接耳、窃窃私语说：“这个话题太沉闷，这个主题太伤感。”但是，亲爱的弟兄姐妹，并非如此，我们救赎主固然遭受过很大的祸患，现在却都已结束，应当以神圣的夸胜心态回顾它。

无论争战曾经何等惨烈，胜利都已取得；颠簸的船只固然曾被波涛剧烈摇晃，但她现在已驶入渴想的港湾。我们的救主不再在客西马

¹ 这是由司布真 1873 年 3 月一篇讲道整理而成的讲稿，选自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London: Passmore & Alabaster, 1873), 19:121-32。在收录该讲稿的时候，添加了段落划分和经文章节引用，司布真结束讲道的时候向会众发出的呼吁有删节。（译者注：引用的经文要么引自和合本，要么司布真略有释义性的改述。）

尼园大受痛苦，也不再在十字架上奄奄一息。荆棘冠冕已被许多至尊冠冕替代。钉子和枪已让位于权杖。还不止如此，因为苦难虽已止息，蒙福的结果却永不止息。

我们可能还记得这场劬劳，因为人子降生在世间。流泪撒种的，必欢呼收割。女人的后裔虽然脚跟受伤，却因着打破蛇的头，得到很好的补偿。一场决定性的胜利已经结束了战争，确立了和平，这样的時候，纵然听见打仗的事，也是快乐的。救赎主已经做完一切受苦的工作，而后观看他一切劳苦的成效，我们反思这两个方面，即或与他一同受苦的时候，也当欢喜快乐。

我们千万不要忘记，比起启示范围以内，或者说源自启示的其他一切主题，救主多受痛苦的课题，对于哀恸的人来说都更有安慰的功效。就连基督的荣耀带来的慰藉效果，对于受痛苦的心灵来说，也不及基督的苦难。基督在所有方面都是以色列的安慰者，但他作为一个多受痛苦的人时最是如此。不安的心灵并不是转向伯利恒，而是转向各各他。它们更青睐客西马尼园，而不是拿撒勒。受痛苦的人到基督面前求安慰，更多不是因为他要在荣光中第二次降临，而是因为基督第一次降临的时候，曾是一个疲惫不堪、饱经忧患的人。

受难之花为我们散发出最好的芳香。十字架的树为我们流淌出最有医治功效的药膏。在这件事上，同类相治，因为日光之下再没有一

种疗法像以马内利的伤痛一样，可以医治伤痛。亚伦的杖怎样把其他的杖全都吞下，耶稣的忧伤也照样使我们的忧伤全都烟消云散。由此你可以看到，在我们这个主题的黑土之中，为义人播撒下光——这光能照亮那些坐在黑暗以及死荫之地里的人。

既然如此，就让我们毫不迟疑地到遭丧之家去，和那“首席哀恸者”倾心吐意，他有超乎其余众人的资格说，“我是……遭遇困苦的人。”（哀 3:1）

今天早上我们不会偏离主题经文，而要非常细致地察看它，甚至要细察它的每一个字眼。照着经文的字句，我们可分成三部分来讲解（译者注：按原文字面直译）：他是一个人；多受痛苦；常经忧患。

他是一个人

对在场的每一个人来说，主耶稣基督是个真实的、真正的人，这一教义并不新奇。然而，尽管其中并不包含新颖的道理，但它蕴含着一切**重要**的事情。因此，我们要再来听一听。

每个礼拜天都必须敲响一些福音真理的钟声，这条真理就是其中之一。主家里备有各样的食物，这也是其中的一种，就像面包与盐一样，吃每顿灵粮的时候，都当把它摆到饭桌上。这是每天都必须降在营房四围的吗哪。基督既是上帝又是人，对于这个可称颂的位格，我

们永远都思想不尽。

我们要来思想，在这里把他称为一个人，但他实在是“真真正正的上帝”，虽是“一个人，”且是“一个多受痛苦的人，”然而同时又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上帝”（罗 9:5）。他虽“被藐视，被人厌弃”，天使却深爱他，爱慕他；人看不起他，掩面不看他，基路伯和撒拉弗却敬拜他。这是敬虔的伟大奥秘。上帝“在肉身显现”（提前 3:16）。他本是上帝，太初就与上帝同在，却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至高者竟然降卑，且变成最卑微的人；至大者竟然位列在最小的中间。他曾坐在叙加的井旁说：“请你给我水喝，”然而这一位不是别人，正是他挖出海道，将大水浇灌进去。这事听来古怪，需要我们投入全部的信心才能领会它，但这却是事实。

马利亚的儿子啊，你也是耶和华的儿子！你是由母亲而生的真人，你也是真神；我们今天以心灵和诚实来拜你！

你要记得耶稣基督本是上帝，现在我们必须回想他也是真实的、确实的人。他与我们人性的不同之处，仅在于他没有罪，但在其他一切方面都没有区别。

有些人猜测他属于那种天上的人，这是枉费心机。他们过于好奇，想弄得一清二楚，反倒深陷于错谬的漩涡。我们只要知道主是由女子所生，用布包着，躺在马槽，就像一切其他的小孩子，需要母亲乳养，

这就够了。他的身量像其余每个人一样渐渐长高；长大以后，我们知道他又吃又喝，肚子会饿，口也会渴，有欢喜也有忧愁。他的身体摸得着，能触碰，会受伤，也会流血。他并不是幽灵，而是有血有肉的人，跟我们自己一模一样；他需要睡觉，需要吃东西，能感受疼痛；最终他把生命交出来，舍命而死。

他的身体和我们的身体之间也许有些区别，至少它从未受过罪的污染，因此不能败坏。在身体和灵魂的其他方面，主耶稣是完全的人，与我们人性的等次没有分别，“成为罪身的形状”，我们务要以这种眼光来看待他。我们不由自主地认为，主的人性是一种与我们自身的人性截然不同的东西。我们常常把它灵意化，并不认为他的骨头真的与我们的骨头一样，他的肉真的与我们的肉相同。这一切全都近乎极大的错谬。我们或许异想天开地认为，我们在以这类概念荣耀基督，但基督从不靠着不真实的东西得荣耀。

他是一个人，一个真真正正的人，与我们同属一个族类的人，他是人子；实际上，他是一个代表性的人，第二个亚当。“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来 2:14）“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腓 2:7）

正是这样俯就卑微地参与我们的本性，才使得主耶稣与我们的关系非常亲近。虽然他是上帝，但由于他同时也是人，根据希伯来人的

律法，他是我们的 *goel*——我们的亲属，至近的亲属。按照律法的规定，若是失去某份产业，至近的亲属有权把它赎回来。我们的主耶稣行使了这种律法上的权利，他见我们被卖作奴仆，我们的产业也被夺去，于是挺身而出，既救赎了我们，也赎回我们丧失的一切产业。

我们竟有这样一位至近的亲属，这对我们来说，是何等蒙福的事啊。路得到波阿斯田间拾取麦穗的时候，波阿斯竟然是她至近的亲属，这是她一生当中最蒙恩的情景。我们这些在怜悯的田间拾取过麦穗的人当赞美主，因他的独生子是我们至近的亲属，是我们的弟兄，为我们的逆境而生。

若不以人来替代，而以其他任何一种物品来替代我们，都不符合上帝的公义，也就不蒙悦纳。是人犯了罪，对上帝的尊荣造成的伤害也就必须由人来作出弥补。对律法的干犯是人造成的，也就必须由人来补偿。是人有了过失，也就必须惩罚人。天使没有权柄说：“我为人受苦”——因为天使受苦并不能弥补人的罪。但这个人，这个无与伦比的人，既是人的代表，又是至近的亲属，也就合乎法定资格，从而容许他救赎。他参与进来，受了应抵偿的苦，弥补了受损的公义，从而使我们得以自由！愿荣耀归与他当称颂的名！

亲爱的弟兄姐妹，既然主在基督的人性上看到他符合条件，可以成为我们的救赎者，我相信这里有许多一直处在撒但捆绑之下的人，

也一定能从这同样的人性当中看到，有一种吸引力在牵引他们靠近他。罪人哪，你不须前来求见一位绝对的上帝，也未吩咐你靠近烈火。你曾大大冒犯过他，靠近他的时候很有可能恐惧战兢。但有一个人被设立，却是为了在你与上帝中间作中保。倘若你愿意归向上帝，就必须借着祂——基督耶稣这个人归向上帝。没有基督，上帝从祂的圣所出来时是可怕的，祂决不会饶恕罪人——但请注目观看那边的人子！

他的手并未负载雷电

他的前额并未以惊吓为穿戴，

没有闪电催逼你有罪的灵魂

投向底下更浓烈的火焰。

他是一个双手托满祝福的人，他的双目饱含怜恤的泪水，他的双唇满溢着慈爱，他的心也被温柔融化。莫非你没有看见他肋旁的枪痕吗？透过这个伤口，有一条高速路直达他的心灵，需要他怜悯的人很快就能使他心动。哦，罪人哪！通向救主心灵的路已然开通，忧伤痛悔的寻求者决不会被拒绝。绝望的人何必害怕靠近救主呢？他已屈尊自己，担起上帝羔羊的品性。哪怕是一个小孩子，我也未曾听说有害怕羊羔的。最胆小的人也敢靠近一只羊羔。耶稣曾使用这种论据，对

一切劳苦担重担的人说：“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安息。”（太 11:29）

我知道你们自己感觉伤心战兢，但在他面前你还需要战兢吗？你若软弱，你的软弱必将引发他的同情，你因自己无能为力而哀伤，就必成为他大大怜悯你的理由。我若生了病，想要得着医治，若是可以自行选择躺在哪里，我会说，请把我放在一个地方，叫地上最好的、最仁慈的医生看得见我。请把我放在一个地方，叫一个技艺高超又同等温柔的人，一直都能将我收在他的视线之下。我一定不会在那里徒然地长久唉哼下去——他若能医治我，就必定医治。

罪人哪！今天上午你当采取信心的行动，把自己放在耶稣的十字架底下。你当仰望他说：“当称颂的医生啊，你为我受的鞭伤能医治我，你为我舍命能把我救活，求你俯身看我！你也是人，你晓得人所受的苦。你是人，岂会任由一个呼求帮助的人沉沦到地狱呢？你是人，你能救人。一个可怜巴巴而又不配的人渴求怜悯，向你呼求以你的功德拯救他，这时候你岂会逼得他坠入绝望的痛苦吗？”

哦，有罪的人哪！你当有信心，你能打动耶稣的心。罪人哪！你当毫无惧怕地跑到耶稣跟前。他等候拯救你。接待罪人，使他们与上帝和好，这是他的天职。你既感恩，就当因你不必先去找上帝而感恩。你乃是受邀请来到耶稣基督这里，借着他去找上帝。愿圣灵引导

你，以虔诚的心默想我们主的谦卑；也愿你因此找到永生的门、平安的门、天堂的门！

接下来，我要再多说几句话，然后结束第一点。上帝的每个儿女还应当因着一件事得安慰，即我们的救赎主是我们自己这个族类当中的一员，晓得上帝使他像他的弟兄，为要让他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他也会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好叫他能够救助受试探的人（来 2:17，4:15）。

耶稣的感同身受是在他的牺牲之外最宝贵的东西。前几天我站在一位基督徒弟兄的床边，他说：“我觉得很感谢上帝，因为我们的主担当了我们的疾病，”他又说：“当然，最大的事乃是他担当了我们的罪，但除此以外，作为一名受苦的人，我觉得很感恩，因为他还担当了我们的疾病。”

就我个人来说，我也可以作见证，在我大受痛苦的时候，晓得他的百姓每一次受剧痛折磨的时候，主耶稣都有同感，向来都使我大得安慰。我们并不是孤身一人，因为有一位像人子的也在火窑中与我们同行（参但 3:25）。笼罩在我们天上的乌云也曾使他暗无天日，因为

他晓得强烈的试探是什么样子，

因为他曾有过同样的感受。

晓得他也曾受过这苦，我们因忧患而生的苦就会消失得无影无踪。

据说，马其顿的士兵被迫长途行军，似乎已超过凡人的忍耐力。但他们之所以保持不知疲倦的体力，原因在于亚历山大的同在。亚历山大习惯与他们同行，忍受相同的疲惫。假如国王自己是用八抬大轿抬着，大享安逸与奢华，就像波斯的君主一样，士兵很快就会筋疲力尽；然而，他们抬头仰望众人的王本人，与他们同受饥饿，同受干渴，还经常把献给他的那杯水放在一旁，把它递给一名比自己更加渴昏头的士兵，他们无法再想象发牢骚。为什么呢？每个马其顿人都觉得，既然连亚历山大都忍受得住一切的疲劳，他们也能做到。

今天，我们实在可以忍受贫穷、毁谤、藐视，或者身体的疼痛，甚至死亡本身，因为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全都忍受过。因他受羞辱，为他的缘故受人辱骂应当变成一件欢天喜地的事。因着吐在他脸上的唾沫，为他受人戏弄应当变成一件理所应当的事。因他被人蒙上眼睛拳打脚踢，蒙受耻辱应当变成一件荣耀的事。因着十字架，为了如此的福音大计，也为了如此宝贵的主，把生命交出去应当变成生命的本身！

愿这位多受痛苦的人现在向我们显现，使我们能够欢欢喜喜地忍

受自己的痛苦。倘若真有一个地方可得安慰，也必然要到那位被钉十字架的人面前，才能欢喜地找到它。“必有一人像避风所和避暴雨的隐密处……”（赛 32:2）

我们必须继续讲下去，用一些时间思想第二点：

多受痛苦

这种表达旨在达到格外强调的效果（英文并未译成 a sorrowful man, “感觉痛苦的人,”而是译作 a man of sorrows, “多受痛苦之人”), 就仿佛他由诸多的痛苦组成，它们是他本体的构成要素。有些是饱尝欢乐之人，有些是腰缠万贯之人，他却是“多受痛苦”之人。他和痛苦甚至可以互换名字。看见他的人，看见的是痛苦，想要看见痛苦的人也必须注目看他。他说：“你们一切过路的人哪，这事你们不介意吗？你们要观看，有像这临到我的痛苦没有？”（哀 1:12）

我们的主被称为“多受痛苦”之人，因为这是他的奇异特征和独特标志。我们完全可以称他为“圣洁之人”，因为在他身上毫无缺陷；或者劳苦之人，因为他恳切地为父做事；或者是“雄辩之人”，因为没有一个人说话像这个人。我们也可以按着圣诗的语言，把他贴切地称为“慈爱之人”，因为再没有哪种爱大过洋溢在他心中的爱。所有这些称呼和其他许多尊称虽然很醒目，然而假如我们凝望过基督十字

架，事后有人问我们，他身上最显著的奇异特征是什么，我们当说是他的痛苦。

他的品格由各个不同的部分组成，但它们异常和谐，没有一种品质占据主导地位，以致成为最主要的特征。在他的道德肖像当中，眼睛是完美的，嘴也是完美的。两颊好像香料床，嘴唇也像百合花，滴下香醇的没药。在彼得身上，有时候你能看见他满腔热情到任意妄为的地步；在约翰身上，对他的主爱到一个地步，甚至吩咐降火烧灭他的仇敌。不足和夸大随处可见，唯独耶稣身上没有。他是完美的人，健全的人，以色列的圣者。

然而，有一点却很奇怪，这体现在一个事实上，由于过多的苦楚持续不断地折磨他的心灵，“他的面貌比别人憔悴，他的外表比世人枯槁”（和合本 2010 修订版）。眼泪是他的徽章，十字架是他的盾章。当初他是身穿黑色盔甲的战士，现在则是端坐在白马上的骑士。他是忧患之主、疼痛之君、痛苦之帝，他“多受痛苦，常经忧患”。

忧患的君王啊！（这称呼古怪却又真实，

万王之中，惟有你配受这尊荣。）

受鞭伤的君王啊！我岂能为你忧伤呢？

是你在一切的忧患之中，止息了我的忧愁。

他是“多受痛苦”之人，这个称谓赋予我们的主，岂不是一个显赫的称谓吗？他不但多受痛苦，而且在多受痛苦的人中无人可比。人人都有各自要担当的重担，他的重担却最为沉重。我们这个族类当中，有谁是几乎不受痛苦的呢？你去遍察全地，荆棘和蒺藜随处可见，它们已经伤及一切由女子所生的人。忧愁上至地的高处，王室遗孀为她的丈夫哀哭。下至农舍，我们异想天开地认为，那里别无所求，必能知足常乐；却因穷困潦倒和残忍欺压留下万千眼泪。在艳阳高照的地带，鲜花丛中有蛇爬行出没。在最肥沃的地区，发旺的不只是有益身心的香草，还有毒物。在各个地方，“男人都必须做工，女人都必须哀哭”。海上有忧愁，旱地有悲伤。但在这个人人有份的事上，那“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的所承受的，却是比双倍还多的份额。比起家里其余的人，他喝的杯更苦，他受的洗更深。

普普通通的受苦者必定甘拜下风，因为没有人比得上他所受的祸患。平平常常的伤心者充其量或许撕裂自己的衣服，而他自身却在痛苦当中被人撕裂；他们是小口抿着痛苦的碗，他则是一饮而尽。他本是最顺服的儿子，却被上帝击打苦待，承受最大的痛苦；受击打的人中，再没有另一个汗珠曾像大血点一样滴下来；也未曾痛苦难当到一个地步，喊叫说：“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你为什么离弃我？”（可

15:34)

之所以有这种更高级别的痛苦，原因可能在于一个事实，他在受痛苦的时候，并没有罪的掺杂。罪理当使人伤痛，但罪也能使灵魂变得刚硬和麻木，从而不再痛彻心扉。我们不像耶稣那样首次与罪接触，也不像耶稣那样必定因罪人的厄运而战兢。他的本性完美无瑕，因为它不知罪，在痛苦中间自然适应不了罪，而像一只旱地上的飞鸟竟被大风刮到海上。对强盗来说，监狱就是他的家，监狱的饭菜是他已经习惯了的饭食；但对一个无罪的人来说，监狱则是痛苦折磨，与它相关的一切事物全都古怪陌生。我们的主本性清洁，对与罪的一切接触都格外敏感。

唉，我们却因着堕落，已经大大失去这种感受。我们在何种程度上成圣，罪就在何种程度上成为我们痛苦的根源。耶稣既是完美无瑕，每一宗罪给他带来的痛苦，都会大大超过我们任何一个人。我一点儿也不怀疑，世上有许多的人纵然摆脱不掉邪恶的纠缠，依然能活得开心快乐——他们听见褻渎的话可以毫不惊恐，看见淫荡的事可以毫不反感，观看抢劫或杀人的事可以毫不痛恨。但对我们许多人来说，对这类可憎的事耳闻目睹一个钟头，就会成为最严厉的惩罚。耶稣的名受褻渎的一句话，对我们来说，就是那种最剧烈的折磨。哪怕只是提到可耻的邪恶行径都会使我们惊恐不已。与恶人在一起生活，对义人来说简直就是彻底的地狱。大卫的祷告充满了痛苦，他呼喊说：“不

要把我的灵魂和罪人一同除掉，不要把我的性命和流人血的一同除掉。”（诗 26:9）但对完美无瑕的耶稣来说，罪就在眼底的时候，想必给他造成何等大的苦痛啊！

我们的手因着辛苦劳作长了茧，我们的心因着犯罪长了茧；但我们的主，可以说他的血肉之躯就像是一个颤抖着的伤口。他对罪的每一次触碰都极为敏感。我们冲破罪的荆棘和蒺藜丛，是因为我们穿着冷漠的衣裳。但是你来设想一下，一个赤身露体的人被迫穿过长满蒺藜的树丛会是怎样的——就他的道德敏感程度来说，这正是我们救主的真实写照。当我们察觉不到罪时，他却察觉得到；我们感受不到罪的邪恶，他却感受得到。因此，有更多的事使他苦痛，他能更敏感地因这些事苦痛。

他对罪的恶毒极为敏感和痛苦，同时却以恩慈温柔的态度对待别人的愁苦。我们若能进入并体会这群会众的一切苦痛，很可能我们就会成为全人类最痛苦不堪的人。今天早上在这间礼拜堂里面，有些伤心欲绝的事，假如能以语言表达出来，必定使我们的内心充满极大的痛苦。我们时而听闻有人穷困潦倒，时而看见有人一病不起，我们注意到有人失去亲人，我们发现有人痛苦难堪。我们留意到一个事实，人正在走入坟墓，并且（哎呀，更加悲惨和痛心的是）下到地狱。但不知怎么回事，要么这些事已变得司空见惯，不再使我们揪心；要么是我们渐渐地对它们心地刚硬。救主常常因另一个人的苦痛而动恻隐之

心，因为他的爱向来如潮水一般。所有人的愁苦都是他的愁苦。他的心胸极其宽广，变成“多受痛苦之人”也是在所难免的事。

我们记得，除此以外，我们的救主与罪之间有一种奇特的关系。他并不仅仅是因看见它而痛心，感知到它对别人的影响而悲伤，罪还真正担在他身上。他自己也被列在罪犯之中。因此，他蒙召原是为了承担上帝公义的可怕责罚。他忍受了不为人知、无可估量的巨大痛苦。上帝的大能加给他受苦的力量，不然的话，仅靠人的力量早已失败。无人知晓其力量的愤怒排山倒海般倾倒在他身上。“天父喜悦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

只要你注目看这个人，便晓得有人想要寻求与他同等的痛苦，那是何等枉费心机。

“多受痛苦之人”这个称谓赋予我们的主，还说明他是持久不变地受苦。纵然他改变居住的地点，借宿的时候总是伴随着痛苦。痛苦织成襁褓中包着他的布，痛苦也纺成他死后的裹尸布。他生在马槽的时候，接待他的是痛苦。惟有在十字架上咽下最后一口气的时候，痛苦才离他而去。他的门徒可以离弃他，但他的痛苦从不离开他。他孤单的时候，身边常常一个人没有；但他孤单的时候，没有一次不曾有痛苦相伴。从他在约旦河受洗的时候，直至他在死亡的痛苦中受洗的时刻，总是身披丧服，是一个“多受痛苦之人”。

他是“多受痛苦之人”，还因为他遭受的祸患多种多样。他所受的痛苦并非只有一种，而是**诸多的痛苦**。身体灵魂的一切痛苦，他全都忍受过——人竭力主动顺服而来的痛苦，人静静坐在那里被动忍受的痛苦。身居高位者的痛苦他知道，因他是以色列的王；贫穷人的痛苦他也知道，因他“没有枕头的地方”（太 8:20）。相对的痛苦和个人的痛苦；精神的痛苦和心灵的痛苦；各个种类、各个程度的痛苦全都折磨过他。痛苦的箭袋把里头装的箭全都射到他身上，一切想象得到的祸患全都以他的心为靶心。

我们就用一两分钟的时间，来思想一下其中的某些痛苦。

我们的主在贫穷方面是一个多受痛苦的人。你这穷乏人哪！你的缺乏并不像他那样凄惨。他连枕头的地方都没有，你却至少还有某种简陋的屋顶为你遮风挡雨。没有人不让你喝上一杯水，但他却坐在撒玛利亚的井旁说：“我渴了”（参约 4:7）。我们不止一次在圣经上看到，他饥肠辘辘。他不辞辛苦地劳作，常常疲惫不堪。我们读到，有一次“耶稣仍在船上”，他们就把他带去——他实在筋疲力尽，甚至自己连小船都上不去。但他们把他带上去，放在靠近船尾的地方睡觉。但还没睡多长时间，他们就叫醒他说：“夫子，我们丧命，你不顾吗？”（可 4:36-38）他的生活实在艰辛，没有一样地上的安逸之物，来使这种生活可以忍受下去。

当你在敞开的坟墓周围哀伤的时候，或者为纪念刚刚填满的坟墓而哀哭的时候，你当记得，我们的救主知道痛失亲人的心碎。他曾站在拉撒路的坟前哀哭（约 11:35）。

在他所受的痛苦当中，最剧烈的或许与他大有恩惠的工作有关。他是上帝所差遣的弥赛亚，带着爱的使命而来，人却不接受他宣称的事。他去到自己的家乡，就是把他养大的那座城，报告自己的身份，他们竟要把他从山崖上推下去（路 4:28-29）。明明是以无私的爱来完成使命，反倒遭遇这等不感恩的人，实在是一件难事。他们甚至没有止步于冷冰冰的厌弃；反倒继而发展为嘲讽讥刺。没有一个鄙夷的名字，他们不曾宣泄在他身上。哎呀，不仅仅是看不起他而已，他们继而捏造坏话、毁谤褻渎他。他们说，他是一个好酒之徒（路 7:34）。众天使啊！听听这句话，你们当惊奇！当称颂的生命之主，他们竟然称他为酒鬼！他们说他与别西卜是一伙的，被鬼附着，是癫狂了（约 10:20）——但他明明是来除灭魔鬼的作为（约壹 3:8）！他们的内心歹毒，想尽各样罪名诬告他。

他所说的话，没有一句他们不去曲解；他宣讲的道理，没有一条他们不去错解。他讲得出来的话，没有一句他们不找某种把柄攻击他。而至始至终，他除了在一切的事上谋求他们的福祉之外，别的事一概不做。当他恳切责备他们的恶行时，乃是出于对他们灵魂的怜悯。他若谴责他们的罪，是因为他们的罪会把他们毁灭。但他大发热心斥责

罪的同时，总是关爱人的灵魂。明明满怀善意，一心只想着服侍别人，却受到这些人如此可耻的对待，可曾有过这样的人吗？

随着他的人生继续下去，痛苦也多多增加。耶稣讲道的时候，人心刚硬，不肯相信他的话，那时候他“忧愁他们的心刚硬”（可 3:5）。他周流四方行善事（徒 10:38），他们看见他的善行，反倒再次拿起石头打他。哎呀，虽然伤不到他的身体，这些石头却打伤了他的心。

他恳求他们，以悲伤的口吻述说他的爱，反而换来他们冷酷无情、穷凶极恶的憎恨。爱心遭冷落，尤其使人痛苦难当。许多人因着别人不感恩，伤心欲绝而死。爱若达到耶稣的爱那种程度，因着所爱的那些人，越发忍受不了冷落。这份爱使他心力憔悴，因为人不晓得自己所蒙的诸般怜恤，弃绝了赐给自己的救恩。

他的痛苦不在于他们伤害了他，而在于他们毁灭了自己。正是这件事拉开了他灵魂的闸门，使他泪如泉涌：“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们不愿意。”（太 23:37）哀痛的不是他自己所受的凌辱，而是他们自寻灭亡，不接受他的恩典。这些是他所担当的一些痛苦。

但那几个聚集在他身边的同伴，他确实也在他们身上得过一些安慰。话虽如此，但有他们相伴的时候，纵然他得过一些安慰，却也受过同样多的痛苦。他们是迟钝的学生，学得很慢。就算学会了，也会

忘记。记住了，又不去遵行。一段时间遵行了，又在另些时候去违背。对这位多受痛苦的人来说，他们不但安慰不了他，反给他平添痛苦。他的人生真是孤单。我的意思是说，就算与跟随他的人在一起，他还是孤独。有一次他对他们说：“你们不能同我警醒片时吗？”（太 26:40）但实际上，在他们生活的每时每刻，他全都可以用这同一句话来追问他们，因为就算他们体恤他到能力所及的最大程度，也无法体会到他那种苦痛。

父亲在家的時候，身边若有許多小孩子，就不能把自己的苦痛告訴他的小寶貝。即或說出來，他們也理解不了他。對於他那令人焦慮的商賈交易，或者所蒙受的重大虧損，他們又懂得什麼呢？可憐的小傢伙，父親並不指望他們體恤自己；他低頭看他們，只要玩具帶給他們快樂，自己的深深苦痛並未打斷他們叽叽喳喳的說笑，就會歡喜快樂。

救主的尊貴本性注定他必須獨自受苦。在我看來，基督站在山坡上似乎是一幅象征畫面，使人聯想起他在地上的生平。他的偉大靈魂生活在巨大的孤獨中，崇高而又可畏，正當困苦的午夜，他与父傾心交談，沒有一個人能够陪伴他走進那種獨特經歷的幽暗山谷。說到他一輩子的爭戰，他原本可以说，在某种意义上来看，“众民中无一人与我同在”（赛 63:3）。最终竟然真的按着字面意义变成事实，因为他们全都离弃了他（可 14:50）——有一位不认他，还有一位出卖了他，

结果他独自踹酒榨。

最后，就是他一生登峰造极的痛苦。从上帝而来的刑罚临到他身上，使我们得平安的责罚担在他身上。犹太人的兵丁尚未靠近他之前，上帝的兵丁就已在客西马尼园先把他抓捕。他在那里跪在地上，苦苦挣扎，直至每一个汗毛孔都有血红的汗水流淌下来，他的灵魂“甚是忧伤，几乎要死”（太 26:38）。你已读过你的主遭遇祸患的记载，知道他怎样从一个衙门让人推搡到另一个衙门，在各个公堂前他们怎样把讥诮和残忍掺杂起来对待他。他们带他来见希律和彼拉多的时候，他几乎已死在鞭刑之下，他们把他带上来说，*Ecce homo*——“你们看这个人！”（约 19:5）他们的恶毒尚未得着满足；还必须更进一步，把他钉上他的十字架，并且戏弄他，与此同时，高烧使他口干舌燥，让他感觉仿佛自己的身体已经化为尘土。

他大声喊着说：“我渴了”（28 节），兵丁用醋来戏弄他。你们知道其余的事，但我希望你最好记住，最刺骨的鞭打，最惨烈的苦痛都是内在的；那时上帝的手压伤他，公义的铁杖击打他，就仿佛将他碾碎在车轮上一样。

他被贴切地称为“多受痛苦之人”。当我想要讲解这个主题的时候，感觉好像无话可说，就好像舌头被拴住一样。我实在找不出与这主题相称的优美言辞。然而我又知道，华美的语言非但不能妆饰，反

而会贬低我主的痛苦。

还是让十字架质朴无华地巍然耸立吧！无需妆饰它。倘若我有上好的花环可以挂上去，一定会欢欢喜喜地摆放到那里。假如没有花环，每一朵鲜花都可用一颗价值连城的宝石来替代，我也会认定十字架配得这一切。但这些东西我一样都没有，却还是欢喜快乐，毫无遮盖的质朴十字架足矣，一点都不需要必死之人的言辞。

我的听众们哪！请你转向你流血的救主吧！你当继续不断注视他，并在这个“多受痛苦之人”身上遇见你的主和你的上帝。

现在我们转向最后一点，他……

常经忧患

说到忧患，他再熟悉不过。他不单知道忧患在别人身上是什么样子，还亲自全然品尝过它。我们读过忧患的事，我们同情过忧患中的人，我们有时候也曾感受过忧患。但主在灵魂最深处感受过它的强烈程度，超过其他的人。他对忧患的深入理解超过我们所有人。他晓得内心不肯受安慰的隐情。他曾坐过忧患的筵席，吃过忧患的黑饼，在她的醋中蘸过一小口。他曾住在玛拉的水边（出 15:23），非常熟悉苦井的滋味。他与忧患是莫逆之交。

这是一种持续不断的熟悉。他并不是有时候顺路到忧患的家中坐坐，喝上一口奎宁水。也不是偶尔抿上几茵陈和苦菜。盛满苦味液²的杯一直都在他手中，炉灰一直都与他的饼掺杂在一起。耶稣不只是在旷野禁食了四十天；整个世界对他来说，从来都是旷野，他的一生就是一段漫长的大斋期。

我并不是说他根本不是一个快乐的人，因为向下进到他灵魂的深处，仁慈一直都为他提供了一个活泼的喜乐泉源。那种喜乐我们将来有一天也要得着——“因靠耶和华而得的喜乐”（尼 8:10）——“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来 12:2）但这丝毫没有抹灭一个事实，他对忧患的熟悉是持续不断的，并且了如指掌，超过了有史以来活过的每一个人。

实际上，这是一种对忧患**越来越加深**的熟悉，因为走出的每一步路都使他更深地踏入痛苦的幽暗阴影。正像基督的教导和基督的生平有一种渐进性，基督的忧患也有**一种渐进性**。暴风骤雨来临的时候，天气变得昏暗，继而更加昏暗，随后越发昏暗。他的太阳在云中升起，却又在渐浓的夜色聚拢起来的恐怖当中落下，直到乌云瞬息之间突然

² 苦味液（quassia）是从苦树皮提取出的苦味药剂，既可用于奎宁水，也可用作杀虫剂。

撕扯得粉碎。正当众人全都预料永远都将暗无天日的时候，随着一个嘹亮的声音宣告说：“成了”，迎来一个荣耀清晨的曙光。

你要再次铭记，基督熟悉忧患是为我们的缘故，是一种自愿的熟悉。他根本无需晓得忧患，本来随时都可以向忧患说**永别**。他本来可以瞬息之间返回高贵的天堂，享受上头世界的福乐，或者即或留在这里，也可以过高贵的生活，对世间的祸患全然无动于衷。但他不肯这样做。因着对我们的爱，他继续熟悉忧患，一直到底。

既然如此，最后我该说些什么呢？干脆就说这句吧：让我们仰慕耶稣至高无上的慈爱。慈爱的主啊，慈爱的主啊，你曾做过什么，又未曾做过什么呢？你受苦的时候无所不能。我们没有几个人忍受得了痛苦。我们中间能忍受误解、毁谤和忘恩负义的，可能更是寥寥无几。这些东西好像可怕的大黄蜂，蜇起人来如同火烧。恶毒的舌头传出的残忍丑话，已将人逼到发疯的境地。

基督终其一生，担当了这些苦楚和其他的苦难。想到他必定何等爱我们的时候，让我们也爱他吧。今天下午你来吃圣餐之前，你愿意使自己的灵魂先饱饱滋润基督的慈爱吗？让它们整个下午都浸泡在他的爱里，直到像海绵一样，你把基督的爱吮吸到自己里面。然后请你今天晚上回来，来坐他的筵席，你分领的物品象征着他的死和他的爱，当你吃喝的时候，就好像让这份爱再次外流到他那里。你当仰慕

他慈爱的大能，然后祈求得着一种与它在能力上有几分相似的爱。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目前担任美国加州太阳谷“恩典社区教会” (Grace Community Church) 的主任牧师，同时也是“马斯特神学院” (Master's College and Seminary) 的院长，并负责管理“赐你恩典” (Grace to You) 机构。

作为当代最名的圣经教师之一，麦克阿瑟牧师撰写了《麦克阿瑟注释圣经》(The MacArthur Study Bible)，该书荣获 1998 年美国 ECPA 圣经类金书奖。中文版正在由研经工具团队进行修订与编辑，预计 2025 年底上线新约部分。

您可以访问研经工具网站: daoyanjing.com, 获取更多关于麦克阿瑟牧师的中文资源。



研经工具 已上线免费资源

当前教会中虽有丰富的研经资源，但许多深具价值的资料仍未译成中文。我们的愿景，是将这些经过时间验证的经典内容系统化整理，并以准确、优美的中文呈现，帮助中文读者更深入地明白神的话语。我们将持续推进高质量研经资料的翻译与发布，愿研经工具（daoyanjing.com）成为您研读圣经的得力助手。

圣经版本

《中文和合本》

《中文标准译本（新约）》 — Chinese Standard Version

《圣经新译本》 — New Chinese Version

《简明圣经》 — （创、出 1-20、诗、箴、拿、新约）

《圣经-新汉语译本》（摩西五经、新约） — Contemporary Chinese Version

《中文 NET 圣经》 — The Chinese NET Bible

《新美国标准圣经》 — 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

《英文标准译本》 — English Standard Version

《新约希腊文圣经》 — Greek New Testament

《希伯来文旧约圣经》 — Biblia Hebraica Stuttgartensia

《美国标准圣经》 — American Standard Version

《英王钦定本》 — King James Version

注释书系列

生命宝训解经注释系列

- 《马太福音》— 劳伦斯·埃德温·格拉斯科克 (Ed Glasscock)
- 《马可福音》— D·爱德蒙·希伯特 (D. Edmond Hiebert)
- 《罗马书》— 埃弗雷特·哈里森 (Everett F. Harrison)
- 《歌罗西书》— 约翰·基钦 (John A. Kitchen)
-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 《提摩太前、后书》— 拉尔夫·厄尔 (Ralph Earle)
- 《提多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 《提多书②》— 约翰·基钦
- 《腓利门书》— 约翰·基钦
- 《希伯来书》— 霍默·肯特 (Homer A. Kent, Jr.)
- 《雅各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 《彼得前、后书与犹大书②》— 埃德温·布卢姆 (Edwin A. Blum)
- 《彼得后书与犹大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 《约翰书信》— D. 爱德蒙·希伯特

生命宝训讲道注释系列

- 《罗马书》— 博爱思
- 《以弗所书》— 约翰·麦克阿瑟
- 《提摩太后书》— 约翰·麦克阿瑟
- 《提多书》— 约翰·麦克阿瑟
- 《雅各书》— 约翰·麦克阿瑟

《彼得前书》— 约翰·麦克阿瑟

《彼得后书与犹大书》— 约翰·麦克阿瑟

《约翰一二三书》— 约翰·麦克阿瑟

其他注释书系列

《活泉新约希腊文解经》— Word Pictures in the New Testament

《信徒圣经注释——创世记至启示录》(缺希伯来书、约翰书信)

《在恩典中放胆站立——希伯来书》— 罗伯特·葛洛马基 (Robert Gromacki)

《约翰书信》— 唐纳德·伯迪克 (Donald W. Burdick)

工具书

《新约希腊文中文辞典》— A Greek-Chinese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新约精览》— 詹逊 (Jensen)

《旧约精览》— 詹逊

《圣经研读大纲》— The Outline Bible

《史特朗经文汇编》— Strong's Exhaustive Concordance

《圣经知识宝库》— Treasury of Scripture Knowledge

《圣经卫星地图集》— Satellite Bible Atlas

† 《旧约神学辞典》制作中

† 《使徒行传》F.F.布鲁斯 (F.F. Bruce) 制作中

† 《哥林多后书》戴维·加兰 (David Garland) 制作中

† 《麦克阿瑟注释圣经》— The Chinese MacArthur Study Bible 制作中

† 《麦克阿瑟新约注释——路、约、徒、林前、腓、帖前、帖后》制作中



神学与释经

《解经神学探讨》 (*Towards an Exegetical Theology*) 沃尔特·凯泽 (Walter Kaiser)

《释经与应用》 (*Understanding and Applying the Bible*) 罗伯逊·麦奎尔金 (Roberson McQuilkin)

《释经研究》 (*Expository Study*) 约珥·詹姆斯 (Joel James)

《对释经的剖析》 (*Anatomy Of Exposition*) 肯特·休斯 (Kent Hughes)

《讲道中的简明性》 (*Simplicity In Preaching*) J.C. 莱尔 (J.C. Ryle)

《喜获新生》 (*Finally Alive*) 约翰·派博 (John piper)

《上帝所传的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God*)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真正得救的十一项圣经试题》 (*11 Biblical Tests of Genuine Salvation*) 约翰·麦克阿瑟

《为何释经讲道最能荣耀神》 (*Why Exp Preaching is Particularly Glorifying to God*) 约翰·派博 (John Piper)

《常被滥用的经文》 (*Frequently Misinterpreted Scriptures*) 卡梅隆·布特, 耶利米·约翰逊 (Cameron Buettel, Jeremiah Johnson)

教会建造

《恩典的传承》儿童主日学教材 (*Generations of Grace Curriculum*) 恩典社区教会 (Grace Community Church)

《恩典的传承》儿童主日学教师培训 (*Sunday school teacher training lessons*) 恩典社区教会

《信仰基要》 (*Fundamentals Of The Faith*) 恩典社区教会

《教会生活中的长老》 (*Elders in the life of the Church*) 马特·舒马克, 费尔·牛顿 (Matt Schmucker, Phil Newton)

《教会带领人资格》 (*Leadership Qualifications*) 约翰·麦克阿瑟、卡梅隆·布特、耶利米·约翰逊

《如何解决每个侍奉者几乎无法避免的败坏》 (*The Almost Inevitable Ruin Of Every Minister And How To Avoid It*) 唐纳德·惠特尼 (Donald Whitney)

《长老十问》 (*Answering The Key Questions About Elders*) 约翰·麦克阿瑟

《执事十问》 (*Answering The Key Questions About Deacons*) 约翰·麦克阿瑟

《教会中的男女角色》 (*Men And Women In The Church*) 凯文·德扬 (Kevin DeYoung)

《短宣指导手册》 (*Short Term Ministries Handbook*) 罗德尼·安德森 (Rodney Anderson)

《婚前辅导计划》 (*Pre-marital counseling*)

《健康的牧师家庭》 (*A healthy pastoral family*) 约翰·麦克阿瑟

婚恋家庭

《敬虔的丈夫：做合祂心意的带领者》 (*The Exemplary Husband*) 斯图尔特·斯科特 (Stuart Scott)

《贤德的妻子：做合祂心意的帮助者》 (*The Excellent Wife*) 玛莎·佩斯 (Martha Peace)

《培育青少年的成功之道》 (*What is "Success" in Parenting Teens?*) 保罗·大卫·区普 (Paul David Tripp)

《按照圣经教养儿童》 (*Parenting Classes*) 恩典社区教会

《做个责无旁贷的爸爸》 (*Being a Dad who Leads*) 约翰·麦克阿瑟

《回归圣经的育儿原则》 (*Godly parenting*) 约翰·麦克阿瑟

灵性培植

《信心的赛跑》 (*The Race Of Faith*) R. C. 史普罗 (R. C. Sproul)

《以圣经祷告》 (*Praying The Bible*) 唐纳德·惠特尼

《神真的掌权吗?》 (*Is God Really In Control?*) 毕哲思 (Jerry Bridges)

《高尚的罪》 (*Respectable Sins*) 毕哲思

《疯狂忙碌》 (*Crazy Busy*) 凯文·德扬

《当今神的医治》 (*The Healing Promise*) 理查德·梅休 (Richard Mayhew)

《柔和谦卑》 (*Gentle And Lowly*) 戴恩·奥特伦 (Dane Ortlund)

《释经式听道》 (*Expository Listening*) 肯·雷米 (Ken Ramey)

《直指冲突的核心》 (*Getting to the Heart of Conflict*) 谢肯德 (Ken Sande)

《基督徒品格的柱石》 (*Pillars Of Christian Character*) 约翰·麦克阿瑟

《布衣圣徒》 (*Twelve Ordinary Men*) 约翰·麦克阿瑟

《与主亲近》 365 天灵修 (*Drawing Near*) 约翰·麦克阿瑟

《属灵成长的钥匙》 (*Keys to Spiritual Growth*) 约翰·麦克阿瑟

《寻求神的旨意》 (*Found God's Will*) 约翰·麦克阿瑟

《战胜忧虑》 (*Anxiety Attacked*) 约翰·麦克阿瑟

圣经辅导

《圣经辅导：心灵关顾的原则与实践》 (*Counseling How To Counsel Biblical*) 约翰·麦克阿瑟, 韦恩·麦克等

《圣经辅导简介》 (*Introduction To Biblical Counseling*) 约珥·詹姆斯, 约翰·斯特里特 (Joel James , John Street)

《合乎圣经的心灵改变过程》 (*The Process Of Biblical Heart Change*) 朱莉·甘绍, 布鲁斯·罗德 (Bruce Roeder)

《符合圣经的改变过程》 (*The Process Of Biblical Change*) 朱莉·甘绍 (Julie Ganschow)

《心灵层面的问题》 (*Questions On The Heart Level*) 朱莉·甘绍

《合乎圣经的愤怒与压力管理》 (*Anger & Stress Management: God's Way*) 韦恩·麦克

《走出抑郁》 (*Out Of The Blues*) 韦恩·麦克

《心的偶像与“浮华市集”》 (*Idols Of The Heart And Vanity Fair*) 大卫·鲍力生 (David Powlison)

《绝望中的盼望》 (*Hope for a "Hopeless Case"*) 大卫·鲍力生

《抑郁人群的盼望》 (*Hope For Depressed*) 爱德华·韦尔契 (Edward T. Welch)

《当我所爱的人自杀以后》 朱莉·高萨克 (Julie Gossack)

《风暴中安全无虞：胜过焦虑的圣经策略》 (*Safe In The Storm*) 菲尔·莫泽 (Phil Moser)

《争战的力量：抵挡性诱惑的圣经策略》 (*Strength For The Struggle*) 菲尔·莫泽

《欲望的死胡同：胜过自怜的圣经策略》 (*Dead End Desire*) 菲尔·莫泽

《抢回时间：胜过拖延症的圣经策略》 (*Taking Back Time*) 菲尔·莫泽

《正如耶稣：健康成长的圣经策略》 (*Just Like Jesus*) 菲尔·莫泽

《对抗怒火：胜过怒气的圣经策略》 (*Fighting The Fire*) 菲尔·莫泽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

《君王的诞生》 (*The Birth of the King*) 约翰·麦克阿瑟

《八福》 (*The Beatitudes*) 约翰·麦克阿瑟

《罪的事实》 (*The Reality of Sin*) 约翰·麦克阿瑟

《制服物质主义》 (*Mastering Materialism*) 约翰·麦克阿瑟

《天堂之路》 (*The Way to Heaven*) 约翰·麦克阿瑟

《门徒实用指引》 (*A Practical Guide To Disciples*) 约翰·麦克阿瑟

《天国的比喻》 (*The Parables of the Kingdom*) 约翰·麦克阿瑟

《基督荣耀显现》 (*Christ Displays His Glory*) 约翰·麦克阿瑟

《为我的弟兄守望》 (*My brother's keeper*) 约翰·麦克阿瑟

《在后的，将要在前》 (*The Last Will Be First*) 约翰·麦克阿瑟

《基督再来的预兆》 (*Signs of Christ's Return*) 约翰·麦克阿瑟

《被定罪与被钉十字架》 (*Condemned and Crucified*) 约翰·麦克阿瑟

《摆脱罪的束缚》 (*Freedom from Sin*) 约翰·麦克阿瑟

《圣灵中的保障》 (*Security in the Spirit*) 约翰·麦克阿瑟

《一砖一瓦》 (*Brick by Brick*) 约翰·麦克阿瑟

《在行动上合一》 (*Unity in Action*) 约翰·麦克阿瑟

《比你想象的更为丰富》 (*Richer Than You Think*) 约翰·麦克阿瑟

《尊贵地位，谦卑行事》 (*High Position, Lowly Walk*) 约翰·麦克阿瑟

《新生命，新旅程》 (*New Life, New Walk*) 约翰·麦克阿瑟

《活在圣灵中》 (*Living in the Spirit*) 约翰·麦克阿瑟

《圆满的家庭》 (*Fulfilled Family*) 约翰·麦克阿瑟

《信徒的全副军装》 (*The Believer's Armor*) 约翰·麦克阿瑟

《从生活的试炼得益处》 (*Benefitting from Life's Trials*) 约翰·麦克阿瑟

《回归基本要道》 (*Back to Basics*) 约翰·麦克阿瑟

《圣经真实可信吗？》 (*Is The Bible Reliable*) 约翰·麦克阿瑟

视频课程

《释经讲道基础》 (*Fundamentals of Expository Preaching*) 约翰·麦克阿瑟

《子女心，父母情》 (*Shepherding a Child's Heart*) 泰德·特里普 (Tedd Tripp)



网址: daoyanjing.com

邮箱: office@ircbookschina.com